

會議過程正式紀錄

2012年5月23日星期三

上午11時正會議開始

出席議員：

主席曾鈺成議員，G.B.S., J.P.

何鍾泰議員，S.B.S., S.B.ST.J., J.P.

李卓人議員

李國寶議員，大紫荊勳賢，G.B.S., J.P.

李華明議員，S.B.S., J.P.

吳靄儀議員

涂謹申議員

張文光議員

陳鑑林議員，S.B.S., J.P.

梁劉柔芬議員，G.B.S., J.P.

梁耀忠議員

黃宜弘議員，G.B.S.

黃容根議員，S.B.S., J.P.

劉江華議員，J.P.

劉皇發議員，大紫荊勳賢，G.B.S., J.P.

劉健儀議員，G.B.S., J.P.

劉慧卿議員，J.P.

鄭家富議員

譚耀宗議員，G.B.S., J.P.

石禮謙議員，S.B.S., J.P.

李鳳英議員，S.B.S., J.P.

張宇人議員，S.B.S., J.P.

馮檢基議員，S.B.S., J.P.

余若薇議員，S.C., J.P.

方剛議員，S.B.S., J.P.

王國興議員，M.H.

李永達議員

李國麟議員，S.B.S., J.P.

林健鋒議員，G.B.S., J.P.

梁君彥議員，G.B.S., J.P.

張學明議員，G.B.S., J.P.

黃定光議員，B.B.S., J.P.

詹培忠議員

劉秀成議員，S.B.S., J.P.

甘乃威議員，M.H.

何秀蘭議員

李慧琼議員，J.P.

林大輝議員，B.B.S., J.P.

陳克勤議員

陳茂波議員，M.H., J.P.

陳健波議員，J.P.

梁美芬議員，J.P.

梁家騮議員

張國柱議員

黃成智議員

黃國健議員，B.B.S.

葉偉明議員，M.H.

葉國謙議員，G.B.S., J.P.

葉劉淑儀議員，G.B.S., J.P.

潘佩璆議員

謝偉俊議員，J.P.

譚偉豪議員，J.P.

梁家傑議員，S.C.

梁國雄議員

陳淑莊議員

陳偉業議員

黃毓民議員

缺席議員：

何俊仁議員

霍震霆議員，G.B.S., J.P.

湯家驛議員，S.C.

出席政府官員：

財政司司長曾俊華先生，大紫荊勳賢，J.P.

教育局局長孫明揚先生，G.B.S., J.P.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陳家強教授，S.B.S., J.P.

發展局局長林鄭月娥女士，G.B.S., J.P.

環境局局長潘潔博士，J.P.

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局長譚志源先生，J.P.

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副局長黃靜文女士，J.P.

列席秘書：

秘書長吳文華女士

助理秘書長梁慶儀女士

助理秘書長林鄭寶玲女士

助理秘書長馬朱雪履女士

提交文件

下列文件是根據《議事規則》第21(2)條的規定提交：

附屬法例／文書

法律公告編號

《稅務(關於收入稅項的雙重課稅寬免和防止逃稅)(科威特國)令》	96/2012
《稅務(關於收入稅項的雙重課稅寬免)(瑞士)令》 ...	97/2012
《稅務(關於收入稅項的雙重課稅寬免和防止逃稅)(馬耳他)令》	98/2012
《2012年銀行業條例(修訂附表7)公告》	99/2012
《公眾衛生及市政(費用)(康樂設施)規例》	100/2012
《2012年危險藥物條例(修訂附表1及3)令》	101/2012
《2012年道路交通(呼氣分析儀器、檢查設備及預檢設備)(修訂)公告》	102/2012

其他文件

第94號 — 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
2012/2013財政年度核准收支預算

《調解條例草案》委員會報告

議員質詢的口頭答覆

主席：質詢。第一項質詢。

10項重大基建工程的勞工供應

1. 李鳳英議員：主席，隨着10項重大基建工程(下稱“十大基建”)陸續展開，建造業的人手需求將不斷增加。有建造商已躍躍欲試，要求輸入外地勞工，有勞工界人士表示十分擔心政府最終會為輸入外地勞工大開綠燈。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除了發展局及建造業議會分別於2007年及2008年委託顧問進行有關未來數年建造業人力供求情況的研究外，當局有否專門評估十大基建需要的工種和技術，及早為建造業開設相關的培訓課程；若有，詳情為何；若否，原因為何；
- (二) 當局有否統籌機制協調十大基建的施工進度，避免不同工程項目的建造商在同一時間展開相同的工序，爭相聘用相關工種的人手，造成人為的勞工短缺；若有，詳情為何；若否，原因為何；及
- (三) 當局有否客觀的準則，評估十大基建不同工種的人手供應情況；若有，詳情為何；若否，原因為何？

發展局局長：主席，隨着十大基建和其他工程陸續展開，建造業的人手需求的確將不斷增加。過去數年，發展局聯同建造業議會和業內其他持份者，包括承建商、商會及工會，正採取多管齊下的方法應付人力的需求，確保有足夠及穩定的本地人力資源，並培育高質素的建造業隊伍，而不會輕言輸入勞工。

就李議員質詢的3個部分，我的答覆如下：

- (一) 為配合各項工程(包括十大基建)的開展，過往數年，發展局和建造業議會進行了多項建造業人力資源研究。除了質詢中提及的2007年及2008年研究外，發展局去年6月與業內主要持份者舉行工作坊，全面檢討2007年及2008年的研究結果，並就建造業人手情況作進一步評估。建造業議會於去年年底亦按最新的經濟與人力市場情況，更新工人及監工／技術員人力研究。今年年中議會又會聘請顧問，評估未來10年本港專業人員，工人及監工／技術員的供求情況。由於十大基建只是本港工務工程的一個部分，而且不

是同期開展，這些人力研究並非局限於十大基建的人力需求，而是研究包括本港公私營部門在內的建造業整體人力需求。

簡單而言，上述已完成或開展的研究結果都顯示，未來5年的整體工人人數足夠，但個別工種將面對人手短缺及工人老化的問題，但預計到了下一個5年期(即2015年至2020年)，本港將出現人手短缺情況。

有見及此，在過往數年，建造業議會不時推出新的培訓課程，以切合業界對不同工種和新技術的最新人力需求，例如增加了塔式起重機組裝技工助理課程和岩土勘探機長助理訓練課程等。此外，考慮到建造業議會可能無法為一些涉及特殊建造方法或需特定工地環境或大型機械設施的工種提供所需培訓，議會自2009年起推行了“承建商合作培訓計劃”，參與的承建商會以“先聘用、後培訓”的方式，聘請並安排學員在工地接受相關工種的技術培訓。這個安排除了可增加更多培訓機會，亦可提供上述需要特別條件的培訓課程。至今已成功培訓本地工人掌握一些特定工種的技能，例如爆石工和隧道鑽挖機械工等，以切合各項工程(包括十大基建)的人力需求。

(二) 十大基建項目並不是工務工程的全部項目，亦並非全部同期進入建築階段。目前，十大基建當中，已進入或即將進入施工階段的有啟德發展計劃、港珠澳大橋、廣深港高速鐵路、南港島線、屯門至赤鱲角連接線及沙田至中環線。至於屬十大基建的其他項目，目前仍處於不同階段的研究，工程的施工時間仍有待落實。

特區政府明白，平均、有序地推展公共基建的重要性。自2007年本屆政府提出十大基建以來，當局一直有密切注意建造業的承擔能力，避免基建工程過度集中。為此，我們採取多項措施，包括從公共財政角度宏觀管理基本工程項目，確保工務工程開支在中期預測內處於合理和可承擔的水平，以及分期推展大型項目，例如我們按優先次序，將啟德發展計劃的工程項目分階段進行；第一階段預計會在2013年完成，整個計劃預計在2021年完成。當局與建造業議會不時檢視工程項目的進度，以及對建造業人力需求的影響，並適時採取適當措施及提供所需的培訓，以確保建造業人力資源能滿足工程的最新需求。

(三) 當局與建造業議會委託顧問進行的建造業人力供求評估，是按現時及策劃中各工務工程項目和私人工程項目，不同工程類別的預測工程量，以及參照過往相關類別的工程項目人力資源資料，估算整個建造業人力的需求，以比對包括由建造業工人註冊管理局、政府統計處、培訓機構、人力市場調查等所得的資料推算出的人手供應情況，作出對不同工種人力供求的估計。建造業議會亦與業界緊密聯絡，不時檢視最新的經濟及人力市場情況，更新建造業人力供求的評估，適時調整措施和培訓計劃，以便更切合建造業界的人力需求。

李鳳英議員：局長說不會輕言輸入外地勞工，但也承認現時有些工種仍面對勞工短缺和人口老化的問題。我想問，除了加強工人培訓外，會否考慮多做工夫，改善行業在運作上的陋習和工作環境？例如，會否減少工業意外的傷亡數字，以及加強工業安全管理？以建造行業為例，當局會否考慮在酷熱天氣下增加工友的休息時間，以便吸引更多年青工人入行？

發展局局長：對於李議員的提問，我的答覆是肯定的。事實上，我在主體答覆提及的多管齊下的方法，培訓和工藝測試只是其中一環，我們還希望可以透過很多其他途徑，例如改善工地環境，提升建造業的行業形象，甚至改善工人福利，以吸引更多新人加入這個行列。

李議員特別提及工業安全，或許我在這裏也借機談一談。在這星期，我們聯同建造業議會舉辦建造界安全周，一連5天透過巡迴展覽、研討會，以及在明天舉辦公德地盤嘉許計劃頒獎典禮，不斷推廣工業安全的信息。此外，李議員也應該很高興知悉，我們昨天得到發展事務委員會支持，將建造業的合約徵費轉移，讓建造業議會可以得到更多徵費。此舉的其中一個重要目的是希望透過增加徵費收入，讓建造業議會往後可以改善工人的福利，例如為他們提供驗身服務。我希望透過我剛才提及的多管齊下措施，吸引更多有志人士加入建造業，以填補未來出現的人手短缺情況。

主席：你的補充質詢是否未獲答覆？

李鳳英議員：是的，主席。我剛才很清晰問局長，在酷熱天氣下，會否增加工人的休息時間？

發展局局長：這些措施其實已經在推行。多年來，建造業議會已在工地環境、工地安全和工人舒適方面做了大量工夫。如果李議員有時間，我可以邀請李議員到現時最新的建築地盤，瞭解整體的情況。

葉偉明議員：我歡迎局長說不會輕言輸入勞工，但我看到她在主體答覆中表示，有研究顯示未來5年，整體工人人數應該足夠，但預計在下一個5年期將出現人手短缺情況。局長可否交代，在研究提及的下一個5年期中，哪一類工種會出現人手短缺？我這樣問是因為這會牽涉到局長在主體答覆較後部分提及，有些工種會採用“先聘用、後培訓”的方式。請問局長，這方面的推行情況如何？

發展局局長：多謝葉議員這項補充質詢。葉議員也應該清楚知道，目前，有291 000名工人已向建造業工人註冊管理局註冊，但他們的老化情況亦令人擔憂。在這些註冊工人中，40%超過50歲，而在25歲以下的則只佔6%。所以，我們說在未來數年，整體人手足夠，但就一些特定工種而言，人手則很不足夠。其中一個人手最不足夠的工種就是木模板工，迄今已短缺2 000名工人。所以，我們的培訓也是特別針對這個工種。

可是，假設現在為吸引新人入行而推行的多管齊下措施沒有成效，未能吸引新人加入，那麼，到了下一個5年期，根本便是連人手也不足夠，即“數人頭”也不足夠。所以，我們現在除了針對工種進行培訓外，也必須開始吸引年輕人士入行。

何鍾泰議員：主席，局長在任數年，我相信已令政府對建築行業有更深入及清楚的認識，這是不曾有過的情況。我覺得無論在工人培訓、計劃、增加人手、改善環境等方面，都較以往有很大改進。然而，問題是在未來5年，即下一個5年(2015年至2020年)，我們可以頗為確定會出現人手短缺的情況。多年來我都在提出“後十大基建”，即現在便要計劃在2020年完成了這十大基建後還有甚麼基建。其後的基建應該多着，例如中九龍幹線和其他鐵路的路線等。

那麼，當局現在是否應該加快吸引年青人，讓中學生畢業後便加入該行業？數位同事剛才也提到，是否應該提供更多休息時間。在外國，包括日本或亞洲很多地方，工人在上午及下午都有中途休息時間，讓他們稍作休息，喝一點水，輕鬆一下。這是很重要的，但香港現時仍未能做到。這類安排是很基本的，因為天熱時休息安排很重要，即使不是天熱時，在其他時間，長期在高空或在規定的環境工作.....

主席：何議員，請提出補充質詢。

何鍾泰議員：.....我相信不單是夏天才需要這些安排。政府會否考慮呢？

發展局局長：原則上，所有能夠提升地盤的工作環境，從而改善這個行業予人工作環境不理想這個印象的措施，我們都是很願意考慮的。事實上，正如何議員所說，由於基建在近數年進入了蓬勃期，建築行業及承建商都與我們共同努力，希望透過我剛才所說的多管齊下措施，吸引更多新人入行。所以，聽了何議員與李鳳英議員剛才的意見，我們會聯同建造業議會，研究如何把一些細緻工夫做得更好。

潘佩璆議員：經過了很多阻難，甚至一些人為的阻撓，十大基建項目可以陸續上馬，今時今日開展至這個局面，勞工界其實是相當開心，因為工人可以有工作。

我留意到局長在主體答覆中提及輸入外地勞工時說，人手暫時足夠，但我們亦知道，一些承建工程的公司現在其實希望輸入外地勞工，只是我們不知道香港迄今究竟輸入了多少外地勞工而已。我的補充質詢是，政府是否有數字顯示，目前是輸入了多少勞工？此外，在同意讓承建商輸入外地勞工時，當局有否要求他們承諾，培訓一定數量的本地工人？

發展局局長：當局目前有為建造業界提供“補充勞工計劃”。我手邊的資料顯示，最近，按港珠澳大橋香港口岸的填海工程需要，勞工處原則上批准了1宗個案，但基礎是外來勞工所掌握的新技術，必須是香

港工人目前所未能掌握的。只有符合這麼高的門檻，才會獲批輸入勞工。潘議員也知道，我們是有很多把關的機制。

針對潘議員所說的情況，對於獲批輸入外地勞工的僱主，當局是有一些嚴格規定的，其中當然包括要求他們培訓本地人才。以我剛才舉出的，獲批輸入外地勞工的港珠澳大橋填海工程個案為例，由於是涉及一項新技術的特殊工種，所以勞工處原則上批准輸入225名外地勞工，而有關的承建商也承諾培訓本地工人，數目約佔獲批人數的10%。

主席：你的補充質詢是否未獲答覆？

潘佩璆議員：是的。局長沒有回答有否現時的整體數字，即已經輸入或已獲批輸入的整體數字。

主席：局長，是否有相關的數字？

發展局局長：正如我剛才所說，現時如果要利用“補充勞工計劃”輸入外地勞工，門檻是非常高的，每一宗個案都要經過勞工處，以及要由建造業議會審視。我手邊的資料顯示，我剛才提及的個案，是目前唯一獲當局原則上批准的。按照合約，每宗個案都訂有獲批准的年期，並非可以長期輸入外地勞工。

現時，勞工處正在處理的個案還有4宗，但尚未決定是否批准。那些個案全都涉及大型項目所需的一些新技術，因此要輸入外地勞工。如果潘議員有興趣，我可以在會議後把資料交給他。(附錄I)

王國興議員：十大基建除了反映人力資源的問題外，亦反映了香港在這些技術工程方面需要培養人才，以解決青黃不接的問題。工聯會轄下有關鐵路的工會日前邀約我商議，希望我透過這個場合向政府當局提問。其實，十大基建中有相當多鐵路工程，為了培養人才、提升人才，政府會否考慮成立鐵路學院，以便培養鐵路方面的專業技術人員，例如鐵路工程師？這也是有利於香港的人才培訓，提升專業技能及專業認可資格。

發展局局長：王國興議員也瞭解，目前，建造業工人的培訓是由建造業議會轄下的建造業工人訓練學院負責，按市場需要及工種情況來進行。所以，特別為了某一工種成立一個學院，恐怕並非最有效利用資源的方法，增加培訓人手。事實上，即使今天設有訓練學院，我們也開始察覺，如果能夠利用承建商正在進行的工程，採取“先招聘、後培訓”的方法培訓工人，不但更符合成本效益，也能更快滿足有關工種的需要。所以，我們暫時恐怕不會研究王議員的建議，設立學院訓練鐵路工人。

主席：第二項質詢。

本港電力市場的發展

2. 甘乃威議員：能源價格近年大幅上升，使本港的電費在未來有機會增加，市民有可能面對很大的電費增幅。新一屆政府將於明年展開與兩間電力公司（“兩電”）就《管制計劃協議》（“《協議》”）中期檢討及五年發展計劃的談判，與民生、環境和經濟息息相關，影響香港未來的可持續發展。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明年與兩電進行《協議》中期檢討及訂定五年發展計劃的時間表，以及政府建議的檢討內容為何；當局會否諮詢公眾對《協議》及兩電五年發展計劃的意見；當局會否公開本港電力市場的背景資料（包括未來10年全港售電量及最高電力需求的預測數據）；若會，詳情為何；若否，原因為何；
- (二) 鑑於據報中華電力有限公司（“中電”）指由於特區政府在2008年與國家能源局簽訂的《能源合作諒解備忘錄》，本港長期依靠內地供應天然氣，燃料價格缺乏競爭力，本地電費將大幅提高，當局有否評估增加天然氣作為發電燃料對兩電在未來10年的固定資產投資有何影響；若有評估，詳情為何；當局有否估計兩電是否需要各自增建新天然氣機組及輸配電網絡和涉及開支多少；若有評估，詳情為何；以及《能源合作諒解備忘錄》的內容對香港電燈有限公司（“港燈”）有何其他影響；及

(三) 當局會否參考外國電力市場的經驗，提出新的條例草案，釐定電網擁有人對第三方租用輸電設備所收取的費用，以落實電力市場廠網分家；當局會否評估由政府直接投資兩電全面聯網設備的可行性或直接投資在全港大廈安裝節能設備，以減輕電費支出的可行性？

環境局局長：主席，政府能源政策的方針，是要確保能源供應安全、穩定和價格合理，同時盡量減少能源生產和使用時對環境的影響。

一直以來，政府沿用與電力公司簽訂的《協議》，以規管電力市場。現行的《協議》於2008年簽訂，為期10年。在2008年簽訂協議時，由於政府大幅調低了兩電按固定資產平均淨值計算的准許回報率，市民因此每年可節省超過50億元的電費開支。此外，《協議》亦在多方面作出改善，例如鼓勵使用可再生能源、收緊電費穩定基金的結餘上限、加入新的排放表現掛鈎機制，以及進一步推廣能源效益等。

電力供應是社會的重要基礎建設，是市民生活的必要服務之一，而電費亦影響香港工商業發展及住戶的日常開支。因此，政府在處理任何與電力有關的投資或電費檢討建議時，都會在《協議》的框架下嚴謹把關。概括來說，我們的工作圍繞兩個層面和5個重點進行。

第一個層面，是審核兩電的五年發展計劃。在獨立能源顧問的協助下，我們從項目需要性、時間性及成本角度，小心審核兩電提出的資本投資建議，目的是避免過大、過早、不必要或不合理的投資。

第二個層面，是透過每年的電費檢討，審核兩電的電費建議，確保電費維持在合理水平。我們會審視兩間公司所提交的資本投資及營運開支項目，以及各項主要數據及論據，盡力將每年電力公司提出的加價建議中有不恰當的部分，從預算中剔除。

我們針對的5項重點包括：

- 首先，是審視電力公司的資本開支，避免電力公司為了提高盈利，而作出過早、過大或不需要的投資。其中一個很好的例子，就是我們將涉及104億元投資的液化天然氣接收站的項目，從中電的2008年至2013年發展計劃中剔除。
- 第二，是要求兩電嚴格控制營運開支，做好成本控制，避免把不必要的營運成本轉嫁予用戶。

- 第三，是審視兩電的燃料價條款帳。在電費加價壓力相對大的年份，我們會要求兩電透過增加預測中的燃料價條款帳的負結餘，以調低加幅，緩和加電費對民生和企業的影響。以2012年電費檢討為例，因應我們的要求，兩電均同意透過增加燃料價條款帳的負結餘，以紓緩電費升幅。中電及港燈預測2012年年底的燃料價條款帳結餘，分別為負8億元及負14億元，有助減低燃料價條款收費的增幅。
- 第四，是善用電費穩定基金。電費穩定基金的作用，是儲存電力公司高於准許回報的收入淨額，並在有需要時提供款項，以減低電費上調對用戶的影響。
- 最後，我們會留意電力公司於來年是否有額外的收入項目，以確保有關的款項及早入帳，讓用戶及早受惠。

以上各項把關的工作，在過去數年及在將來的日子，我們都會全力以赴地做。

就甘乃威議員的質詢，現答覆如下：

- (一) 我們會按《協議》在2013年內與兩電進行《協議》的中期檢討和商討新的發展計劃。我們會繼續聽取議員及市民的意見，確保香港的電力供應充分平衡安全、穩定、價格合理和環保的政策目標，並且會按一貫做法，在適當時向立法會匯報。在討論兩電新的發展計劃時，我們會一併公開有關背景資料。
- (二) 2008年8月，國家能源局和香港特區政府簽訂了《能源合作諒解備忘錄》，保證了清潔能源的長期穩定供應(當中包括西氣東輸二線的天然氣)。

西氣東輸二線的新氣源，主要是為延續現時中電燃氣機組供氣。根據中電表示，現時來自崖城的天然氣源將於年內枯竭，香港有必要尋求新的氣源，以維持現有的天然氣發電。與此同時，西氣東輸二線項目亦同時提高了輸氣能力，使香港能夠增加天然氣發電的比率，對減少排放及改善空氣質素有莫大幫助。此外，立法會於2010年年底就《空氣污染管制條例》下制訂的《指明牌照分配排放限額第二份

技術備忘錄》進行審議，並且支持以充分利用現有燃氣機組的方式增加天然氣發電份額，進一步減少電力行業的排放。

因此，兩電並不會因為要落實《能源合作諒解備忘錄》而加建新的燃氣發電機組。相信大家記得，2008年簽署的《能源合作諒解備忘錄》帶來的西氣東輸二線項目，取代了中電原先建議涉及104億元的液化天然氣接收站項目，大大減低了相關的資本投資對電費帶來的調整壓力。

(三) 政府在與兩電簽訂現時的《協議》時，已承諾會在規管期內，研究有關開放市場的模式及規管框架，以及加強聯網等問題。我們會在目前的規管期內做好準備，並在市場條件配合時為電力市場引入競爭，並且會進行相關研究和探討有關事宜。按《協議》訂明的時間表，政府將於2016年前與電力公司討論市場是否已準備妥當、電力供應規管框架日後或有的改變和過渡等問題。

此外，政府透過立法及提供經濟誘因，致力提升建築物能源效益。譬如，2009年4月推出的建築物能源效益資助計劃，推出以來反應理想；截至2012年2月，我們已批准超過890宗申請，批出金額超過3.5億元，受惠樓宇超過5 700幢，也相等於每年可節省1.5億度電，減少二氧化碳排放105 000噸。

此外，《建築物能源效益條例》將於本年9月全面生效，預計在條例實施首10年，新建建築物可節省超過28億度電，以及減少二氧化碳排放超過196萬噸。

甘乃威議員：主席，早前大家都知道中電主席在股東大會上的發言，令香港市民十分譁然。他說未來電費要上升四成，當然這是大家不能接受的。但是，我看到局長在主體答覆中指出，現時的燃料價條款帳結餘分別是負8億元和負14億元，其實這些數字遲早都要由市民承擔。但是，實際上我不知道局長是否同意中電主席所指電費在未來數年將加價四成，因為我看到政府5項重點中的最後一點提及會留意電力公司在未來是否有額外的收入項目。我不知道局長可否預計一下電力公司有甚麼額外項目，可令電費價格不會因為天然氣價格上升，一如中電主席所說，而在未來數年上升四成？

主席：議員和局長都會注意到，這項口頭質詢是有關電費的問題，而下一項口頭質詢也涉及中電主席就電費加幅所作的言論。請議員及局長盡量先圍繞這項主體質詢提問及回應。

甘乃威議員：主席，我的補充質詢主要是問及局長在主體答覆中提到，當局所針對的那5項重點。

主席：甘議員，我聽到了。我剛才是提醒稍後就這項主體質詢提問的議員及局長要分清楚。局長，請作答。

環境局局長：主席，關於這項補充質詢，我有兩部分的回應。首先，就有關人士的言論在社會上引起很大回響，政府亦對相關言論表示關注。但是，這個問題可從兩個角度來討論。

第一，無論如何，電力公司每年都需要向政府提交調整電費計劃的建議，而在過程中亦有責任向政府提交相關的數據及理據。另一方面，政府亦會按照現有機制進行把關工作。主席，我想在此提出，就電費而言，燃料價格其實只是其中一個項目，而電費調整的因素，亦包括資本開支、營運開支、如何運用電費穩定基金及燃料價條款帳等。

在2012年的價格調整過程中，我們看到電力公司很多時亦需要盡自己的能力做好一些成本控制的工作，包括從資本投資中剔除一些不需要、不必要或非及時的項目，而政府亦會檢視電費穩定基金中是否還有空間作出調整，以協助降低升幅。所以，電費調整的結果是需要雙方面商討的，一方面電力公司要提出理據及數據，另一方面是由政府做好把關工作。就未來電費的調整，無論是2013年或將來，都會按照這機制來處理。

主席：你的補充質詢是否未獲答覆？

甘乃威議員：局長的主體答覆提及5項重點，包括政府會留意電力公司於來年是否有額外收入項目。我想問，一般來說，過去這些額外收入項目是甚麼，可令電費得以減低呢？這是我的補充質詢，主席。

主席：局長，可否就額外收入項目加以說明？

環境局局長：主席，我只可以用2012年的例子來說明。額外收入其實是指電力公司收到的一些差餉及地租回饋，而將來亦可能有其他各方面的額外收入，這是個籠統的說法。

李華明議員：主席，售賣電力給廣東省便是額外收入。

我想跟進局長的主體答覆第(三)部分。政府與兩電現時的《協議》是在2008年簽訂的，當中已承諾會在規管期內研究開放市場的模式及規管架構，以及加強聯網。主席，四年多已過去，我看不到政府就這方面做過任何工作。政府在主體答覆中指出“在市場條件配合時為電力市場引入競爭，……進行相關研究”，我想請局長解釋何謂市場條件配合。是否過往四年多完全沒有，所以甚麼也沒有做呢？

環境局局長：我們在這個規管期內已承諾會在2013年就《協議》進行中期檢討，過程中大家都可以發表意見，包括市民及立法會議員。《協議》中亦說明，我們在2013年進行檢討時如獲雙方同意，亦可以進行修訂。至於內容是甚麼及是否需要修訂，我們屆時會進行討論。我們亦會在適當時候向立法會匯報。

主席：你的補充質詢是否未獲答覆？

李華明議員：局長完全沒有作答。主席，我的問題很清晰。

主席：請重複你的補充質詢。

李華明議員：我剛才提及，政府指在市場條件配合時便會進行研究，我便是問政府認為何謂市場條件配合呢？就是這個問題而已。

環境局局長：主席，關於何謂條件成熟，我們要透過大家討論來界定，政府亦會進行前期的研究及探討，在適當的時候，我們會向立法會匯報。

馮檢基議員：主席，在現時的制度下，兩電是既得利益者，政府如何確保屆時兩電會認同社會、立法會，甚至政府(我記得局長先前也說過)提出將供電及電網分開的做法，使兩電認同這個新思維並跟着執行呢？

環境局局長：主席，在現行的規管期內，我們設定了機制供大家作回顧及檢討。我也說過，在現有規定下，我們會在2016年前與電力公司討論規管架構的可行修訂或過渡安排。所以，在整個討論中都有機會讓大家提出一些建議，無論是現在或將來，政府會收集這些意見，以作總結。在此階段，無論馮檢基議員或其他議員就電力市場將來的開放提出甚麼看法和認為要做些甚麼工夫，我們亦會抱着聆聽的態度，將意見考慮在內。

主席：你的補充質詢是否未獲答覆？

馮檢基議員：主席，我的補充質詢並非關於制度本身，我是問她兩電現時身為既得利益者，政府如何說服他們放低自己的利益來跟隨政府？

主席：局長，有關如何說服兩電，你有否補充？

環境局局長：主席，就這個討論而言，兩電亦是持份者之一，它們亦會因應自己的情況考慮各種因素。我在此不適宜替它們作出判斷，或假設我能夠知道它們有何考慮。但是，我相信作為持份者，它們會清楚知道自己的利益何在，並知道如何發展才能回應市民的要求及市場的發展。

李慧琼議員：主席，我想跟進局長剛才回應議員提問時提供的答覆。對於中電主席表示未來3年的電費加幅可能高達五成，局長表示她關

注該言論。7月1日便是新政府上台的日子，中電卻在5月公布可能會大幅加價。電費是生活的必需品，大幅加價便等於向市民“開刀”。

我想問政府，有否評估是否有人看準這個換屆的時候而“獅子開大口”？局長如何確保在這段交接時期，政府依然做好把關工作？政府是否已經與中電開展下年度電費調整的討論呢？

環境局局長：主席，對於在這個時間提出這種言論，政府是關注的，我們也看到社會亦非常關注。按照一般的情況，電力公司會在年底向我們提交電費調整的建議，而政府是透過我剛才在主體答覆中提及的5項重點來進行審核。但是，不論有何目的，有關公司也須根據機制向政府提交數據及理據，而政府亦會在過程中要求提供理據，包括會提出一些質疑。

從2012年的電費調整過程中可以清楚看到，其實把關是一項實質的工作。在2012年的電費調整中，我們將一些不必要、不需要或過早的投資項目剔除，我們亦質疑電力公司可否善用電費穩定基金，包括燃料價條款帳的負結餘，故此我們可從整個過程中看到提交數據、回應質疑、政府把關及社會監督的環節。所以，我認為現時不論有關人士作出這些言論有何目的，有關公司也須依循這套機制行事。

主席：本會就這項質詢已用了超過22分30秒。第三項質詢。這項口頭質詢的內容跟第二項口頭質詢的關係很密切。

電費加幅

3. 張國柱議員：據報，中華電力有限公司（“中電”）主席於本年5月8日揶揄政府，指西九龍填海區及啟德機場舊址已丟空多年，假如中電在營運供電系統方面，其決策和執行效率也處於這種水平，今天的九龍及新界大概會是漆黑一片。多名議員指中電主席的言論是對市民及政府作出恐嚇。中電估計未來數年燃料價格上升，3年後電費的增幅可能高達四成。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一) 鑑於中電在本年年初增加電費4.9%，現在又預計3年後電費的增幅可能達四成，當局有否評估有關增幅的估計是否準

確；若有，詳情為何；有否研究中電預計在未來數年大幅增加電費的理據是否符合《管制計劃協議》的規定；若有，結果為何；

(二) 有否評估在設有電費穩定基金的情況下，中電在未來3年仍要增加電費四成，電費穩定基金的設立是否徹底失敗；若有，詳情為何；當局會否檢討電費穩定基金的機制；若會，詳情為何；若否，原因為何；及

(三) 鑑於中電作為公用事業，其電費價格與全港民生息息相關，然而有報道指中電高層人員表示將於未來大幅增加電費，並批評政府過度介入影響電價，以及作出上述議員所指的恐嚇言論，有否評估中電高層人員的言論會否造成公眾恐慌；若有，詳情為何；以及當局對這種言論有何跟進工作？

環境局局長：主席，電力供應是社會重要的基礎建設，也是市民生活的必要服務之一，電費亦影響香港工商業的發展及住戶的日常開支。因此，政府在處理任何與電力有關的投資或電費檢討建議時，必須嚴謹把關。在回答上一項由甘乃威議員提出的質詢時，我已介紹了政府把關工作的兩個層面和5個重點，在此我不再重複，但我們可以向大家承諾，不單過去數年，我們亦會在將來的日子全力進行各項把關工作。

就張國柱議員的質詢，現答覆如下：

(一)及(二)

主體質詢第(一)和第(二)部分均涉及中電較早前就未來電費加幅的言論，我們在此一併作答。作為監管兩電運作和對電費進行把關的當局，我們對中電較早前就未來數年電費調整的言論當然非常關注，而且亦即時作出了回應。我們期望中電汲取去年就2012年電費作出調整的經驗，先從內部把關及成本控制做起，在提交申請時必須具備充分理據，並於政府審議階段充分回應質疑。

我們必須強調，政府每年就兩電提交的電費檢討進行的把關工作，並不取決於個別人士的公開言論。《管制計劃協

議》清楚訂定每年電費檢討的機制，兩電如要調整電費，須按《管制計劃協議》向政府提供有關資料，並須提出理據及數據，以及充分回應政府提出的各項質疑。政府這方面的把關工作，無論過去、現在和將來都會如此嚴謹地進行。在處理任何有關建議時，我們會努力做好5個重點的把關工作，確保香港的電力供應充分平衡穩定、安全、環保及價格合理的政策目標，以保障市民的利益。

(三) 至於質詢中提到有關人士發表其言論時的態度，我們留意到有關言論發表後，在議員、民間團體，以至市民大眾之間引起的回響及關注。正如我剛才提到，政府亦已即時對有關言論作出回應。無論有關言論的發表態度和目的為何，兩電在每年提出電費調整建議時，仍須依循《管制計劃協議》所訂定的機制，向政府提供有關資料，並通過政府就兩個層面和5個重點所進行的把關，充分回應政府的質詢和社會的意見。

張國柱議員：局長的主體答覆很簡短，但依然未能回答我的質詢。我主要問及中電在股東大會上預告未來3年的天然氣成本會增加二點五倍，因此電費將會上漲40%。局長可否澄清這種說法是否正確，如不正確，有關詳情應為何？

環境局局長：主席，其實市場的燃料價格有升有跌，有起有落，電力公司提交燃料計劃時，政府亦會委託獨立顧問公司進行審議。正如我剛才回答甘乃威議員的質詢時所說，燃料成本只是構成電費水平高低的其中一個因素，除此之外還包括資本開支、營運成本，以及如何運用燃料價條款帳和電費穩定基金。

所以，對於有任何人指出電費加幅會有多少，我們在此不宜作出評論，因為我們要看到整體數據後，進行嚴格的把關和審議，最後才會得出結果。我剛才回答甘乃威議員的質詢時已表示，我們不會因為某人說了某些說話，而影響我們的把關和審議工作。

主席：你的補充質詢是否未獲答覆？

張國柱議員：主席，我想局長澄清，究竟天然氣會否漲價二點五倍？她可以說電費會否增加四成是很難預計……

主席：張議員，你只需重複未獲局長答覆的部分。

張國柱議員：……但天然氣漲價二點五倍是很清楚的。

主席：局長，你有否補充？

環境局局長：主席，在天然氣方面，我知道報章曾有就天然氣價格作出若干報道，而現在所說的其實是通過西氣東輸二線輸送來港的天然氣。我可以告訴大家，在現階段，政府仍在等待電力公司提交一些重要資料，才能就現時的草簽協議進行審議。

現階段而言，對於天然氣的價格如何，政府會等待電力公司提交有關的重要資料，並在掌握這些資料後才進行審議。我可在此表明，政府就審議供氣合約進行把關時，會參照國際市場的走勢及參考類似合約的合理條款。所以，在這方面，要先進行把關後才能得出結論。

主席：由於這項口頭質詢的主題跟上一項十分接近，我會讓在處理上一項口頭質詢時未有機會提問的議員優先提問。

陳健波議員：本地發電是本港排放空氣污染物的主要源頭，所以把本地天然氣發電比例增至50%，確實可大幅減排，改善香港的空氣質素。但是，天然氣成本遠比燃煤昂貴，全球各地的天然氣價格不斷上升，亦是一個事實。鑑於減少空氣污染物對全港市民的健康非常有利，並可減少政府在醫療方面的開支，政府有否考慮承擔因天然氣價格上升而帶來的部分額外成本，以免電費增幅全數轉嫁至市民身上？

環境局局長：在這裏我想指出兩點。首先，我想和大家分享一個經驗：過去數年，香港電費的增幅從未有超逾通脹率，而在過去數年，為了

裝置一些脫硫裝置，兩間電力公司已花費了差不多100億元。所以，我們發現環保和電費之間，未必存在坊間所說的某一種關係。在花費這100億元開支後，就整體空氣改善而言，發電廠排放的二氧化硫排放量在2006年至2010年減少了接近八成。因此，對於某些說法，我們得非常小心研究話裏的真正目的何在，探究兩者之間的關係有否存在偷換概念的情況。

此外，我想指出透過西氣東輸二線輸送天然氣來港其實具有兩個作用。第一，這可用以替代將告枯竭的崖城氣源，而在此過程中，政府是透過西氣東輸二線協助電力公司覓得新的穩定氣源。第二，以西氣東輸二線輸送天然氣來港，可有助市民節省興建液化天然氣接收站的104億元，從而省卻許多因興建上述接收站而需承擔的資本開支。

所以，大家可以從電費所反映的供電成本，以及和天然氣價格相關的其他資本開支，對環保和市民所需承擔的電費之間的關係作出全盤瞭解。

主席：你的補充質詢是否未獲答覆？

陳健波議員：也許我的補充質詢不夠清楚，我是想問政府，如將來因為天然氣大幅加價而需要增加電費，政府會否考慮承擔部分加幅？

主席：局長已經作答。不過，局長，你可否直接就政府會否承擔天然氣價格的部分加幅作答？

環境局局長：主席，政府是按照《管制計劃協議》行事，任何改變均要透過更改政府和電力公司之間的權利和責任，以對該協議的某些條款作出修改。

劉慧卿議員：主席，局長一再申明會在增加電費方面把關，但她剛才亦有提到在《管制計劃協議》之下，在開放市場、引入競爭方面須徵得兩電同意，才能作出修訂。所以，政府當初簽訂《管制計劃協議》時，是否已把主動權交給兩電，即使當局有意開放市場、引入競爭，但兩電如不同意，政府也無法把關？政府是否有負香港市民，無法照顧我們的公眾利益呢？

環境局局長：主席，其實到了2013年，我們均有權更改整個《管制計劃協議》的任何部分，只要得到簽署各方的同意，便可付諸實行。在此過程中，無論是社會人士或立法會議員的意見，我們均會考慮，而且會向立法會匯報檢討結果。所以，“同意”的意思其實是指在意見收集和反映方面，大家均可提出意見。

劉慧卿議員：局長沒有清楚回答《管制計劃協議》是否已賦予兩電權力，只要兩電不同意開放市場、引入競爭，香港便不能推行？

主席：局長，是否必須取得兩電同意後，才能開放市場？

環境局局長：主席，現時的《管制計劃協議》已訂有相關條款，但正如我剛才所說，在進行檢討時，其實大家均可提出意見。

余若薇議員：主席，剛才的口頭質詢和現在這項口頭質詢均和電費有關。眾所周知，在今年年初就兩電加價進行討論時，即使我們要求公開資料，但由於須進行分組點票，未能獲得功能界別議員的支持，我們亦因而無法達到這個目的。所以，每次談到電費加價的問題，我們均是“肉隨砧板上”。

我想問局長，當局有否考慮有甚麼方法可令電費水平更加符合市民的期望？例如張仁良教授提出應考慮把電力事業公營化，這是否當局的研究方向？此外，關於局長提到的引入競爭，電網對引入競爭可說相當重要，相信局長最近也從一些資料得知中電股東有意出售電網，政府對此可有任何對策？因為出售電網對引入競爭甚至將來的電力事業公營化，均會造成極大困難及十分深遠的影響。所以我想問政府，電力事業公營化及引入競爭，包括將電網公有化，以及進行立法，以便可透過合理價格競購電網等，會否是政府考慮採取的方向？

環境局局長：主席，《管制計劃協議》將於2018年屆滿，我剛才在答覆議員的質詢時已曾提及，在2016年之前，我們可以就規管架構的可能修訂及過渡安排進行討論。這些“可能修訂”或許會包括余若薇議員剛才提出的數種可能性，例如會否在2018年之後開放市場或採取開放市場以外的一些其他方案。這些可能性均不能排除，但卻需要大家共

同討論，冀能得出可行的方法，在2016年之前為整個《管制計劃協議》將於2018年到達某一階段作出一些鋪排。

主席：你的補充質詢是否未獲答覆？

余若薇議員：局長沒有回答我補充質詢的其中部分。

主席：請你重複未獲答覆的部分。

余若薇議員：我的一部分質詢是，有消息指中電股東可能會出售電網，這會對將來引入競爭等問題帶來深遠影響。我剛才有問及政府對此有何對策。

環境局局長：主席，在《管制計劃協議》之下，電力公司和政府均有其責任和義務。關於余若薇議員剛才提到的消息，我們在沒有收到任何實質建議或計劃的情況下，將難以作出評論。無論如何，政府會根據整個《管制計劃協議》所訂的條款，對電力公司的各方面變動作出監察。

劉江華議員：主席，電費繼續上升，其中一個原因當然在於中電壟斷市場，而中電主席有恃無恐的言論，亦是來自其對市場的壟斷，所以打破壟斷、開放競爭是必然之路。局長剛才似乎也同意這一點，但卻只是要求公眾提出意見，而我認為政府對此應有其立場。我想請問局長就她的立場而言，認為在所謂開放競爭方面，最可行的方法是甚麼？

環境局局長：主席，開放競爭的最可行方案，其實須經大家討論後得出，不能由政府單方面提出。當然，我們會就電力市場的日後安排進行研究和探討，如有結果，更可提出討論，但我們在現階段不能為將來的討論預設任何前提，這只會令將來的討論失去意義。

所以，正如我剛才所說，在2013年進行檢討時，我們可在一定情況下作出某些修訂，無論是政府或電力公司均可就協議的任何部分提

出修訂。至於2018年之後的安排，我們亦可在2016年之前進行修訂或提出一些過渡安排。所以，希望在日後進行中期檢討及對將來的電力市場作出任何安排時，大家均可提出一些良好並符合市民利益的意見。

主席：你的補充質詢是否未獲答覆？

劉江華議員：局長完全沒有回答我的補充質詢。聽取市民意見是必須的，但我問的是政府的立場。按政府的立場，她認為最可行的方法是甚麼？局長並沒有回答這一點。

主席：局長的回應似乎是說政府現時沒有立場。局長，是否這樣？有關政府現時是否有立場，局長你有否補充？

環境局局長：主席，我們已在機制下安排作出檢討，並且可提出一些修訂。在現階段，不管我們是否有立場，也不宜在這個時候窒礙公眾和社會的討論，以及將來電力公司和政府之間的討論。

李華明議員：主席，我姑且一問。按政府的說法，海南島崖城的20年天然氣供氣合約到了今年，氣源已差不多枯竭，所以才需要西氣東輸，以代替興建液化天然氣接收站。

我的補充質詢是，西氣東輸能否完全填補氣源？因為在2015年即3年後，將須實施排放上限規定，這是已立法通過的安排，而這將導致電力公司需要更多使用天然氣以取代燃煤。如此一來，為了配合2015年實施的排放上限規定，西氣東輸的天然氣是否已能完全足夠填補氣源，從而以符合排放上限規定的方式發電？如果能夠的話，我們需要承受的電費壓力會增加多少？

環境局局長：主席，就這項補充質詢，我有3點回應。首先，我想澄清崖城氣源將於年內枯竭這句話，並非出自政府，而是電力公司提出的，這是我要澄清的第一點。第二，李華明議員剛才所言正確，西氣

東輸不單能填補及代替崖城氣源，甚至會有剩餘。所以，多出的氣源可有助我們改善空氣質素，提高本地的天然氣發電份額。第三，我想指出在目前的計劃下，我們無需增加新的機組。正如我在剛才的主體答覆中所說，我們可增加天然氣發電份額至五成，而無需增加新的機組。

其實，我們在2010年於立法會進行討論時，已得到立法會議員同意，在盡用現時天然氣機組發電能力空間的情況下，增加天然氣發電份額，藉以改善空氣質素。這是得到立法會支持和同意的方向。

主席：你的補充質詢是否未獲答覆？

李華明議員：我從沒提及“機組”這兩個字，如果聽得懂我剛才的補充質詢，便知道我是詢問西氣東輸的天然氣來源，是否已足夠符合2015年實施的排放上限的需求？局長沒有回答這一點。

主席：局長是說已經多於崖城現時提供的氣量。不過，就是否已經足夠這一點，局長可否補充？

環境局局長：主席，我剛才已清楚回答是足夠替代崖城的氣源，甚至會有剩餘。

李華明議員：主席，你也誤解了我的補充質詢。我的補充質詢不僅涵蓋崖城氣源那部分，還因為2015年的排放上限會進一步提高……

主席：我沒有誤解，局長也沒有誤解。

李華明議員：主席，她沒有提到2015年。

主席：局長，是否可以滿足2015年的需要？

環境局局長：主席，我覺得我已經作答。就氣源方面，我已經回答了。此外……

主席：議員是問可否滿足2015年的需要？

環境局局長：有關2015年的需要，我已經作答。

主席：本會就這項質詢已用了超過24分鐘。第四項質詢。

開設收市後期貨交易時段

4. 王國興議員：主席，據報，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港交所”)將在本年下半年開設“收市後期貨交易時段”(“收市後時段”)。本人收到香港證券及期貨專業總會投訴指，該安排可能對投資者及證券商構成重大風險，亦易引致市場大幅波動。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是否知悉，港交所去年就上述安排進行諮詢時，有否清楚交代該安排對各方面的正面和負面影響(包括對本地金融市場的波動、證券商的額外責任和投資者的額外風險的影響，以及證券商不參與該時段的交易會帶來的影響等)，以及需要就該等影響推行的相關措施(包括追收按金、違約風險管理、退市安排和在該時段股價的上下波幅限制)；若有，所得的意見及結論為何；若否，有否評估諮詢是否全面，以及港交所會否有誤導之嫌；
- (二) 是否知悉，港交所近年在推出各項新措施時，有否評估該等措施帶來的風險及影響，並優先考慮對本地金融市場的整體利益及可承受的風險的影響；當局有否評估港交所推行上述安排時，有否將商業利益凌駕於香港金融市場的安全及穩定性；港交所及監管機構如何保證本地市場不會因該安排出現漏洞而受衝擊及被操控，並出現大幅波動；就該安排引起的市場信心危機和金融災難，市民可如何及向誰問責；及

(三) 鑑於業界的憂慮，加上有市民及投資者表示不明白上述安排對他們的投資有何影響，當局會否要求港交所暫時擱置於下半年推行該安排，並重新進行諮詢，列明包括第(一)部分所列的影響及所需推行的措施，以便各界進行深入討論，並在公布詳細結果後才決定實行與否；若否，原因為何，以及實行該安排後有何管理風險的機制？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主席，港交所增設收市後時段的建議，旨在滿足投資者在晚間時段進行交易的需求，為投資者在晚間歐、美市場交易時段提供調整持倉和對沖風險的機會，有助減低翌日市場波動，亦可為期貨業界帶來新的商機。我就質詢的3部分答覆如下：

(一) 港交所於2011年5月就開設收市後時段的建議發出諮詢文件徵詢市場意見。諮詢文件詳細介紹了有關建議的詳情及理據，包括所涵蓋產品的種類、對市場的好處、對不同市場參與者的可能影響，以及在交易、結算和風險管理等方面的運作安排。港交所於2011年12月發出諮詢總結，指出市場人士普遍支持有關建議，並已因應收到的意見，就建議的運作安排作出了多項改動。

根據修訂後的建議，收市後時段將於正常期貨交易時段收市後45分鐘(即下午5時)開始和於晚上11時結束。所涵蓋的產品為恆指期貨、H股指數期貨及黃金期貨。在風險管理方面，參與收市後時段交易的期貨經紀，須遵守按其資本額而釐定的持倉限額。港交所亦建議參照其他主要市場的做法，於收市後時段設立5%價限機制，即賣盤價不得低於正常交易時段現貨月合約最後成交價的95%，以及買盤價不得高於正常交易時段現貨月合約最後成交價的105%。

在按金安排方面，現時期貨經紀最低按金一般為期貨合約價值的5%，而客戶最低按金一般為6%。根據港交所的建議，於收市後時段內，港交所不會向經紀追收按金。港交所會在翌日正常交易時段內，於上午10時向期貨經紀發布變價調整及按金追收通知。港交所會根據當天在早上交易時段開始前30分鐘定價期間所得出的開市價格，計算每個期貨經紀持倉是否有虧損，以及是否符合最低按金要求的

規定。如果不符合最低按金要求，有關的期貨經紀須於當天正午12時前補足按金。

港交所在諮詢文件及諮詢總結指出，若歐洲及美國市場有任何重大金融消息或事件，由於現時香港的現貨及期貨市場均不設晚市交易，投資者並不能有效地對沖或調整其倉盤。據悉有部分投資者或會在晚間利用海外交易所的衍生產品交易進行對沖。在現時183名香港期貨交易所參與者中，有超過一半已在晚間為客戶提供這類衍生產品交易，當中亦包括中小型證券行。增設收市後時段，可讓投資者因應歐美時區的消息和事件在收市後時段內先行對沖或調整持倉，有助減低翌日開市時的波動和投資者的風險。

(二)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21條的規定，港交所必須審慎管理與其業務及營運有關聯的風險，並以維護公眾利益為原則行事，尤其須顧及投資大眾的利益，確保一旦公眾利益與交易所的利益有衝突時，優先照顧公眾利益。

因此港交所在計劃推出新措施時，均需要評估該等措施對市場帶來的風險及影響。除了諮詢業界外，港交所亦會與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保持緊密溝通。證監會在審批港交所建議的新措施時，必定會評估該措施對香港金融市場的影響，包括市場競爭力和風險管理等。證監會在處理港交所增設收市後時段的建議時，會以同樣審慎態度處理。

事實上，目前全球主要的期貨交易所如美國的CME集團、歐洲的Eurex及NYSE Liffe、澳洲證券交易所、新加坡交易所及日本的大阪證券交易所等都已在多年前開始相繼提供收市後期貨交易。

為了加強市場準備，港交所透過和業界組織的經常性活動及為市場參與者舉行了多場簡報會及與業界組織會面，詳細解釋收市後期貨交易、結算和風險管理的運作安排。港交所會繼續與業界保持溝通。港交所會確保業界已完成準備工作，例如交易和後勤部門系統的更新和員工培訓，才正式推行收市後期貨交易。

(三) 港交所的諮詢結果顯示大部分業界及市場人士都支持推出收市後期貨交易。

在港交所收到的455份回應當中有353份(即約78%)贊同建議。收到的回應當中有287份來自經紀行僱員，當中243名(即約85%)贊成有關建議。至於從機構收到的意見，在收到的103份回應當中，有89份(即約90%)支持建議。贊成的機構包括67名期交所參與者，當中三分之一為大型國際性的證券期貨機構，三分之二為中小型證券期貨公司。

港交所正在擬訂其中細節，以期呈交證監會審批。證監會在收到港交所的建議後，將會考慮所有市場人士的意見及香港金融市場發展的需要。我們認同證監會和港交所的看法，認為現時沒有需要就相同課題重複諮詢。

王國興議員：主席，香港證券及期貨專業總會今天來到立法會門外請願，指出收市後期指交易會引起非理性拋售、失控性斬倉潮、廣泛性違約風險，威脅證券商的償付能力，可能會引發金融危機、銀行擠提。主席，此情況猶如骨牌效應。因此，就港交所嚴重影響公眾利益的重大改變，我想向政府提出跟進質詢：第一，為甚麼政府沒有先諮詢立法會？第二，為甚麼沒有就此向下任行政長官梁振英先生交代？

主席，香港正面臨新舊政府的交接期，而我們看到下屆政府的組織架構亦可能出現籌組危機。在這個空檔期，如果現屆政府將這個潛在的計時炸彈交給下屆政府，而下屆政府正處於組班有困難的時期，怎樣令倒骨牌的情況不會發生呢？

所以，我的質詢是政府為甚麼不可就此重大改變，先到立法會諮詢，讓立法會可以聽聽公眾的意見，以及現屆政府為甚麼不先將此情況向下任行政長官梁振英先生交代？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多謝議員的質詢。其實我剛才在主體答覆中已說過，港交所的建議經歷長時間的市場諮詢，而港交所亦按現行的市場機制，在推出任何措施時，都進行同樣的諮詢程序。在進行諮詢後，亦做了總結，目前正處於撰寫細節並呈交證監會研究的階段。按照港交所現時的估計，希望在今年年底前可將此措施交給證監會審

議。我認為這符合一向的監管程序。證監會自然會因應市場建議、分析、港交所提交的資料等各方面，研究實施這項措施的程序。

王國興議員：主席，局長完全沒有答覆為何不先到立法會諮詢，亦沒有答覆為何不先問問下任行政長官。有關這兩部分質詢，我完全聽不到答覆。

主席：王議員，你是否問局長為甚麼不按照你的建議，先諮詢立法會及下任行政長官？局長的答覆是，當局要按照一貫的程序行事，所以他是已經作答。如果你不同意當局的處事程序，你便要在其他場合提出來。

詹培忠議員：局長在主體答覆的第(二)部分中提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21條的規定，港交所必須審慎管理與其業務及營運有關聯的風險”。主席，根據外電的報道，港交所將會成為倫敦金屬交易所LME最後兩個競投者之一。我們瞭解到，目前政府給予港交所的專利是股票交易。如果改變業務，將來港交所的抉擇失敗時，會否影響現時的交易時段？特區政府作為港交所的大股東之一，有沒有評估相關風險，會否影響局長主體答覆的第(二)部分提及的規定，令港交所步入管理的危機？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當然，從監管者的角度而言，我們對港交所的管理、監控程序和風險管理程序，一定非常留意。證監會是監管者，而政府在立場方面，當然要確保市場運作順利，以及政策得以彰顯。所以，在這方面，我們定會不時監察和留意港交所的運作和經營的實際情況。

主席：詹議員，你的補充質詢是否未獲答覆？

詹培忠議員：局長沒有答覆我的問題，因為目前港交所享有股票交易專利，但港交所現在轉變運作方式，將來會否影響其現時的專利？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在我們目前的政策下，港交所在股票現貨市場方面享有特殊地位，但在其他方面，包括今天我們提及的期貨，其實有很多潛在和實際競爭者，港交所同樣亦需面對競爭。

在金融政策方面，我們也支持港交所在本身的平台上，增強金融工具的多元化。香港市場經常為人詬病的地方是股票現貨獨大，而在衍生工具等其他方面，相對於其他金融中心，香港提供的品種、交易選擇較少。所以，港交所在平台之上增強其業務多元化，只要能維持監管、風險方面的可控性，政府是支持的。

王國興議員：主席，我非常不滿曾蔭權政府“屈機”梁振英下屆政府，但現時不討論這問題了，憤怒歸憤怒。

剛才局長答覆我的質詢第(三)部分，列舉了一堆諮詢數字，但業界——香港證券及期貨專業總會強烈指出，該會有數千名會員都是業界人士，但在港交所列出的諮詢意見中，他們的意見只當作一個意見，只算一份。

因此，主席，我要透過你問局長，港交所列出這樣的諮詢結果，究竟有關諮詢是否全面、完整的諮詢？是否忽略了真正業界的不滿、憂慮和不安，要斷然推行有關措施？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主席，我想大家都很關注金融市場。不同的持份者對金融市場的運作，有不同的意見和理解，我是明白的。

看看這件事情，客觀而言，正如我剛才指出，很多期貨交易所都有晚市的交易。香港可說是例外，沒有晚市交易。其實，其他某些市場幾乎是全天交易的。所以，當然證監會和港交所會分析晚市交易會否帶來王議員所說的“災難性”影響。我想指出，在收市後交易期貨，其他市場是做得到的，與香港類似的市場也是做得到的，那為甚麼香港做不到呢？就這方面，港交所和證監會會作出研究。

港交所在今次諮詢總結中，因應市場意見做了很多調整。我留意到，譬如限制晚上交易市場的價格波幅不可高於5%，減低可能潛在的風險。此外，在按金計算方面，不是以晚上的交易時段計算按金，而是按照第二天開市時的競價時段計算按金。這個做法與現時是一

樣，不會因為交易時段，而發生剛才王議員所說，晚上交易時要追收按金的情況。

當然，就很多在運作上的做法，我要求港交所一定要與業界溝通，並要求證監會作出評估和分析，確定風險是可控的。但是，我要指出，在做這些工作時，我們要依賴港交所和證監會，實事求是，就業界意見和香港市場的競爭力作出評估，令香港的投資者面對新的安排時，增強風險控制。

主席：你的補充質詢哪部分未獲答覆？

王國興議員：局長沒有答覆我，我的補充質詢是香港證券及期貨專業總會有數千名會員，但為甚麼港交所計算的時候，只是計算一票，當作一個意見。局長沒有答覆我這個問題。

主席：局長，你可否補充？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我相信在我的答覆和港交所提出的數據中均可看到，港交所並無表示所有人都支持這項措施。我認為這是個負責任的諮詢和評估，不是由政府做的，是證監會做的。我要求他們實事求是，審閱理據和市場的運作，因應相關意見，分析港交所現時所做的是否風險可控。

主席：本會就這項質詢已用了接近23分鐘。第五項質詢。

候任行政長官辦公室的政治委任制度官員

5. 黃成智議員：主席，候任行政長官辦公室(“候任特首辦”)近日宣布，委任羅范椒芬女士為候任行政長官辦公室主管，職級相當於局長。根據《政治委任制度官員守則》(“《守則》”)，政治委任制度官員離職後要遵守以下3個規則：第一，在離職後1年內展開任何工作，必須事前徵詢行政長官所委任的專責委員會的意見；第二，在離職後1年內不得在任何牽涉或針對政府的索償、訴訟、索求、法律程序、

交易或談判中代表任何人；以及第三，在離職後1年內不得參與任何與政府有關的游說活動。據報，政府就《守則》的部分規定向屬政治委任制度官員的羅范椒芬女士作出豁免，讓她在離職後不受部分守則規管。就此，行政機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羅范椒芬女士獲政府豁免遵守《守則》的哪些規定；其獲豁免的理據為何；公務員事務局局長是否同意作出豁免；若否，是否由候任行政長官行使豁免權，令她有特權獲得豁免；若否，由誰人行使豁免權；
- (二) 鑑於根據報道，最近在陳冉事件及羅范椒芬事件中，政府均額外行使豁免權，當局有否評估接連作出該等豁免，會否令市民認為候任特首辦擁有特權不斷作出豁免而不受監管；及
- (三) 鑑於社會對向羅范椒芬女士作出豁免存有質疑和表示反對，擔心會有涉及私人利益和利益輸送的情況，當局會否重新評估是次作出的豁免是否正確，以及會否考慮撤回？

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局長：主席，以下我是代候任特首辦就黃成智議員提出的質詢作出回應：

- (一) 根據政府當局在2012年1月提交予立法會政制事務委員會題為“設立候任行政長官辦公室的計劃”的文件，候任行政長官辦公室主管的職級相當於局長，性質屬於非公務員的特別任命。候任行政長官辦公室主管與該辦公室其他人員一樣，向候任行政長官負責。按候任特首辦提供的資料，羅范椒芬女士在2012年4月20日獲聘為候任行政長官辦公室主管，任期至同年6月30日為止，即只有兩個多月時間。候任行政長官辦公室主管由該辦公室秘書長經現任行政長官授權，作出聘請，受聘人士受合約條款規管。合約內的離職後規管條款參照相若等級政治委任官員的合約規定，按其合約期限和工作範疇而作出適當調節。候任行政長官和現任行政長官均同意有關安排。至於合約具體內容，候任特首辦表示不會透露個別合約的內容，但要強調，候任行政長官辦公室主管並不屬於“政治委任制度”下的官員。由於《守則》所涵蓋的官員，並不包括該職位，因此不存在該職位就《守則》的規定獲得豁免的問題。

(二) 候任特首辦表示，有關其主管的聘任，是符合現行規定和程序，並無任何所謂特權。

(三) 候任特首辦表示，有關其主管的聘任，由於不涉及議員提及的所謂豁免。因此，亦不存在撤回豁免的問題。

黃成智議員：主席，早前因為行政長官不受《防止賄賂條例》規範，所以出現了“海陸空接受利益”醜聞。高級官員離任後再任職的規管亦由於遲了實施，所以出現了梁展文事件。就現時的羅范椒芬事件，局長答覆指她不是公務員，亦不是政治委任制的官員，那麼便即是無法無天，再加上候任行政長官更說不會透露個別合約內容。主席，我希望局長清楚一點，現時羅范椒芬女士收取的工資是由公帑所支，她的工作職能及權力的影響力，可能會較接下來任何一位局長為大。在這種情況下，如果沒有任何限制，對於她接着有否利益輸送的情況，我們是難以規管的。

主席，我想再問局長，究竟羅范椒芬女士有否承諾在離職後1年內擔任任何工作時，必須先得到候任行政長官的專責委員會批准；第二，在離職後1年內不得牽涉或針對政府索償等情況；第三，在離職後不可以參與任何與政府有關的游說活動。是否訂有以上限制呢？如果沒有這些限制，原因為何呢？

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局長：主席，就羅范椒芬女士的委任情況，在我的主體答覆中已經說了，而且在1月份提交的文件中亦已提到，她的聘用是屬於非公務員特別任命，但獲特別任命的人員，根據我們的規定安排，也是屬於公職人員；即是說所有這類的公職人員，包括獲特別任命的人員也會受不同條例規管，例如會受《官方機密條例》規管，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受《公務員事務規例》規管。當然，就黃成智議員剛才提到會否出現利益輸送等情況，如果廉政公署對獲特別任命的人員有任何懷疑時，亦是可以進行調查的。我想先補充這一點。

我剛才在主體答覆中亦提到，有關離職後的規管，在合約中是有一些規定的，而有關規定是參照相若等級的政治委任官員的合約規定。即是說，由於她的職位是相若於局長級，所以就局長級職位的規定，是有適當地在她的合約中出現。此外，主體答覆亦提到，由於羅范椒芬女士的獲聘期限只是兩個多月，這與局長一般接受委任時的5年期限有分別；第二，我們亦會對她的工作範疇作出適當調節，就工

作範疇而言，我們在1月份提交的文件中亦提到，候任特首辦負責的主要是交接工作，所以現時各項法例下的有關職權並沒有轉移到候任行政長官辦公室主管，而由於與現屆政府或現任局長的工作範疇及職權範圍有所不同，在合約中亦有作出適當調節。

黃成智議員：局長沒有就我提出有關離職後的3種情況作答.....

主席：你是否想問局長，有關限制是否適用於你提出的那3種情況？

黃成智議員：.....有否限制，他沒有就這3項規則作出答覆。

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局長：黃成智議員提及的3項限制，所規範的是政治委任制官員，我在主體答覆中已經說明，在羅范椒芬女士的合約中是有參照這些規範，但亦有按其合約期限及工作範疇作出適當調節。

張文光議員：主席，這項主體質詢的答覆是相當奇怪的，是由現屆政府代答，但現屆政府卻不會承擔責任，這些答案更隨時是來自羅范椒芬本人，即是由她回答自己是否有特權。

羅范椒芬是候任行政長官辦公室主任，她的職務是涉及政府架構重組和撥款、涉及司局長的聘用人選建議、涉及副局長及政治助理的面試等，可以說是一人之下，權傾朝野，她的權力和影響力是超遠董建華和曾蔭權時代所有行政長官辦公室主任，包括譚志源局長本人。可是，有關她離職的規管卻有特殊處理，是可以適當調節，甚至可能獲豁免“過冷河”的限期，而且整個過程更是由梁振英一個人決定，合約條文亦拒絕公開，這過程本身已經充滿特權，政府是否同意呢？梁振英與羅范椒芬二人既屬公職，所支取的薪酬既屬公帑，但現時一人聘用、一人受聘，其合約是私相授受，公眾是無從得悉的，這便是凌駕了問責制，但政府卻只能代答而無從規管.....

主席：請提出你的補充質詢。

張文光議員：我想問局長，以他評估，所謂“特別任命”究竟是否“特權任命”呢？

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局長：主席，“特別任命”在政府的架構中並不屬於新設立的制度。事實上，在1997年於立法會的批准下，特首辦中是有少數同事——當時是4位——以特別任命形式聘用，主要原因是有數個職位，是容許由當時的行政長官在政府以外聘用非公務員的同事擔任，包括高級特別助理、特別助理、私人助理及司機。

在現時的特首辦中，亦有少數個別同事是以特別任命形式聘用。關於這些同事的離職規限，其合約內亦有一定的規範，他們離職後是有程序要遵循的。我剛才反覆提及，在羅范椒芬女士的合約中，同樣亦有離職後規管的條款，此項條款參照了相等於局長級的規範。當然，我剛才亦解釋，因為她的任期只有兩個多月，而且她的法定權責與局長的法定權責相距甚遠，她是作為候任行政長官辦公室主管，我們在交接期間，沒有兩個權力中心，故此所有權力仍由現屆政府行使。

張文光議員剛才提及，例如主要官員的任命，根據《基本法》是由行政長官提名，由中央委任。以這角度來看，候任行政長官辦公室主管並沒有這方面的權力。至於其他副局長或政治助理的遴選，我留意到候任特首辦方面，亦有五人小組，當中有3人來自外面參與；我理解在第二輪遴選時，候任班子的司局長亦會參與其事。所以，在這方面，我的理解是，候任行政長官辦公室主管並不能——以張文光議員剛才所形容——權傾朝野。

此外，羅范椒芬女士自上任以來，大家看到她的主要工作是，就候任行政長官重組架構的建議爭取議會的支持。她每天都來到議會，包括今早向大家解釋，她這方面的工作主要是游說和解釋，相信不牽涉特別的利益衝突。所以，從多方面來考慮，相信現行在其合約內已有作出離職後的規管條款，但亦參照了現行情況，因應她的任期和工作範圍作出適當調節，我們認為是適當的安排。

我也在主體答覆中提及，候任行政長官和現任行政長官均同意這項安排。

主席：你的補充質詢哪部分未獲答覆？

張文光議員：我想澄清，因為局長錯誤引述了我的補充質詢。第一，我剛才說羅范椒芬涉及……

主席：張議員，你剛才提出補充質詢時已經很長篇，現在請你精簡。

張文光議員：是的，我會精簡。我說她涉及司局長聘用人選的建議，是一人之下的權傾朝野，這是我的觀點。

李華明議員：主席，我很細心留意局長多次提及“適當”，他在主體答覆中表示，候任行政長官辦公室主管的合約參照相若等級政治委任官員的合約規定，包括合約期限和工作範圍，而作出適當調節。局長可否說說這“適當調節”是否包括無須經過“過冷河”？7月1日離職後，做甚麼工作也可以，沒有任何規管，這是否便是其中一項“適當調節”？

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局長：主席，我剛才在主體答覆中和回答補充質詢時亦提及，我的主體答覆是代候任特首辦回答。合約中的離職後規管條款是存在的，其具體內容是參照現行對局長的規定，但亦因應候任行政長官辦公室主管兩個多月的合約期限，以及她現時專注的工作範疇，而作出適當調節。同樣地，我在主體答覆中亦提及，候任特首辦表示不會透露合約的具體內容，所以，我恐怕未能答覆李華明議員的補充質詢。

李卓人議員：主席，我覺得最離譜的是，他現在把特別任命說成是特別神秘的任命。我不知道為何如此簡單的問題也不肯提供具透明度的答覆，羅范椒芬現時真的到了一人之下、萬人之上的位置。我們只是問一件事，究竟對她離職後有何規定？因為《守則》已很清楚有所規定，但她無須遵守這《守則》，局長卻表示會參照這《守則》訂立某些規定，但有何規定卻不肯說。

局長，沒有理由連這樣的小事，合約中有何規定也不肯說。開設這職位所花的是公帑，局長已表示其薪酬是參考局長的薪酬，即是一個月差不多有30萬元。我們付出了每月30萬元薪酬，但多問一條問

題，查詢合約中對離職後有何規定，政府卻不肯說，那麼，市民便會想像這是“筍嘅”，當然是沒有規定……

主席：李議員，請提出補充質詢。

李卓人議員：所以，我的補充質詢很簡單，主席，我強烈要求局長向香港人提供具透明度的答覆，告訴我們，究竟合約中關於她離職後有何規限？是沒有規限、有部分規限，還是有全部3項規則的規限？問題便是這樣簡單，回答有何艱難呢？主席，希望局長能夠給予答覆。

主席：李議員，你提出了補充質詢便請坐下。

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局長：主席，我相信我剛才已盡量回答議員在這方面的提問。我重申我剛才提及，第一，在羅范椒芬女士的合約中有離職後的規管條款；第二，這項條款參照對局長的一貫規定；第三，按其合約期限和工作範疇作出適當調節；以及第四，候任特首辦表示不會透露合約的具體內容。我相信以我現時手邊所有的資料，恐怕未能向李卓人議員提供其進一步索取的資料。

劉慧卿議員：主席，局長三番四次說不可以提供，不過他表示有適當的調節，說一名局長的任期為5年，而這個非驥非馬的職位則為期兩個多月，我計算過這個百分比是5%。我想問，關於那些規範，即離職後有多長時間不能做甚麼工作的規限，是否等於有5%的規範是適用於她呢？對於這種規範，主體質詢亦已問及，公務員事務局局長是否不同意呢？

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局長：在這事情上，據我理解，公務員事務局局長或同事沒有涉及在內。我剛才在主體答覆中亦有陳述，這份合約是由候任特首辦的秘書長處理，而現任行政長官和候任行政長官亦同意有關安排。

至於劉慧卿議員質詢第一部分所問及的適當調節，我只能說，一般而言，局長的合約期限與行政長官共同進退，故此，在換屆或就一

屆的情況而言均為5年，但羅太的合約則由4月20日至6月30日，只有兩個多月時間。第二，工作範疇亦很不相同，主要體現在羅太作為候任行政長官辦公室主管，實際上沒有授予她任何法定權力，跟很多現屆局長的情況十分不同，包括現屆局長在不同法例下均有酌情權或提交法案的權力，這些均不是候任行政長官辦公室主管所擁有的權力。關於從期限和工作範疇而作出適當調節，正如我在主體答覆中表示，這適當調節亦反映在合約有關離職後的規管條款上。

劉慧卿議員：主席，我是問公務員事務局局長是否不同意這種安排？

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局長：主席，我留意到公務員事務局的同事較早前接受傳媒查詢時，與我剛才的答覆一樣，已申明他們沒有參與在此事中。

謝偉俊議員：主席，局長在主體答覆中申明是他代候任特首辦答覆。答覆第一部分的後段提及，“候任特首辦表示不會透露”。主席，冤有頭，債有主，我想瞭解，如果市民不滿意透明度不足或認為有所隱瞞，我們應該針對局長，還是將整件事算到候任特首辦的相關官員，甚至羅范椒芬身上呢？局長是否知道有關內容？以及是否他不願意回答，還是他受託不能回答呢？

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局長：主席，我是根據我所掌握的資料盡量回答議員的質詢，我亦在主體答覆中提及，我所掌握的很多資料均是由候任特首辦向我們提供。我希望可以盡量回答各位的質詢。

謝偉俊議員：局長本人是否知道有關資料，他是否願意透露？還是他只是受託，所以不能透露？

主席：局長，你有否補充？

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局長：我在主體答覆中亦說過，候任特首辦表示不會透露合約的具體內容。

主席：本會就這項質詢已用了超過22分鐘。最後一項口頭質詢。

教科書價格

6. 張學明議員：主席，本港的教科書價格高昂，書價年年上升，有家長表示這令他們的財政負擔百上加斤，故此，一直期望政府向書商爭取落實將“課本、學材和教材分拆定價”，令書價下調。惟他們表示，根據最新公布的“適用書目表”，有六成教科書未有落實分拆定價，書價平均加幅為4%；而已分拆定價的教科書書價下調幅度亦有限，令他們對教育局與書商就教科書格價商討多年卻毫無進展，感到十分憤怒和失望。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鑑於教育局曾考慮以中央招標的模式出版教科書，政府是否已擱置該計劃；若是，鑑於分拆定價的策略未能有效令書價下調，政府會否重新考慮採用該計劃，為家長提供多一個選擇；
- (二) 鑑於教育局計劃開拓電子教科書市場，以期引入競爭，為家長及學校增加教科書的選擇，政府有否估算，當電子教科書在2014年面世時，可為家長節省多少支出，以及能促使教科書書價下調多少個百分點；及
- (三) 為減輕家長的負擔，政府會否考慮資助全港家長購買教科書？

教育局局長：主席，

- (一) 教育局於去年年中成立“學與教資源檢討工作小組”（“工作小組”）以檢討與教科書供應有關的問題，當中亦有討論招標的可行性。但是，在傳統印刷課本市場，大型書商無論在人力及資源上都佔很大的優勢，而基於自由市場的原則，實在難以引入有效的競爭。如政府直接參與教科書製作，亦會引起社會及學界很大的爭議，因此亦未必可行。現時學校都會參考教育局的“適用書目表”選書，因為這些課本經過教育局審核，具品質保證，學校亦已沿用多年，未必會隨時轉書。因此即使政府以招標方式出版教科書，

除非能夠強制學校使用，否則亦不能解決現時教科書市場面對的問題。

為解決印刷課本市場運作出現的扭曲問題，我們於去年年底接納了工作小組的建議，發展可以作獨立教學的“電子教科書”。推行“電子教科書”一方面順應世界潮流，引入更靈活互動的電子教學模式，同時亦能夠在印刷課本以外，為學界提供多一個選擇，促進良性競爭。更重要的是，開發電子教科書讓政府採取主導，重訂市場規則。除了課本質素之外，政府亦可以對出版商的營銷手法和定價方面作出合理的監察。

長遠而言，要確保電子教科書能夠在自由市場持續發展，我們必須建立一套把關機制。現時大部分學校都會參照教育局所訂立的“適用書目表”選購印刷課本，因為他們視之為質素保證，書商亦很重視出版的課本能否躋身“適用書目表”。日後，我們會根據電子教科書試教計劃所得的回應和經驗，為電子教科書訂立另一個“適用書目表”。除了質素之外，我們會將價錢和營銷手法列入把關範圍，相信學校亦會以此作為購買電子教科書的重要參考。

我們稍後會向立法會申請撥款5,000萬元，為非牟利機構提供一對一的配對資助。每本電子教科書的最高資助額約為400萬元，或該電子教科書的發展成本的50%，以較低者為上限。我們亦歡迎其他商業機構參與計劃，如果有需要，他們可申請政府的中小企信貸保證。

(二) 我們早前委託顧問進行研究，發現電子教科書的平均生產成本較印刷課本便宜兩成。如果一套電子教科書有三成學校使用，它的生產成本可較印刷課本最多便宜一半。因此，我們相信如果成功開拓電子教科書市場，應可為學界提供優質及價錢合理的教科書。

(三) 政府的學生資助政策是確保學生不會因經濟困難而未能接受教育。但是，基於審慎理財的原則，我們無意資助全港家長(包括全無經濟壓力的家長)購買教科書。對有經濟困難的家庭，除了正接受綜合社會保障援助(“綜援”)的家庭的學童可透過綜援計劃申領與就學有關的定額津貼外，學生資助辦事處(“學資處”)亦透過“學校書簿津貼計劃”，為清貧

的中小學生提供書簿津貼，讓有需要的學生獲得資助。根據學資處統計，於2011-2012學年，共有28萬名中小學生受惠於該計劃，批出的津貼總額累計近6.56億元，其中有五成七獲全額資助，其餘為半額津貼。受助學童約為整體中小學生人數的37%。

張學明議員：主席，根據觀察所得，政府過往倡議的“分拆定價”做法已證實失敗，而政府又擱置以中央招標的模式製作教科書，即使局長指出當局正準備推行電子教科書，但那也是數年後的事情。我想問政府，究竟政府當局有沒有進行較為精確的研究，探討當電子教科書在2014年面世後，究竟普羅大眾的學生能夠受惠多少呢？

教育局局長：主席，其實，待2014年開始推行電子教科書時，還要看看有多少學校參加，如果所有學校參加，當然能夠惠及所有的學童，但我們覺得情況未必是這樣。我們現時推出這項計劃，首先需要找其中一部分學校進行試教。這些學校除了有志使用電子教科書外，學校的電子硬件，例如上網及其他硬件，也要有相關的配置及能夠提供相應的速度。所以，在很大程度上要看看參與的學校數目有多少。但是，所有參與此計劃的學校的學生，如果是清貧學生，一定能夠受惠於我們的計劃。

主席：有9位議員在輪候提問。請議員提問時盡量精簡，避免發表議論。

譚偉豪議員：主席，政府表示會就電子教科書撥款5,000萬元進行配套工程，我覺得這是一個好的開始。但是，其成果要在數年後才能夠知道。屆時，這計劃是否有效或是否值得參與，便要拭目以待。我覺得除了局長剛才所說的因素(即學校的硬件或上網設施成了“瓶頸”)外，教師或校長是否願意使用教與學的電子書，也是一個很重要的因素。我想問問局長，在這方面，政府做過些甚麼？

教育局局長：主席，我完全同意譚議員所說的，除了硬件之外，軟件也非常重要。所以，我們現時推行試教計劃，篩選了一些學校，這些學校首先要有相應的硬件設備，而其教師亦不抗拒這計劃。現在已有

學校使用電子教材，並不是教科書，而是有一些特別的教材，有些學校已在使用了。我們希望透過試教計劃，把這個信息向外傳遞。同時，參與學校可以把累積的經驗跟其他學校分享。在這方面，我們會組織大型的交流會，讓教師、校長及家長更多接觸這方面的知識，以及分享經驗。

張文光議員：主席，我在主體答覆中看到，政府會就電子教科書撥款5,000萬元，每套的資助額估計是400萬元。換言之，5,000萬元的撥款只可能製作12套教科書，這怎能足夠供中小學的科目使用呢，即使單是主科也不夠？何況最低限度每科也要有兩套教科書來互相競爭。這項計劃是否“雷聲大、雨點小”呢？我看回當局每年向學生批出的“書簿津貼”，總額也達到6.5億元。相對於撥款6.5億元予學生購書，電子教科書只獲撥款5,000萬元，這金額是否實在太少，遠水不能救近火，而且起不到良性競爭的作用呢？

教育局局長：主席，或許我藉此機會再解釋清楚。我們這項計劃，現時的撥款是幫助一些新入行的機構，例如由大學開辦的非牟利機構。如果有些非牟利機構沒有本錢開發這市場，便可以利用這個機會參與市場，所以我們是引進這些生力軍加入競爭。但是，原有的書商是商業機構，擁有其資本及人才，可以不向我們借貸來參與。

所以，雖然我們撥款5,000萬元只能開發大約 —— 正如張文光議員所說 —— 12套教科書。但是，我剛才亦說過，每套的資助額最高約為400萬元，但有些是可以資助少一點的。所以，我們預計主要的科目(即中、英、數)及其他常用的科目都會有足夠的新競爭者參與競爭。當然，原有的機構也可以參與這項計劃，不過並非使用我們的資金。

劉健儀議員：主席，我是支持使用電子教科書的。但是，始終也要到2014年才可以使用，而且涵蓋的範圍也成疑。

我想說回我們現時面對的問題。很多家長向我投訴，指子女現時的教科書費用對他們而言是負擔很大，因為他們不能購買舊書，亦不能循環再用。導致這問題的原因基本上有兩個：第一，出版商經常無故改版；第二，很多教科書的作業均夾附在教科書內，並非作為附件，而作業一經使用後，下一名子女便不能使用，例如姊姊用完便無法給弟弟再用，因而導致家長需要購買新書。

我剛才描述的簡單問題，其實所謂的改版是不影響內容的，我想問局長，既然教育局有機制審核這些教科書，為何當局不可以就這個問題在審核時為家長把關呢？如果局長確實指這個審核機制不可以把關，則會否有其他機制 —— 例如政府、書商、校方與家長坐下來進行四方會談 —— 逐一解決這些問題，從而減輕家長的負擔呢？

教育局局長：主席，我認為大家需要明白及接受，香港是一個自由市場，有很多事情，政府只能採取不同的方法，糾正一些扭曲市場的情況。我們在過去數年已在這方面做了一些工作，例如將教科書分拆。那時候大家均認同，教科書如此昂貴，是因為出版商送出很多教材給學校，有關的成本便因而落在學生的書本上。現時實行的分拆方式，是希望能夠降低教科書的價格，但很可惜，實行了數年，價格沒有明顯下降，但也低於通脹。就這方面，我認為我們一定要接受市場的定律，現時只有透過新的競爭及引進新的遊戲規則，從而讓我們有效地監察市場。

劉健儀議員：主席，局長完全誤解了我的補充質詢。我的補充質詢並非關乎教科書及教材的分拆，我剛才提出的一些例子，是書本不可以循環再用的原因……

主席：請你盡快複述未獲局長答覆的部分。

劉健儀議員：……我剛才說的是審核機制。假如一本教科書的作業以附件形式製作，書本便可以再用，對嗎？這樣，家長只需購買新的作業，這是很簡單的問題。在這方面，審核機制其實是可以發揮作用的。如果審核機制不能夠發揮作用，當局可否要求書商與家長和校方坐下討論，解決這些簡單的問題，從而減低家長的負擔，不需要每次都要購買新書，讓舊書可以重用。

教育局局長：主席，其實這類問題早已提出過，例如教科書改版等，我們在3年前已經說過書商不能以改版作為藉口，因為現時5年內是不准改版的。所以，就這方面，我們過去一直有與各方面聯絡。

梁家傑議員：主席，從局長的主體答覆看來，政府用來幫助發展電子教科書的力度，似乎是有限的。我想問問局長，到了2014年，市場有電子教科書供應時，在政府的估量中，究竟電子教科書與傳統印刷課本會產生一個甚麼程度的競爭？這競爭又會導致 —— 主體答覆第一部分指出的 —— 大型書商壟斷市場的情況，得到怎樣的改善呢？政府有否一個估量可以與我們分享及交代呢？

教育局局長：主席，我們當然希望能夠實質地改善市場現時的競爭情況，但屆時的情況實際是怎樣，我相信大家都不能太武斷地說一定要達到甚麼境界。我相信，在很大程度上，我們屆時會看到越來越多學校採用電子教科書，而且增長速度亦會很快。大家看見有新東西面世時，最初都會存有戒心，使用時亦不太純熟。這就正如流動電話的情況一樣，最初提及3G及4G時，很多人都會質疑是否需要使用這麼多的功能，只是用來打電話而已，但現時的情況已經完全不同。所以，如果我們現在可以憑藉此計劃引進新的供應商，並且能夠取得成功，當然能發揮示範作用，吸引現有的書商參與競爭。

何秀蘭議員：主席，其實教科書價格是很簡單的管治問題，但政府多年來也未能解決，寧願每年撥款6.5億元作補貼。劉健儀議員剛才提問的事情很簡單，亦是完全做得到的，便是鼓勵大家重用舊書。當大家不購買新書時，壟斷性的市場便會瓦解。但是，局方要做的，則是提供重新設計的教材及習作。

我在此問局長，就這方面，他有否與一直參與教育城網站的團體及老師，一起推動重新設計習作，讓學校可以翻印這些習作給學生，然後大家一起使用舊書呢？

教育局局長：主席，很多位議員經常提醒我們，舊書是可以循環再用的。在上周舉行的事務委員會會議上，亦有作出相同的建議。我們會繼續秉承以往的做法，要求學校就這方面繼續努力，但成效似乎不是太顯著，因為很多香港人有其獨特的原因，不太喜歡使用舊書。雖然也有不少人使用二手書，但百分比只有很小。

主席：本會就這項質詢已用了22分30秒。口頭質詢到此為止。

議員質詢的書面答覆

非專營巴士服務

7. **劉健儀議員**：主席，據報，運輸署數字顯示，本港校車數目持續下降，由2004年的4 244輛減少至去年的3 633輛，跌幅達14%。報道指校車數目持續減少的原因之一是運輸署自2005年起凍結非專營巴士數目，有關營運商只能在市場收購牌照以擴充服務，令牌照炒賣熾熱，現時每個牌照售價高達200萬元。報道又指出，由於旅遊業及跨境運輸需求日增，吸引營運商把很多校車轉為旅遊巴士，導致現時出現“校車荒”及車費增加；與此同時，經營旅行團及跨境運輸的成本亦增加。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鑑於當局控制市場上的非專營巴士數目，擴充經營或新入行的營運商需在市場上購買現有的非專營巴士牌照，2005年至今，每年營運商成功在市場上購買現有非專營巴士牌照的數目及所涉的服務為何；
- (二) 當局有否評估現時各類非專營巴士服務的需求；哪些非專營巴士服務供過於求，哪些求過於供，以及當中出現的差距為何；
- (三) 鑑於校車服務能減低學校附近道路的負荷及為住在偏遠地區的學生提供方便，但有報道指現時出現校車短缺的情況，當局有何措施協助未能為其學生安排校車服務的學校；及
- (四) 鑑於交通諮詢委員會是因應當時非專營巴士服務供過於求而於2003年至2004年就非專營巴士進行檢討，然而有報道指，隨着經濟及城市規劃的改變，現時非專營巴士服務是供不應求(特別是學生服務)，當局會否就非專營巴士服務進行檢討(包括考慮放寬非專營巴士的發牌規管)；如會，計劃為何；如否，原因為何？

運輸及房屋局局長：主席，為回應運輸業界對非專營巴士供求及個別營辦商違規經營非專營巴士服務的問題，政府邀請交通諮詢委員會檢討非專營巴士的規管架構和發牌制度，該檢討於2004年完成。政府在諮詢有關業界和團體及立法會交通事務委員會後，因應檢討的建議實施一系列的改善措施。

有關的改善措施包括更嚴格地處理有關非專營巴士服務的申請，以達致供求平衡。具體而言，政府透過鼓勵開辦新服務的申請人積極從市場上吸納打算退出非專營巴士服務的巴士以代替採購新車，從而避免整體非專營巴士車隊數目出現過大增長，並有助善用現有的非專營巴士以應付服務需求。政府明白設定非專營巴士的數目上限會令業界運作缺乏彈性，亦可能妨礙部分服務因特殊情況需要添置巴士。我們強調現時政策並沒有凍結非專營巴士的數目或為非專營巴士的數目設定上限。

就有關質詢，現答覆如下：

(一) 政府鼓勵擬增加旗下非專營巴士數目或擬入行經營的申請人，積極從市場上採購現有非專營巴士車隊的巴士，以期善用現有資源。

在過往7年(即2005年至2011年)，每年成功在市場上採購現有非專營巴士的交易數目平均約有515宗，詳情見附件一。這些非專營巴士可因應批註提供遊覽服務、酒店服務、學生服務、僱員服務、國際乘客服務、居民服務，以及合約式出租服務。

(二) 在現有制度下，營辦商可因應市場需求，申請增加車輛數目或調整其現有車隊所提供之服務的種類，配合市場發展。營辦商須提供有效的服務合約證明，運輸署在審核其申請時，會考慮現有的交通服務是否足夠及其他相關因素，然後作出決定。另一方面，營辦商亦會隨着市場需求而調節非專營巴士的服務。自2005年至今，市場上對非專營巴士的供求情況大致穩定。由2005年起的非專營巴士數目及各類服務批註見附件二。

(三)及(四)

現時市場上約有4 900輛⁽¹⁾巴士及小巴為學生提供接送服務，所有為學生提供接送服務的營辦商，必須領有有效的客運營業證及適合車輛類別的批註或批准。任何人士如擬

(1) 現時提供學生服務的巴士及小巴有學校私家小巴(俗稱保母車)(1 281輛)、非專營公共巴士(3 543輛)及私家巴士(60輛)。

開辦學校私家小巴服務，只需向運輸署提供擬開辦服務的詳情，並連同有關的個人或公司證明文件，以及有關教育機構支持該申請的推薦信等，向該署提出申請。運輸署沒有規定申請人要先在市場上採購打算退出學校私家小巴服務的小巴，也沒有就開辦學校私家小巴服務的車輛數目設定上限。與此同時，教育局建議如個別地區的校車服務供應緊張，學校可考慮按本身情況及需要，作出相應安排，包括與同區學校或同一辦學團體的學校，透過商討及協調，建立一個校車服務聯網，共同邀請營辦商報價或投標，為學生提供校車服務。

事實上，從附件二可見，由2005年至2011年非專營巴士的數目大致平穩，而發出的各類服務批註因應需求有所增減，所以2004年檢討提出的改善措施能有效調節非專營巴士的數目及批註數目。政府目前沒有計劃對非專營巴士的規管架構和發牌制度進行檢討。

然而，運輸署會繼續參考各個類別的非專營公共巴士數目的變動，調查非專營巴士使用的情況，以監察非專營巴士的營運情況。運輸署透過定期會議，與業界保持密切聯絡，並會適時因應供求改變彈性調整措施，以配合社會的發展及非專營巴士業界營運環境的轉變。

附件一

成功在市場上採購現有非專營巴士的交易宗數

年份	交易宗數
2005	330
2006	419
2007	649
2008	565
2009	460
2010	554
2011	627
2012(截至3月底)	101

資料來源：運輸署

附件二

非專營公共巴士及各項批註數目

年份	非專營公共巴士及各項批註數目							非專營 公共巴士 登記總數
	遊覽 服務	酒店 服務	學生 服務	僱員 服務	國際 乘客 服務	居民 服務	合約式 出租 服務	
2005	3 126	3 125	4 244	2 124	912	1 023	6 238	7 166
2006	3 044	2 953	4 185	2 034	959	1 046	5 979	7 086
2007	2 950	2 743	4 157	1 843	947	1 086	5 860	7 067
2008	2 903	2 596	4 049	1 897	969	1 082	5 748	7 071
2009	2 906	2 478	3 973	1 900	1 012	1 109	5 684	7 066
2010	2 846	2 320	3 818	1 903	1 099	1 136	5 556	7 065
2011	2 925	2 188	3 577	1 855	1 128	1 132	5 479	7 071
2012 (截至3 月底)	2 939	2 156	3 543	1 848	1 136	1 127	5 475	7 069

資料來源：運輸署

註：

一輛非專營公共巴士可獲發多於一項批註。批註的總數因此與非專營公共巴士的總數並不相同。

撒瑪利亞基金

8. 何俊仁議員：主席，2010-2011年度撒瑪利亞基金(“基金”)的安全網涵蓋17種自費藥物(“藥物”)，而獲得基金資助購買藥物的病人約有1 350人(其中720人獲得全數資助，630人獲得部分資助)。政府擬修訂基金的經濟審查評估準則，估計可令約2 300名病人(即額外約1 000名病人)受惠。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是否知悉：

(一) 基於現行經濟審查評估準則，基金提供資助的情況，包括：

(i) 按藥物的類別列出過去5年，每年獲全數資助、部分資助及所有獲資助的病人人數、每名病人的平均資助金

額、每名病人平均需分擔的款額，以及每種藥物的資助總額；

(ii) 按藥物的類別及各級的病人藥物費用的最高分擔額列出過去5年，每年獲部分資助的病人數目；及

(iii) 如何推算修訂經濟審查評估準則可令額外1 000名病人受惠；修訂經濟審查評估準則後，現時只獲部分資助而其後可獲得全數資助的病人數目、需分擔的藥物費用有所減少的病人數目，以及新符合資格可獲基金資助的病人數目分別為何；

(二) 過去5年曾被正式拒絕(即申請人經醫生評估為有需要服用上述藥物，經轉介至醫務社會工作者(“醫務社工”)，在醫務社工協助下填寫基金申請表及向基金提交申請後被拒絕)及非正式拒絕(即申請人經醫生評估為有需要服用上述藥物，經轉介至醫務社工，但遭醫務社工口頭拒絕申請)的個案宗數分別為何；及

(三) 醫生評估病人有需要使用17種藥物的臨床醫療準則為何；醫院管理局(“醫管局”)在制訂這些準則時，有否與病人組織協商？

勞工及福利局局長(在食物及衛生局局長缺席期間)：主席，基金為符合特定臨床準則和通過經濟審查的有需要病人提供經濟援助，以應付一些治療過程中需要，但不屬公立醫院和診所標準收費提供的藥物或自資購買醫療項目。

就質詢的分項答覆如下：

(一) 每年基金涵蓋範圍的藥物所應用的每種疾病的患者數字由數十至數百不等。病人每年平均藥費分擔額受當年獲資助病人的經濟狀況、臨床情況和所用劑量等因素影響，有關數字只能用作參考，並不反映藥物價格和趨勢。由於2007-2008年度及2008-2009年度的數據已存放於醫管局的舊有檔案中，未能即時取得並需要較長時間整理，現提供過去3年的有關數字。

(i) 過去3年，就獲藥物資助的病人，按藥物類別的每年獲全數資助、部分資助和獲資助的病人總數，以及平均每宗獲批個案的資助金額、每宗獲批部分資助個案的平均病人藥費分擔額和獲批的總資助金額列於附表一。

(ii) 過去3年，就獲部分資助的病人，按藥物類別的每年繳付各級分擔額的個案數目列於附表二。

(iii) 2010-2011年度獲基金資助購買藥物的病人約有1 350人，其中約720人獲得全數資助，630人獲得部分資助。在放寬經濟審查後，若以四人家庭的豁免額(即約40萬元)作為平均豁免額估算，於可動用資產引入可扣減的豁免額後，估計會有約2 300名正使用17種基金資助藥物的病人受惠，減輕他們的經濟負擔。這2 300名病人包括現時只獲部分資助而其後可獲得全數資助的病人、所需分擔的藥物費用有所減少的病人，以及新符合資格可獲基金資助的病人。此外，現時獲基金全數資助的病人，則會繼續受惠。由於現時只獲部分資助而其後可獲全數資助、需分擔藥物費用有所減少和新符合資格的病人數目會受藥物價格、病人臨床情況及所用的劑量等因素影響，醫管局未能估計2 300名病人當中的分布。

(二) 過去3年不獲批准的申請(包括藥物及非藥物資助)數目如下。由於基金過去已放寬經濟審查準則，因此過去數年不獲批准的申請數目持續下降。

	不獲基金批准的申請數目
2009-2010年度	32
2010-2011年度	23
2011-2012年度	11

(三) 醫管局在制訂臨床醫療準則時，會聽取相關醫療專家小組建議，考慮相關藥物的科研實證、臨床經驗、治療功效、國際間的建議及做法和病人意見。

自2005年實施藥物名冊以來，醫管局一直與病人團體保持聯繫和溝通，積極聽取病人對藥物名冊的意見。為進一步

加強透明度和與病人的參與，醫管局在2009年設立正式諮詢機制，每年就藥物名冊和基金與病人團體舉行諮詢會。諮詢會結束後，病人團體會獲邀提交意見，他們的意見和建議會提交相關的委員會考慮。

為進一步加強病人的參與，醫管局於2011年年初設立新平台，讓醫管局行政總裁定期與病人代表會面，聽取他們在各個病人服務範疇意見。這個新設立的平台亦為藥物名冊相關事宜提供額外渠道，與病人保持聯絡。

附件一

2009-2010年度 基金涵蓋的藥物	核准申請宗數			平均每宗獲批部分資助個案的資助金額(元)	每宗獲批部分資助個案的平均病人藥費分擔額(元)	獲批的總資助金額(百萬元)
	全數資助	部分資助	總數			
1 干擾素	91	32	123	42,470	5,850	5.22
2 西妥昔單抗	8	1	9	81,464	23,832	0.73
3 依那西普	71	28	99	60,923	10,876	6.03
4 因福利美	81	49	130	76,459	10,825	9.94
5 草酸鉑	20	11	31	28,473	11,237	0.88
6 利妥昔單抗	70	53	123	71,806	21,694	8.83
7 妥珠單抗	86	49	135	72,388	34,415	9.77
8 伊馬替尼 —— 即“加以域”	161	142	303	135,898	26,070	41.18
9 依立替康	118	24	142	11,165	3,662	1.59
10 生長激素	0	0	0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總數	706	389	1 095	76,874	20,040	84.18

註：

西妥昔單抗及草酸鉑於2009-2010年度被引入基金的涵蓋範圍。

依立替康於2010-2011年度被納入醫管局藥物名冊的專用藥物。

2010-2011年度 基金涵蓋的藥物	核准申請宗數			平均每宗獲批個案的資助金額(元)	每宗獲批部分資助個案的平均病人藥費分擔額(元)	獲批的總資助金額(百萬元)
	全數資助	部分資助	總數			
1 干擾素	37	16	53	86,169	11,233	4.57
2 阿達莫單抗	21	14	35	98,113	12,395	3.43
3 硼替左米	20	15	35	131,601	30,212	4.61
4 西妥昔單抗	14	9	23	70,328	5,728	1.62
5 達沙替尼	6	6	12	248,629	15,384	2.98
6 依那西普	109	40	149	64,632	16,261	9.63
7 因福利美	75	47	122	106,167	11,618	12.95
8 尼洛替尼	14	22	36	263,472	29,502	9.48
9 草酸鉑	44	30	74	30,265	13,007	2.24
10 培美曲塞	1	1	2	97,495	6,250	0.19
11 利妥昔單抗	91	81	172	72,479	29,302	12.47
12 曲妥珠單抗	132	178	310	128,565	50,253	39.86
13 伊馬替尼 —— 即“加以域”	164	167	331	140,515	34,483	46.51
14 生長激素	0	0	0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總數	728	626	1 354	111,183	32,379	150.54

註：

阿達莫單抗、硼替左米、達沙替尼、尼洛替尼及培美曲塞於2010-2011年度被引入基金的涵蓋範圍。

2011-2012年度 基金涵蓋的藥物	核准申請宗數			平均每宗獲批個案的資助金額(元)	每宗獲批部分資助個案的平均病人藥費分擔額(元)	獲批的總資助金額(百萬元)
	全數資助	部分資助	總數			
1 干擾素	40	17	57	85,990	11,799	4.90
2 阿達莫單抗	57	28	85	109,941	14,841	9.35
3 硼替左米	38	14	52	173,679	34,024	9.03
4 西妥昔單抗	16	5	21	74,877	9,212	1.57
5 達沙替尼	20	8	28	229,320	35,056	6.42
6 依那西普	129	47	176	63,773	16,027	11.22
7 埃羅替尼	12	8	20	146,559	24,126	2.93
8 吉非替尼	23	14	37	145,276	32,427	5.38
9 因福利美	68	29	97	101,142	8,277	9.81
10 尼洛替尼	23	17	40	242,704	33,206	9.71
11 草酸鉑	47	24	71	18,896	5,102	1.34
12 培美曲塞	2	2	4	65,445	22,045	0.26
13 利妥昔單抗	86	95	181	70,294	32,378	12.72
14 蒂清	2	4	6	50,709	45,180	0.30
15 曲妥珠單抗	123	165	288	127,367	48,188	36.68
16 伊馬替尼 —— 即“加以域”	187	166	353	150,879	29,958	53.26
17 生長激素	0	0	0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總數	873	643	1 516	115,365	31,059	174.89

註：

埃羅替尼、吉非替尼及蒂清於2011-2012年度被引入基金的涵蓋範圍。

附件二

基金涵蓋的藥物	獲批部分資助個案的病人藥費分擔額(元)	核准申請宗數	小計	核准申請宗數	小計	核准申請宗數	小計
		2009-2010 年度	2010-2011 年度	2011-2012 年度			
1 干擾素	<10,000	25	32	11	16	12	17
	10,000-<50,000	7		4		5	
	50,000-<100,000	0		1		0	
	>=100,000	0		0		0	
2 阿達莫單抗	<10,000	0	0	10	14	15	28
	10,000-<50,000	0		4		10	
	50,000-<100,000	0		0		3	
	>=100,000	0		0		0	
3 硼替左米	<10,000	0	0	8	15	6	14
	10,000-<50,000	0		4		6	
	50,000-<100,000	0		2		0	
	>=100,000	0		1		2	
4 西妥昔單抗	<10,000	0	1	7	9	3	5
	10,000-<50,000	1		2		2	
	50,000-<100,000	0		0		0	
	>=100,000	0		0		0	
5 達沙替尼	<10,000	0	0	4	6	3	8
	10,000-<50,000	0		1		2	
	50,000-<100,000	0		1		2	
	>=100,000	0		0		1	
6 依那西普	<10,000	17	28	24	40	24	47
	10,000-<50,000	10		13		18	
	50,000-<100,000	1		3		5	
	>=100,000	0		0		0	

基金涵蓋的藥物	獲批部分 資助個案的 病人藥費 分擔額(元)	核准 申請 宗數	小 計	核准 申請 宗數	小 計	核准 申請 宗數	小 計
		2009-2010 年度	2010-2011 年度	2011-2012 年度			
7 埃羅替尼	<10,000	0		0		3	
	10,000-<50,000	0		0		4	
	50,000-<100,000	0		0		0	
	>=100,000	0	0	0	0	1	8
8 吉非替尼	<10,000	0		0		7	
	10,000-<50,000	0		0		3	
	50,000-<100,000	0		0		3	
	>=100,000	0	0	0	0	1	14
9 因福利美	<10,000	29		29		22	
	10,000-<50,000	19		17		6	
	50,000-<100,000	1		1		1	
	>=100,000	0	49	0	47	0	29
10 尼洛替尼	<10,000	0		12		6	
	10,000-<50,000	0		6		7	
	50,000-<100,000	0		2		3	
	>=100,000	0	0	2	22	1	17
11 草酸鉑	<10,000	7		17		18	
	10,000-<50,000	4		13		6	
	50,000-<100,000	0		0		0	
	>=100,000	0	11	0	30	0	24
12 培美曲塞	<10,000	0		1		1	
	10,000-<50,000	0		0		1	
	50,000-<100,000	0		0		0	
	>=100,000	0	0	0	1	0	2

基金涵蓋的藥物	獲批部分資助個案的病人藥費分擔額(元)	核准申請宗數	小計	核准申請宗數	小計	核准申請宗數	小計
		2009-2010 年度	2010-2011 年度	2011-2012 年度			
13 利妥昔單抗	<10,000	20	53	35	81	30	95
	10,000-<50,000	28		28		41	
	50,000-<100,000	5		12		17	
	>=100,000	0		6		7	
14 蒂清	<10,000	0	0	0	0	1	4
	10,000-<50,000	0		0		1	
	50,000-<100,000	0		0		1	
	>=100,000	0		0		1	
15 曲妥珠單抗	<10,000	19	49	63	178	35	165
	10,000-<50,000	17		46		64	
	50,000-<100,000	10		33		42	
	>=100,000	3		36		24	
16 伊馬替尼 —— 即“加以域”	<10,000	70	142	76	167	76	166
	10,000-<50,000	45		56		57	
	50,000-<100,000	19		16		24	
	>=100,000	8		19		9	
17 依立替康	<10,000	22	24	0	0	0	0
	10,000-<50,000	2		0		0	
	50,000-<100,000	0		0		0	
	>=100,000	0		0		0	
總數	<10,000	209	389	297	626	262	643
	10,000-<50,000	133		194		233	
	50,000-<100,000	36		71		101	
	>=100,000	11		64		47	

青馬管制區

9. 梁耀忠議員：主席，本人收到市民投訴，指當局未有合法授權營辦商於青馬管制區內執行工作，並質疑馬灣收費廣場（“收費廣場”）的合法性。該市民指運輸署表示，該署署長於1997年根據《青馬管制區條例》（第498章）（“《條例》”）授權營辦商在青馬管制區內執法，而運輸署亦向該市民提供一封授權信及部門內部檔案錄事的副本，惟該市民不信納該等文件可被法庭確視為正式的合法文件，並懷疑運輸署未有按《條例》第11條作出合法授權。該市民亦質疑收費廣場是否合法的政府建築物，並指屋宇署曾表示，收費廣場位於青馬管制區範圍內的政府用地，是政府要求有關公司興建的基礎設施之一，屬政府建築物。惟該市民指相關政府部門（包括屋宇署、建築署、地政總署及運輸署等）一直未能就其投訴提供實質證據，證明收費廣場為政府建築物。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當局是基於甚麼法律依據授權營辦商在青馬管制區內執法，並向本會提供可被確認為合法的授權文件；
- (二) 鑑於收費廣場於2002年才落成，當局是基於甚麼法理依據將運輸署署長於1997年的授權的效力延至2002年或以後；及
- (三) 當局有何證據證明收費廣場為合法的政府建築物，並提供相關文件？

運輸及房屋局局長：主席，青馬管制區是一個連接大嶼山與九龍的綜合快速公路系統，其中包括青嶼幹線（包括青馬大橋及汲水門大橋）、汀九橋和長青隧道，整個快速公路系統於1997年5月開通予公眾使用。政府制定了《條例》，為青馬管制區內的車輛及行人交通流動的控制和規管及相關事宜訂定條文。與其他政府隧道及管制區一樣，政府以公開招標形式，甄選合適的營辦商負責有關隧道及管制區的管理、營運及維修工作（下稱“青馬管制區營辦商”）。

現謹就質詢的各個部分答覆如下：

(一) 根據《條例》第9條，運輸署署長可以書面向任何公職人員作轉授以行使《條例》授予運輸署署長的權力和履行《條例》委予運輸署署長的職責。《條例》第11條亦授權運輸署署長及已獲運輸署署長根據《條例》第9條以書面轉授權力和職責的公職人員，可為施行《條例》而以書面委任任何公職人員或獲委營辦商所僱用的任何人士為獲授權人員。獲授權人員可根據《條例》於青馬管制區內行使執法的權力。

在青馬管制區於1997年5月開通予公眾使用前，運輸署署長已經根據《條例》第9條以書面向有關的公職人員轉授運輸署署長在《條例》下的權力和職責。獲署長根據《條例》第9條轉授權力和職責的公職人員，在1997年5月已按《條例》第11條以書面委任青馬管制區營辦商的僱員為獲授權人員在青馬管制區內行使執法(委任文件副本見附件一)，並會因應其僱員聘任的改變，不時更新有關的委任。有關的委任文件均是根據《條例》發出的合法授權文件。

(二) 運輸署署長可因應交通管理的需要，以及新的道路及設施的開通，根據《條例》第6條的規定，在徵詢地政總署署長的意見後，更改青馬管制區的界線。《條例》第7條規定，運輸署署長須將經修訂的界線圖則存放於土地註冊處，並在憲報刊登有關公告。為配合馬灣路(即唯一連接馬灣及青嶼幹線的道路)及收費廣場於2002年12月的啟用，運輸署署長於2002年12月根據《條例》第6條修訂了青馬管制區的界線，將馬灣路及收費廣場納入青馬管制區範圍，並按《條例》第7條的規定於2002年12月13日在憲報刊登了有關公告(公告副本見附件二)，市民可於土地註冊處的辦事處查閱有關圖則。

(三) 根據發展局及地政總署提供的資料，收費廣場位於青馬管制區內，有關土地由政府擁有。該收費廣場是政府根據與新鴻基地產有限公司就發展馬灣的協議，要求該公司為政府興建的基礎設施之一，屬政府管有及用於青馬管制區的營運。

附件一
(只有英文本)



TRANSPORT DEPARTMENT

運輸署

Our Ref. (18) in CT/TM 171/200-2-47

Your Ref.

Tel. 2829 5536

21 May 1997

Fax. 2519 8094

Tsing Ma Control Area Ordinance, Cap. 498

Appointment of Authorised Officers
at Tsing Ma Control Area

I, CHEUNG Jin-pang, Senior Transport Officer of Tsing Ma Division of Transport Department, in exercise of the power vested in me by Section 11 of the Tsing Ma Control Area Ordinance Chapter 498, and by virtue of a delegated authorisation to me by the Commissioner for Transport, do hereby appoint each of the officers employed by the Tsing Ma Management Limited specified in the Schedules 1 and 2, enclosed as an authorised officer for the purpose of exercising the power and performing the duties as conferred by Section 13 of the aforesaid Ordinance at Tsing Ma Control Area.

(J.P. Cheung)
for Commissioner for Transport

附件二

第 8171 號公告

青馬管制區條例(第 498 章)

(根據第 7(2) 條發出的通告)

運輸署署長在諮詢地政總署署長後，現依據《青馬管制區條例》(第 498 章) 第 6(2) 條的規定，修訂青馬管制區(下稱「該區」)的界限。現根據上述條例第 7(2) 條的規定發出通告，把劃定該區修訂界限的 2002 年 12 月 5 日第 NANTM243M 號圖則，於 2002 年 12 月 14 日存放在土地註冊處的下列辦事處內：

香港金鐘道 66 號
金鐘道政府合署 19 樓
土地註冊處

新界荃灣青山公路 174 至 208 號
荃灣地鐵站停車場大廈 11 樓
荃灣土地註冊處

有關圖則取代 2002 年 1 月 23 日的第 NANTM243L 號圖則。

運輸署署長霍文

關於村屋的規例

10. 劉皇發議員：主席，政府可否告知本會，自政府以集體官批地契的程序將土地以租約重租給原有業權人，使業權人不再永遠擁有土地的權益後，至今共制定多少條例及規例，管制在新界鄉村屋地上建屋，並按制訂日期列出該等條例及規例的名稱，以及按修訂日期列出其後曾被修訂的相關條文的內容，和每項修訂與對上版本的異同？

發展局局長：主席，本港建築物及相關工程的規劃、設計和建造，受《建築物條例》(第 123 章) 規管。該條例於 1955 年制定時，只適用於“香港島、鴨脷洲、九龍及新九龍”。自 1961 年 1 月 1 日開始，該條例已按《建築物條例(新界適用)條例》(前第 322 章，於 1987 年為第 121 章取代) 規定的方式，適用於新界。

1961 年 1 月 1 日生效的《建築物條例(新界適用)條例》，第 3 條訂明“自本條例實施後，《建築物條例》按本條例條文的規定，適用於新

界”。該條例的第4(1)條授權總督會同行政局就有關條例於新界的適用細節，制定規例。

根據《建築物條例(新界適用)條例》訂立的《建築物條例(新界適用)規例》，同於1961年1月1日生效。該規例的第2條訂明《建築物條例》的指明條文及根據該條例訂立的規例，不得適用於與下列新界建築物有關的興建、改建和拆卸工程：

(一) 任何住宅建築物：

(i) 現時、或於建成或改建後，其有蓋面積不超逾700平方呎；及

(ii) 現時、或於建成或改建後，其高度不超過：

(1) 15呎，或

(2) 25呎，若該建築物並非採用鋼筋混凝土建造；

(二) 任何建築物現時、建成或改建後，高度不超過15呎，並純粹供農業用途。

《建築物條例(新界適用)規例》曾於1961年至1987年間經過數次修訂，涉及新界豁免屋宇的主要修訂內容如下：

- 1972年，修訂對採用混凝土興建，有蓋面積不超逾700平方呎的豁免屋宇的高度限制從原來的15呎改為25呎；
- 1976年，把不同類別豁免屋宇的有蓋面積和高度限制由英制單位換算至十進單位；及
- 1981年，對有蓋面積和高度限制再作輕微修正，以符合原來的英制尺寸。

《建築物條例(新界適用)條例》(前第322章)和根據該條例訂立的規例於1987年10月16日被現行的《建築物條例(新界適用)條例》(第121章)取代。新條例保留以往對合資格新界建築物的豁免，並放寬符合指定規格新界豁免管制屋宇的高度限制，由原來的7.62米(即25呎)增加為8.23米(即27呎)。新條例亦授權地政總署署長簽發豁免證明書，

使合資格的新界建築物及有關建築工程不受《建築物條例》部分條文及根據該條例訂立的規例的管制。

《建築物條例(新界適用)條例》曾於1993年、1999年及2008年被輕微修訂，詳情如下：

- 1993年，把“署長”的定義內的“屋宇地政署署長”改為“地政總署署長”。
- 1999年，把“地方行政區”的定義內的“District Boards”改為“District Councils”。
- 2008年，加入豁免有關建築物受《建築物條例》第9AA條有關委任訂明註冊承建商的規管。

涉及法律援助個案的包攬訴訟及助訟違法行為

11. 陳健波議員：主席，有保險業界人士向本人反映，近年有不法之徒教唆交通意外或工傷索償個案的事主申請法律援助(“法援”)，並利用法援受助人可提名律師或大律師代表其進行訴訟的權利，從而利用法援的龐大資源包攬訴訟以詐騙保險賠償。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過去5年，每年有多少宗涉及交通意外或工傷索償的法援個案是由受助人提名的律師或大律師辦理；所涉及的索償總金額為何；
- (二) 法律援助署(“法援署”)以甚麼準則審批受助人要求提名代表律師或大律師的申請；過去5年，有多少宗涉及交通意外或工傷索償的法援個案的受助人要求指定代表律師或大律師，但被法援署拒絕；
- (三) 現時法援署發現有利用法援包攬訴訟的個案時，會如何處理，並舉例說明曾處理的有關個案；及
- (四) 法援署有否評估，容許法援受助人指定代表律師或大律師的制度，在運作上是否有漏洞；會否考慮修改該制度，或有何有效防止利用法援“包攬訴訟”的措施？

民政事務局局長：主席，

(一) 過去5年，每年涉及交通意外或工傷索償的法援個案，以及由受助人指定律師或大律師處理其個案的數字，以及獲法院裁定的賠償金總額如下：

年份	申請 數字	獲批法援 的個案 數字	接受助人 提名 而獲法援署 指派律師的 個案數字	按外委律師 或受助人 提名而獲 法援署 指派外委 大律師的 個案數字	截至2012年 5月17日獲 法院裁定的 賠償金總額* (元)
2007	1 902	1 156	901	207	352,970,000
2008	2 070	1 245	951	171	251,360,000
2009	2 606	1 541	1 280	222	224,030,000
2010	2 669	1 637	1 402	158	158,660,000
2011	3 067	1 946	1 657	54	37,670,000

註：

* 由於較近期的法援個案仍未審結，因此有關的賠償金額並未包括於上表內。

法援署沒有備存涉及交通意外或工傷的法援個案的索償總金額，只備存了法律援助證書涵蓋有關交通意外或工傷的訴訟在法院審結後所判給的賠償金總額。

(二) 法律援助署署長(“署長”)委派律師辦理法援案件，會以受助人的利益為依歸。當受助人決定根據《法律援助條例》(“《條例》”)第13條自行揀選律師，法援署認為署方應重視受助人的提名，除非有令人信服的理由，否則不應拒絕受助人提名的律師。這些理由包括被提名的律師過往的工作表現欠佳、曾遭香港律師會或香港大律師公會紀律處分、訴訟使用的語言等問題而可能會損害受助人在訴訟的利益，以及／或對法律援助基金造成損害，或受助人曾在無合理理由而聆訊日期臨近的情況下重複或很遲才要求更換律師。如沒有任何令人信服的理由，法援署一般會應受助人的要求，指派其屬意的律師或大律師。

有關涉及交通意外或工傷索償而法援署未有接納受助人提名委派指定代表律師或大律師的個案，法援署並無獨立分類備存有關數字。一般而言，如法援署不接納受助人的提名並委派法律援助律師名冊(“律師名冊”)內的其他私人執業律師，而受助人不滿意該署的決定，他可按《條例》第26條的規定，就該署的決定向高等法院司法常務官提出上訴。司法常務官有最終的決定權。

(三) 法援署至今未有發現有任何人士利用法援以進行包攬訴訟活動的個案。由於包攬訴訟屬刑事罪行，如有發現，法援署會將個案轉介予警方及有關法律專業團體跟進。如有關的指控成立，涉案律師或大律師將會從法援署的律師名冊內被剔除。

(四) 《條例》所載的提名制度，體現了受助人可自行揀選律師的原則。如上文所述，如有充分理由，署長可否決受助人提名的律師或大律師。此外，如申請個案的理據不足，未能讓署長信納該申請符合《條例》所載批予法援的準則，申請不會獲批准。此外，法援署會向受助人發出有限度法律援助證書，規定法援的涵蓋範圍。法援署亦設有周詳的監察制度，所有外委律師須定期向負責個案的法援律師匯報有關個案的進度，而有關個案亦會作內部覆檢，讓法援署審視所有個案的案情及涉及的訟費，確保繼續向個案的受助人提供法援是合理的。

我們注意到有社會輿論要求法援署進一步改善現有法援的審批及監察制度。法援署現正研究引入“申報制度”的建議，以確保受助人提名某一律師或大律師，並非受到該律師或大律師的不當行為所影響。法援署會在諮詢法律援助服務局後，推行有關“申報制度”的建議。

政府車輛的環保程度

12. 梁國雄議員：主席，政府近年積極推動多項環保措施，並立法管制汽車引擎空轉(即規定“停車熄匙”)，但有市民及環保團體向本人反映，政府一直漠視環保工作，亦未有以身作則推動環保，例如現時大部分政府私家車並不符合環保汽油私家車的認可標準(“認可標

準”）；他們又指所有供署長和司局長，甚至行政長官使用的政府車輛，均為油缸大、廢氣排放量大及耗油量大，亦不符合認可標準的環保私家車。此外，他們又發現駕駛政府私家車的司機在街上並沒有停車熄匙。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一) 現時政府私家車的數目為何；當中有多少輛為環保私家車；並按油缸容量以下表列出符合及不符合認可標準的政府私家車的數目，以及購入該等私家車的平均價格為何；

油缸容量	符合環保汽油私家車的認可標準（“認可標準”）的政府私家車數目	不符合認可標準的政府私家車數目	平均購入價
1 500立方厘米以下			
1 500至2 500立方厘米			
2 500至3 500立方厘米			
3 500至4 500立方厘米			
4 500立方厘米以上			

(二) 過去5年，每年政府私家車的燃油開支為何；

(三) 政府會否立即劃一採用1 500立方厘米以下並符合認可標準的環保私家車作政府私家車（包括供署長、司局長及行政長官使用的政府私家車）；及

(四) 《汽車引擎空轉(定額罰款)條例》（第611章）實施後，有否對違反停車熄匙規定的政府司機發出罰款通知書；若有，共向他們發出多少罰款通知書；若否，原因為何，這些原因是否包括政府高官有特權可以無須“停車熄匙”在車輛上享用空調，浪費公帑？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主席，

(一) 全部政府車輛均符合購買時適用的廢氣排放法定標準。政府車隊現有1 336部房車。自2007年4月環境保護署引進環保汽油私家車稅務寬減計劃(“環保車計劃”)以來，政府新採購的890部房車中有21部是電動車，其餘869部為汽油或混合動力車輛，全都符合環保車計劃的標準。至於在環保車計劃未引進前採購的446部房車，當到期更換時，我們會採購電動車或符合環保車計劃的房車取而代之。有關政府車隊中房車的汽缸容量資料列於附表一。

(二) 由於燃油費用很大程度受燃油價格和行車總里數影響，因此不能準確反映使用的效益。在2007年至2011年政府的燃油供應合約平均價格上升約46.1%。同期間，政府房車的燃油效率(即每公升燃油的行走里數)持續改善，從2007年的每公升行走大約8.1公里，提升到2011年的每公升行走大約9.1公里，增幅為12.3%。2007年至2011年政府房車的燃油費用及燃油效率列於附表二。

(三) 在制訂購買車輛的所需規格時，政府會考慮有關車輛的實際運作用途及需要，例如若須接載較多乘客及物品，則需七人多用途汽車，而接載到訪貴賓的房車亦須切合禮儀上的需要等。

視乎市場上可供應的合適型號，以及運作及資源上的考慮，當政府車隊的車輛到期更換時，政府會優先採購環保車輛，包括電動車和符合環保車計劃標準的車輛。

(四) 《汽車引擎空轉(定額罰款)條例》在去年12月生效。該條例適用於所有香港特別行政區的汽車及司機，包括政府的汽車及司機。該條例由生效至今，執法人員沒有因司機違反停車熄匙規定而發出罰款通知書。政府物流服務署亦已發出指引，提醒所有駕駛政府車輛的司機必須嚴格遵守條例的規定。如果駕駛政府車輛的司機被發現違反停車熄匙規定而獲發罰款通知書，有關司機可能會受到部門的紀律處分。

附表一

現時1 336部政府房車的汽缸容量⁽¹⁾

汽缸容量 (欄一)	在環保車計劃 ⁽²⁾ 引進後採購的 電動車和符合 環保車計劃標準 的房車數目 (欄二)	在環保車計劃 ⁽²⁾ 引進前採購的 房車數目 (欄三)	平均買入 價格(港元) ⁽³⁾ (欄四)
電動車	21	不適用	453,300
不超過1 500cc	393	98	121,200
1 501cc-2 500cc	414	297	152,800
2 501cc-3 500cc	59	48	323,900
3 501cc-4 500cc	0	0	不適用
超過4 500cc	3	3	1,006,700
總數	890	446	

註：

(1) 在1 336部政府房車當中，有890部是在環保車計劃於2007年4月引進後採購的電動車和符合環保車計劃標準的房車(見欄二)，其餘的446部是在環保車計劃引進前採購的(見欄三)。當這446部房車到期更換時，我們會採購電動車或符合環保車計劃的房車取而代之。

(2) 指環境保護署在2007年4月引進的環保汽油私家車稅務寬減計劃。

(3) 欄四的平均買入價格是指欄二和欄三各類房車的平均買入價。

附表二

2007年至2011年政府房車的燃油費用及燃油效率

年份	燃油費用(港元)	燃油效率 (每公升燃油的行走里數)
2007	1,080萬	8.1
2008	1,040萬	8.6
2009	1,640萬	8.7
2010	1,619萬	8.7
2011	1,668萬	9.1

發行通脹掛鈎零售債券

13. 葉劉淑儀議員：主席，財政司司長在發表2012-2013年度財政預算案時宣布，計劃再一次透過香港金融管理局（“金管局”）發行不多於100億港元的“通脹掛鈎債券”（“通脹債券”）。根據綜合消費物價指數於2011年6月至11月的平均按年變幅計算，首批通脹債券首次派息的息率為6.08厘。當局曾表示，通脹債券的利息是由債券基金支付。債券基金存放於外匯基金進行投資，債券基金會依照“固定比率”分帳安排從外匯基金獲取投資回報。然而，金管局管理的外匯基金過去數年的回報均低於本港去年下半年6.08%的通脹率。根據金管局《2010年年報》，外匯基金在2008年至2010年的3年的平均回報率僅為1.2%；即使2001年至2010年的10年的平均回報率亦只為4.9%。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鑑於在外匯基金低回報的情況下，金管局仍須以債券基金從外匯基金獲取的投資回報支付通脹債券相等於指定時期的通脹率的利息，是否知悉，以首批發行的通脹債券數額計算，等值的債券基金扣除相同時期的回報後，金管局需補貼多少金額以支付通脹債券的利息？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主席，2009年7月8日，立法會根據《公共財政條例》決議通過成立“債券基金”，以配合推行政府債券計劃。該計劃是為推動香港債券市場的進一步和持續發展，以提供更多元化的投資工具及更多的集資渠道，從而吸引更多海外資金流入，鞏固香港作為國際金融中心的地位。

政府債券計劃包括發行機構債券及零售債券兩部分。基於息率近年處於低水平，傳統定息零售債券對投資者的吸引力有限，因此政府發行通脹債券，藉此啟動計劃的零售部分，以及提高零售投資者對投資債券的認識和興趣，從而促進香港零售債券市場的發展。去年首次推出的通脹債券已為深化本地零售債券市場奠下良好的基礎，加深香港投資大眾對債券投資流程的瞭解，對促進香港零售債券市場的發展有積極的作用。

至於通脹債券的收支情況，上述立法會決議訂明，所有在計劃下借入的款項須記入“債券基金”帳目的貸項下，用於償還該等借款的本金和利息、履行計劃相關的財務上的義務和法律責任，以及作出以財政司司長認為就審慎管理該基金而言屬合適的方式投資。投資安排方面，“債券基金”借入的款項存放於外匯基金作投資。“債券基金”會依照“固定比率”分帳安排從外匯基金獲取投資回報，即是以外匯基金當

中“投資組合”部分最近6年的平均投資回報率作為“債券基金”可享有的回報率。根據有關的投資安排，自政府債券計劃推行以來，“債券基金”在2009年、2010年及2011年的回報率分別為6.8%、6.3%及6.0%。

截至2012年3月底，通脹債券約只佔整個計劃未償還債券的20%，其餘80%均為機構債券。到目前為止，通脹債券於2012年1月派發了首個半年利息(由2011年7月至2012年1月)，年息率為6.08%，與去年“債券基金”從外匯基金獲取的投資回報率相若。以整個政府債券計劃的利息開支而言(即包括機構和零售債券兩部分)，即使計入今年擬再發行的通脹債券將支付的利息，整個債券計劃的平均利息開支預計約為3%。因此，“債券基金”的投資收益足以支付相關的發債利息開支，而通脹債券的利息開支亦沒有對整個計劃的還本付息能力構成重大影響，政府無需補貼以支付通脹債券的利息。

公立醫院提供的兒科服務

14. 陳克勤議員：主席，近日不少大埔和北區的居民向本人反映，指目前北區醫院沒有兒科住院服務，令該區的病童要到大埔雅麗氏何妙齡那打素醫院(“那打素醫院”)的兒科留醫，但區內人口持續增加，加上有不少內地兒童跨境來港求醫，引致該院的病床經常爆滿。他們指有居於大埔區的病童因此須前往沙田威爾斯親王醫院求診，對病童及其家長造成不便。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是否知悉，過去5年，威爾斯親王醫院和那打素醫院的兒科病床數目和平均入住率分別為何，以及有多少名住院兒童為非本港居民；
- (二) 預計未來5年沙田、大埔和北區的18歲或以下人口分別為何；
- (三) 是否知悉，現時醫院管理局(“醫管局”)會基於甚麼因素和準則考慮是否在個別醫院設立兒科住院服務；有關因素和準則於何時制訂，以及有否定期作出檢討；
- (四) 是否知悉，醫管局有否評估跨境來港求診的兒童對新界東醫院聯網的兒科住院服務構成的影響；及

(五) 是否知悉，醫管局會否就新界東醫院聯網的兒科住院服務進行全面檢討，以便制訂改善方案；若會，詳情為何；若否，原因為何？

勞工及福利局局長(在食物及衛生局局長缺席期間)：主席，為減少資源重疊，使之更有效運用，醫管局以聯網為單位提供服務。有見於2002年及2003年北區醫院及那打素醫院的兒科病房入住率持續低於六成，新界東醫院聯網決定於2004年進行服務重整，把兩院兒科住院服務合併為一個單位，由那打素醫院集中提供服務，以充分利用相關設施及醫療人手。

現時新界東聯網內的威爾斯親王醫院、那打素醫院及北區醫院均設有兒科專科門診服務，服務沙田、大埔和北區的居民。威爾斯親王醫院及那打素醫院則另有提供住院兒科及新生嬰兒病床，按病情複雜及嚴重程度，照顧區內病人。

另一方面，政府就非符合資格人士來港分娩的問題，已採取各方面的措施應付，以確保本地居民可以得到優先和優質的服務。在醫管局方面，這些措施包括不接受非本地孕婦於2013年的分娩預約，以及把非本地孕婦未經預約而經急症室緊急入院分娩的收費，由48,000元提高至9萬元。我們相信這些措施有助紓緩醫管局各聯網婦產和新生嬰兒服務的壓力。

關於質詢就醫管局於新界東兒科服務的提問，我謹答覆如下。

(一) 過去5年，那打素醫院和威爾斯親王醫院的兒科及新生嬰兒科病床數目，以及其平均入住率載於表一。

表一：過去5年那打素醫院和威爾斯親王醫院的
兒科及新生嬰兒科病床數目及平均入住率

年份	住院病床 數目及平均 入住率	那打素醫院		威爾斯親王醫院	
		兒科部	新生 嬰兒部	兒科部	新生 嬰兒部
2007	數目	56	8	87	78
	平均入住率	73.2%	74.1%	85.8%	87.4%

年份	住院病床 數目及平均 入住率	那打素醫院		威爾斯親王醫院	
		兒科部	新生 嬰兒部	兒科部	新生 嬰兒部
2008	數目	56	8	87	81
	平均入住率	82.3%	80.5%	84.4%	93.2%
2009	數目	56	8	87	81
	平均入住率	73.2%	76.7%	84.4%	99.7%
2010	數目	56	8	87	81
	平均入住率	82.2%	68.3%	88.1%	97.0%
2011	數目	56	8	89	81
	平均入住率	79.0%	75.3%	90.9%	97.1%

過去5年新界東醫院聯網整體兒科入院數字及“非符合資格”兒科病人入院數字載於表二。

表二：過去5年新界東醫院聯網整體兒科入院數字及
“非符合資格”兒科病人入院數字

年份	整體兒科入院數字	“非符合資格”兒科病人入院數字 (所佔百分比)
2007	16 967	81 (0.5%)
2008	18 678	103 (0.6%)
2009	19 117	77 (0.4%)
2010	20 362	57 (0.3%)
2011	20 466	66 (0.3%)

(二) 規劃署統籌的跨部門人口分布推算小組按需要編製本港地區人口分布的10年推算數字。根據2010年發布的最新一套人口分布推算，2012年至2016年沙田、大埔及北區的18歲或以下年中人口推算數字見表三。

表三：2012年至2016年沙田、大埔及北區的
18歲或以下年中人口推算

分區	年中人口推算數字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沙田	97 600	96 800	96 400	97 500	99 000

分區	年中人口推算數字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大埔	43 800	42 800	42 700	42 400	42 200
北區	54 100	52 700	51 600	51 300	50 700

(三) 醫管局定期衡量各服務需求，並就醫療服務的模式作出檢討，以符合社會需要。一如其他醫療體系較成熟的國家，醫管局設計兒科服務時，採納的指導原則是有需要時集中處理病症以提升成效，以及在可行情況下於本區提供服務以便利居民使用有關服務。

醫管局採用了一套國際認可的需求推算模式，就未來服務需求進行預測，以釐定醫院病床需求。醫管局定期根據政府統計處居港人口推算和規劃署的人口分布推算而更新預測數字。有關預測已顧及採用的服務模式、人口增長和人口結構的轉變，以及按年齡及專科劃分的服務量演變趨勢。這些計算均是以聯網劃分。

醫管局會繼續因應需要，加強兒科服務，在病人不同治療階段提供適切的護理照顧。

(四)及(五)

截至2012年5月初，那打素醫院兒科部及新生嬰兒部一共提供64張住院病床，而威爾斯親王醫院則提供170張病床，服務新界東居民的需要。

為配合新增的服務需求，威爾斯親王醫院將於2012-2013年度增強其兒科加護服務及開設多1張新生嬰兒深切治療病床，使新界東整體新生嬰兒深切治療病床增加至22張。那打素醫院於2012-2013年度亦會增聘1名資深護師，支援兒童病房的運作。新界東醫院聯網會密切留意兒科的服務使用量及使用趨勢，並在考慮整體醫護人手供應情況下，作出適切的資源規劃。

涉及政府的司法覆核案件

15. 謝偉俊議員：主席，有關在本屆行政長官任內的司法覆核案件的影響(包括據報核心人物主要是數名大律師的公民黨涉嫌慫恿長者申

請法律援助提出港珠澳大橋環評報告司法覆核，對大橋工程造成延誤並因而額外引致超過88億元公帑開支，以及支持外籍家庭傭工爭取居港權對香港人口政策的衝擊等)，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現屆政府和正在籌組新管治班子的候任行政長官，有否正視上述問題，並就此進行溝通及商討對策；
- (二) 鑑於新一屆政府建議重組架構並新增七十多個職位而預算每年須涉及七千多萬元的開支，是否知悉當中有否預留人手，以備新一屆政府在研究及制訂政策並就此進行諮詢期間，及早與上述政黨及其他有可能就政府政策提出司法覆核的人士協調和商討，以盡量減低或避免有人提出司法覆核而對新一屆政府施政造成延誤，以及額外耗用公帑的可能性；若有，計劃為何；相關工作將由哪個政策局及哪些新增的人手處理；若否，可否在現屆立法會審議候任行政長官重組政府架構的方案前，要求他盡快進行研究；及
- (三) 有何政策促使司法機構採取適當的個案管理、優先排期聆訊安排，以至其他行政措施，以減輕資源緊絀的司法機構的工作量，以及盡量減少濫用或拖延司法程序對政府政策的實施造成的惡性影響及公帑的浪費？

政務司司長：主席，

- (一) 現屆政府的理念，是以基建帶動經濟發展，創造就業，並推動香港與內地進一步經濟融合，同時顧及環境保護和文化保育的需要。在施政的過程中，特區政府尊重市民提出司法覆核的權利，並會嚴守法治，遵循法律途徑處理司法覆核的挑戰。

現屆政府一直就影響下屆政府的議題與候任行政長官保持緊密溝通，以確保交接順利。

- (二) 候任行政長官建議重組政府總部的重要目的之一，是要求司局長更廣泛深入接觸政黨、市民和持份者。若重組建議獲得通過，新一屆的政治委任團隊可在政策醞釀期間，及早和廣泛地諮詢及吸納公眾意見，期望可以減少政策出台後的爭議，令政府施政更暢順。

(三) 就質詢的第(三)部分，當局已諮詢司法機構，並收到以下資料：

司法覆核案件是高等法院原訟法庭“憲法及行政訴訟審訊表”內的案件，屬特定類別案件，由一名負責該審訊表的法官專責處理。司法覆核申請程序分下述兩個階段進行：

- (i) 首先，申請人必須取得法庭的許可，即獲得法庭批准，才可提出司法覆核申請。法庭會根據《高等法院規則》(第4A章)第53號命令第3條規則考慮該等許可申請；及
- (ii) 若法庭批予許可，申請人便可繼續進行司法覆核。如許可申請遭拒，則申請人不得提出司法覆核申請。在具有充分理由支持下，重要或緊急的案件及上訴可獲安排優先排期聆訊。

基於上文所述，司法機構認為現時已有既定機制處理司法覆核申請。上述分兩個階段處理申請的程序，可以確保司法覆核申請得以公正而迅速地處理，並足以防止申請人提出毫無理據的案件或造成不必要的延誤。

政府在政府總部的用電量

16. 余若薇議員：主席，政府總部已搬遷至添馬新址。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2010年10月至2011年5月，政府在舊政府總部的電費開支金額及平均每平方米的用電量為何；
- (二) 2011年10月至2012年5月，政府在新政府總部的電費開支金額及平均每平方米的用電量為何；
- (三) 現時政府在新政府總部裏，涉及空調的電費開支，佔整體電費開支金額的百分比為何；
- (四) 現時政府在新政府總部裏，涉及照明的電費開支，佔整體電費開支金額的百分比為何；及

(五) 現時政府在新政府總部裏，涉及升降機及自動電梯的電費開支，佔整體電費開支金額的百分比為何？

政務司司長：主席，

(一) 2010年10月至2011年5月，舊政府總部的電費開支每月平均約70萬元；而平均每月每平方米的用電量則約6.8千瓦時。

(二) 由於新政府總部在2012年4月的電費單正在核實中，而5月的電費單尚未收到，因此當局目前只可以提供2011年10月至2012年3月間的資料。在此期間，新政府總部的電費每月平均約340萬元，其中包括承建商因期內進行的“執漏”工程而所應負責的電費；而平均每月每平方米的用電量則約14.6千瓦時。

由於新舊政府總部的面積、設施及政策局／主要辦公室的數目均有所不同，故此兩者的用電量亦不一樣。新政府總部的主要新設施包括演講廳、培訓及演講室和共用的會議室等。這些設施均有很高的使用率。新政府總部亦同時設有配備24小時嚴格冷氣控制系統和需要較高用電量的電腦伺服器中心。就樓宇建築的設計方面，部分設施內部空間的規模，亦與舊政府總部截然不同。此外，為配合遷進新政府總部，員工或需工作較長時間，故此在大樓入伙初期，某程度上亦會增加用電量。

基於上述因素，我們認為不適宜就新舊政府總部的用電量作直接比較。我們會透過大廈能源管理系統，監察新政府總部用電量的情況，並推行行政措施以達節能效果。此外，我們亦會進行“碳排放審計”以監察及改善溫室氣體排放的情況。

(三)至(五)

根據現有最新的數據，新政府總部在2012年2月的空調、照明和升降機及自動電梯的電費開支佔整體電費開支分別約48%、12%和3%。

大廈外牆的顯示屏及電燈

17. 梁美芬議員：主席，早前北角某五星級酒店發生三級大火，火警源頭懷疑與天台一幅逾5層樓高的發光二極管液晶顯示屏幕牆(“屏幕牆”)機件過熱或短路有關。有建築界的專業人士和消防安全專家在接受傳媒訪問時表示，現時本港並未有消防條例規管在大廈外牆安裝的屏幕牆的防火能力。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過去5年，當局接獲在新落成大廈的外牆安裝屏幕牆的申請宗數為何；當中不獲批准的宗數又有多少；
- (二) 現時在本港新落成大廈的外牆安裝大型的屏幕牆的申請程序為何；審批的準則為何；
- (三) 現時當局有否規管在大廈外牆安裝的屏幕牆的面積、用料、規格及每天開關時間等；若否，原因為何；
- (四) 當局會否汲取上述火警事件的教訓，即時加強規管在外牆設有屏幕牆的大廈的防火設施；若會，詳情為何；及
- (五) 鑑於維多利亞港兩岸不少大廈參與由旅遊事務署舉辦的“幻彩詠香江”匯演，並在大廈外牆安裝大量五彩繽紛的燈泡，當局有否評估此舉會否增加大廈發生火警的風險；若有，結果為何；若否，會否即時進行有關評估工作？

發展局局長：主席，由屋宇署負責執行的《建築物條例》(第123章)旨在規管私人建築物及建築工程的規劃、設計和建造，並就其結構和消防安全方面訂定建築設計及建造標準，以保障公眾安全。在大廈外牆豎設招牌，包括發光二極管(簡稱“LED”)顯示板招牌，屬建築工程，必須符合《建築物條例》的規定。屋宇署亦有發出作業備考，訂明豎設於大廈外牆的招牌的標準，以及其他相關部門的規定，為業界人士提供便捷和清晰的審批指引。

就質詢的5部分，我的答覆如下：

- (一) 屋宇署沒有關於新落成大廈申請在外牆安裝LED顯示板招牌的統計數字。

(二) 在新落成或現有大廈外牆豎設招牌，包括LED顯示板招牌，除非屬於可透過“小型工程監管制度”的簡化規定而進行的指定小型工程外，有關人士必須根據《建築物條例》委任認可人士及註冊結構工程師，負責擬備及提交建築圖則，供屋宇署審批。若擬豎設的招牌的建築圖則符合《建築物條例》的規定及上述作業備考所訂定的標準，屋宇署會批准建築圖則。在建築圖則獲得批准後，認可人士亦須先取得屋宇署的書面同意，才可展開有關建築工程。

(三) 上述作業備考訂明了豎設於大廈外牆的招牌的展示面積、相距空間、位置、物料、施工質量、結構安全(包括支承構架、展示面及其嵌固件)及消防安全等標準。其中，根據作業備考的規定，就採用LED顯示板作為招牌的展示面而言，由於LED顯示板並非由不可燃物料製成，因此顯示板的表面火燄蔓延特性不可低於BS 476 : Part 7 : 1997釐定的第2級標準或其他相若水平的標準。

另一方面，豎設於大廈外牆的LED顯示板的固定電力裝置部分，須根據《電力條例》(第406章)及其相關附屬法例的規定，由註冊電業承辦商及註冊電業工程人員安裝及檢測並簽發證明書，以確認裝置符合法例的要求，包括供電給LED顯示板的固定電力裝置及相關保護器件等方面。

(四) 有見於最近公眾關注大型LED顯示板招牌的安全，屋宇署正聯同有關部門，包括消防處及機電工程署，檢視現行作業備考所訂明的安全標準。與此同時，為針對最近涉及大型LED顯示板招牌的火警，機電工程署已去信予大廈外牆裝設LED顯示板的業主或管理公司，提醒他們注意有關室外電力裝置的安全規定及指引。

(五) 跟LED顯示板招牌一樣，於大廈外牆裝設的燈飾的固定電力裝置部分，須符合《電力條例》及其相關附屬法例的安全規定。有關裝置若安裝妥善，並保養及操作得宜，發生火警的風險一般是很低的。

牛熊證的監管

18. 李慧琼議員：主席，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港交所”)於2006年6月12日推出牛熊證。根據港交所的資料，牛熊證發行量由2007年

的391隻增至2010年的6 541隻，成交金額達1.46萬億元。最近3年牛熊證的強制收回比率接近四分之三。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會否考慮要求發行商為其牛熊證產品提供抵押品(並且根據發行商的信貸評級、信貸評級的變動或其他可參考的數據，設定靈活合理的抵押品要求)，令投資者在發行商的信貸狀況發生重大變化甚至違約的情況下，有較大機會獲得賠償；
- (二) 是否知悉，監管機構會否定期對發行商的產品說明作出調查，確保投資者不會被誤導；若會，詳情為何；若否，原因為何；
- (三) 是否知悉，監管機構會否要求發行商增加清晰的警告條文提醒投資者該等產品可引致嚴重虧損，以及加強監察及規範在媒體上的廣告宣傳牛熊證及軟推銷活動；及
- (四) 會否考慮就牛熊證製作更有針對性的媒體宣傳節目，透過投資虧損的個案解釋有關風險，以加強投資者教育？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主席，牛熊證是槓桿式投資工具，擁有獨特的“收回”特性，其設計原意是當牛熊證在到期前的任何時候被收回，可限制牛熊證持有人需承受的投資損失。牛熊證大致緊貼相關資產的價格走勢。我們亦注意到投資者一般傾向根據其對相關資產價格走勢的短期看法而買賣牛熊證，他們未必會長時間持有其牛熊證直至到期日或被強制收回。在衍生權證外，牛熊證為投資者提供了買賣其他結構性產品的另一選擇。

就質詢的4個部分，我現答覆如下：

- (一)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交易所”的《上市規則》，有抵押和無抵押的結構性產品均可申請上市。香港發行商一般均發行無抵押結構性產品，此與海外市場的情況相近。根據《上市規則》，無抵押結構性產品的發行商必須受香港金融管理局或證監會規管，或獲認可信貸評級機構給予最高3個投資級別的信貸評級。

非受金融管理局或證監會監管的發行商若因信貸評級下調，而未能達到上市規則的要求時，必須遵照以下規則：

- (i) 發行商必須就信貸評級下調及提供流通量的持續責任發布公告，並在到期日履行結算責任；
- (ii) 發行商不能推出或增發牛熊證；及
- (iii) 發行商需就新推出但未上市的產品及在市場上沒有街貨量的產品申請撤回上市。

為加強規管牛熊證，港交所已邀請發行商就產品抵押化提供具體建議，包括抵押品的價值和形式，以及其他可行的方法以減低已賣出的結構性產品的信貸風險。然而，發行商就產品抵押化表達了有關實施及法律上的困難。港交所將繼續與發行商討論有關產品抵押化的建議。證監會會密切關注發行商與港交所之間就加強投資者保障的討論。

同時，港交所將在今年下旬要求發行商在推廣材料內說明結構性產品並無抵押品，投資者是信賴發行商的信譽而投資其結構性產品。

(二) 審批結構性產品上市文件的其中一項要求，為該等文件需包括涉及結構性產品的各風險因素，並在首頁列載顯著風險提示字句，提醒投資者須仔細閱讀這些風險說明及其他上市文件。發行商的上市文件在上市前須在披露易網站登載。

結構性產品的風險因素包括：結構性產品為複雜工具，其於到期前任何時間的價值受若干因素影響(包括但不限於距離到期所餘時間、相關資產的價格或水平與認股權證的行使價／水平的比較、相關資產的價格或水平的波幅、市場利率變動等)，結構性產品的價格不一定與相關資產的價格變化同步，或會損失結構性產品的全部投資，結構性產品的波動性質及該結構性產品的有限第二市場。風險提示字句的實際例子載於附件一。

除上市文件外，結構性產品的推廣／廣告材料亦需包含有關投資結構性產品風險的合理解釋。請參閱以下回應第

(三)部分有關證監會發布的《上市結構性產品推廣材料的指引》(“《指引》”)。

(三) 港交所要求發行商在上市文件詳細披露有關無抵押結構性產品的交易風險。結構性產品發行商的信貸評級載於發行商的上市文件，香港交易所網站上“衍生權證”及“牛熊證”產品欄目下亦有概述。

根據證監會的《指引》，推廣材料應載有適當的闡述，解釋結構性產品投資所涉及的風險及該推廣材料內提述的結構性產品所涉及的具體風險。所有推廣材料須提醒投資者(i)需自行評估風險和在需要時尋求專業意見；(ii)結構性產品的價格可能會波動；及(iii)他們可能會損失全部或部分投資額(如適用)。結構性產品廣告內有關其涉及的風險的例子載於附件二。

《指引》的對象主要是結構性產品發行商及所有負責推廣上市結構性產品的推廣材料的人士或機構。雖然《指引》不具法律效力，但持牌或登記人士若未有遵從《指引》的任何規定而又不存在任何情有可原的情況下，對其適當人選的資格將有負面的影響。

(四) 證監會最近製作了一輯3分鐘的短片，講述一名投資者在買賣牛熊證時的不愉快經歷，以闡釋該產品的高風險特點，當相關資產價格接近行使價時，牛熊證價格會更加波動；若相關資產價格在牛熊證到期前觸及回收價，牛熊證會被強制回收。短片由今年3月起至今已在收費電視台播出，並會繼續播放。與此同時，證監會亦在熱門的新聞入門網站推廣短片，公眾可以在YouTube及證監會的“學・投資”網站觀看該短片。

此外，證監會透過1月號的電子投資者教育期刊，詳盡地解釋牛熊證強制回收的特點及牛熊證發行商信貸評級下調對投資者有甚麼影響。該電子期刊連同一份新聞稿發出，證監會的教育信息獲得媒體廣泛報道。證監會亦於其報章專欄重申有關信息。

證監會未來會繼續致力為其規管的投資產品進行風險教育的工作。證監會的投資教育工作將繼續透過印刷和電子媒

體及互聯網等渠道進行，並向投資者解釋各產品(包括牛熊證)的特點及其涉及的風險。風險教育將會是於今年內稍後成立的投資者教育中心的其中一個教育工作主題。

附件一

風險提示字句的實際例子

“投資者務須注意，牛熊證的價格可急升亦可急跌，而牛熊證持有人或會損失所有投資。因此，準投資者在投資牛熊證前，應確保本身了解牛熊證的性質，仔細研讀本文件所載的風險因素，並在有需要時尋求專業意見。

牛熊證構成我們而非他人的一般無抵押契約義務，倘若我們清盤，牛熊證彼此之間以至與我們的所有其他無抵押義務(法律規定優先的義務除外)具有同等地位。如閣下購買牛熊證，閣下乃依賴我們的信譽，根據牛熊證並無針對指數的指數編製人之權利。”

(參考資料：交易所“《主板上市規則》附錄一D部《上市文件的內容——結構性產品》”(最近更新日期：2012年3月30日)。)

附件二

結構性產品廣告內有關其涉及的風險的例子

“結構性產品之價格可升可跌，在若干情況下，投資者可能會損失部分或全部投資。投資者應閱讀上市文件內有關認股證及牛熊證及結構性產品的全部詳情(包括風險因素)。投資者應自行評估箇中風險，並於需要時尋求專業意見。

謹請注意，牛熊證設有強制收回機制，因此有可能提早終止，在此情況下(i)N類牛熊證投資者會損失於牛熊證的全部投資；而(ii)R類牛熊證之剩餘價值則可能為零。”

(參考資料：證監會於2009年9月發出的《上市結構性產品推廣材料的指引》。)

空置校舍的使用

19. 林大輝議員：主席，回歸後本港有不少中小學先後停辦。有教育界人士指出，引致學校停辦的其中一個原因，是教育局於2003年推行統整使用率低的中小學(俗稱“殺校”)政策，而有部分空置校舍未被充分使用。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自1997年至今，每年停辦的中學及小學的名稱、位置、停辦原因和受影響的學生人數為何(以表列出)；
- (二) 第(一)部分所述已停辦學校的校舍中，其後被重新使用的校舍每所的空置年期分別為何，以及目前的用途和使用校舍的團體分別為何；
- (三) 第(一)部分所述已停辦學校的校舍中，現時仍然空置的校舍每所的空置年期分別為何，以及未來使用該等校舍的計劃分別為何；
- (四) 現時如何決定是否繼續保留上述已停辦的中小學的校舍作教育用途；
- (五) 有否評估在未來10年，每年會有多少間中小學因收生不足而停辦；若有，詳情為何；若否，原因為何；
- (六) 有否評估在未來10年，會否因本港的學生人數回升而需要重開已停辦的中小學；若有，詳情為何；若否，原因為何；
- (七) 有否措施鼓勵辦學團體申請利用已停辦的學校的校舍開辦學校；若有，詳情為何；若否，原因為何；
- (八) 有否措施鼓勵開辦直資學校的團體申請利用上述空置校舍以一條龍辦學模式開辦中學及／或小學，或營辦分校；若有，詳情為何；若否，原因為何；及
- (九) 有否措施鼓勵本港的大專院校申請使用上述空置校舍作教學用途；若有，詳情為何；若否，原因為何？

教育局局長：主席，

(一) 教育局自2003-2004學年起在官立及資助小學實施“統整使用率低的小學”政策。根據教育局資料，由2003-2004學年至2011-2012學年，共有86所小學因未能符合小一收生最低人數而按“統整使用率低的小學”政策停辦，詳情載於附表一。至於官立及資助中學則並無有關的統整政策。中學停辦原因包括辦學團體因收生不足而自行決定停辦或選擇其他的發展計劃等。同期停辦的官立及資助中學數目共有9所，詳情載於附表二。教育局並沒有學校停辦原因的分類紀錄。

(二)、(三)及(四)

教育局有既定機制處理空置校舍。我們會因應校舍的面積、地點和樓宇狀況，考慮它是否適宜重新分配作學校或其他教育用途。在一般情況下，那些適宜再作上述用途的校舍，當局會在諮詢相關政策局和部門後確定作重新分配為有關學校或其他教育用途。至於不適合繼續作學校或其他教育用途的校舍，教育局會按照現行既定安排，將校舍歸還有關部門以考慮作其他用途，並通知規劃署。如個別政策局或部門表示有興趣使用這些空置校舍，他們須向相關部門及規劃署查核及申請。

在第(一)部分提述的86所小學校舍及另外9所中學校舍中，31所校舍已重新使用／重新分配作教育用途(見附表三)。當中16所校舍作學校用途、3所校舍作臨時校舍及12所校舍作其他教育用途，包括用作香港考試及評核局電子評卷中心、香港學術及職業資歷評審局及僱員再培訓局辦事處、職業訓練中心及專上教育用途等。另有15所預留再作學校或其他教育用途(見附表四)。

至於其餘49所學校，由於校舍細小，又位於偏遠地區，並不適合再作教育用途。因此，這些校舍已經或將會適當地按照有關的批地條件及與其他用途有關的既定政策，交還政府有關部門處置。

(五) 小學方面，按目前資料所示，我們預計在2012-2013和2013-2014學年各有1所資助小學根據“統整使用率低的小學”政策而停辦。中學方面，目前為止，教育局已接獲相關辦學團體通知，預計在2012-2013、2015-2016、2016-2017及2017-2018學年各有1所資助中學在逐步減少班級數目後停辦。另有2所中學會於2012-2013及2014-2015學年與其他學校合併。

現有公營學校停辦與否視乎多項因素而定，例如區內學位未來的供求情況和學校管理層可能選擇的發展計劃等。因此，我們未能評估未來因收生不足而停辦的學校數目。

(六) 教育局會參考政府統計處的人口推算而編製學齡人口的推算數字，並參考目前實際已就讀各年級的學生人數及最近的人口變化，以估計未來對學額、校舍和有關資源的需求。我們會繼續密切留意各區學位供求的變化，並適時地採取措施以應付有關的需求。

(七) 按既定程序，假如有可供循環再用的空置校舍供辦學團體申請作學校用途時，我們經考慮有關校舍所在土地的契約條款、學校計劃的質素、辦學團體的辦學紀錄等因素後，會透過校舍分配工作進行分配。有意使用空置校舍開辦學校的辦學團體可留意校舍分配工作的公布。

(八) 基於近年整體的公營學位供過於求，現時教育局並沒有計劃增加直資學校的學額，包括透過讓直資學校的辦學團體利用空置校舍開辦一條龍學校或營辦分校。

(九) 就大學教育資助委員會資助院校而言，教育局一直致力物色合適的土地滿足院校對校舍的實際需要，包括積極研究善用合適的空置中小學校舍，並將有關資料交予相關院校考慮及提交申請。在自資專上界別方面，我們一直積極支援院校的發展，包括透過批地計劃以象徵式租金出租空置校舍，讓非牟利機構開辦全日制經本地評審的自資專上課程。至今，我們已批出5所空置校舍供自資專上院校發展。

附表一

2003-2004學年至2011-2012學年因推行“統整使用率低的小學”政策 而停辦的官立及資助小學數目

地區	學年								
	2003- 2004	2004- 2005	2005- 2006	2006- 2007	2007- 2008	2008- 2009	2009- 2010	2010- 2011	2011- 2012
中西區	0	0	0	0	0	0	0	0	0
港島東	0	0	0	0	1	0	1	1	1
離島	0	0	1	2	0	1	1	0	0
南區	0	0	0	0	0	2	0	0	1
灣仔	0	0	0	1	0	0	0	0	0
九龍城	0	0	0	1	1	2	1	0	0
觀塘	0	0	0	0	1	2	0	0	0
西貢	0	1	0	0	2	2	0	0	0
深水埗	0	0	0	1	2	0	0	0	0
黃大仙	0	0	0	0	0	1	0	1	0
油尖旺	0	0	0	1	0	1	0	1	0
北區	0	1	2	5	1	1	0	0	0
沙田	0	0	0	1	1	2	4	0	0
大埔	0	3	0	1	1	0	0	1	0
荃灣	0	0	0	0	1	0	0	1	0
葵青	0	0	1	2	0	1	0	0	0
屯門	0	0	1	3	0	0	0	2	0
元朗	0	0	3	8	3	2	0	0	0
總數	0	5	8	26	14	17	7	7	2

附表二

2003-2004學年至2011-2012學年停辦的官立及資助中學數目

地區	學年								
	2003- 2004	2004- 2005	2005- 2006	2006- 2007	2007- 2008	2008- 2009	2009- 2010	2010- 2011	2011- 2012
離島	0	0	0	0	2	0	0	0	0
南區	0	0	0	0	1	0	0	0	0
灣仔	0	0	0	0	1	0	0	0	0
九龍城	0	0	0	0	0	0	0	0	0
觀塘	0	0	0	0	0	0	0	0	0
西貢	0	0	0	0	0	0	0	0	0
深水埗	0	0	0	0	0	0	0	0	0
黃大仙	0	0	0	0	0	0	0	0	0
油尖旺	0	0	0	0	0	0	0	0	0
北區	0	0	0	1	0	0	0	0	0
沙田	0	0	0	0	0	1	1	0	0
大埔	0	0	0	0	0	0	0	0	0
荃灣	0	0	0	0	0	0	0	0	0
葵青	0	0	0	0	0	0	2	0	0
屯門	0	0	0	0	0	0	0	0	0
元朗	0	0	0	0	0	0	0	0	0
總數	0	0	0	1	4	1	3	0	0

附表三

已重新使用／重新分配作教育用途的31所空置校舍的用途

地區	校舍用途		
	學校用途 ⁽¹⁾	臨時校舍(即因原地重建或等候永久校舍落成而需要臨時校舍)	其他教育用途 ⁽²⁾
中西區	0	0	0
東區	1	0	1
離島	3	0	0
九龍城	0	1	1
葵青	1	0	3
觀塘	0	0	0
北區	1	0	0

地區	校舍用途		
	學校用途 ⁽¹⁾	臨時校舍(即因原地重建或等候永久校舍落成而需要臨時校舍)	其他教育用途 ⁽²⁾
西貢	0	0	3
深水埗	1	1	0
沙田	6	0	2
南區	1	0	1
大埔	0	0	0
荃灣	0	0	0
屯門	0	0	0
灣仔	1	1	0
黃大仙	0	0	0
油尖旺	1	0	1
元朗	0	0	0
總計：	16	3	12

註：

(1) “學校用途”包括供推行全日制小學、毗鄰學校擴充校舍及其他用途。

(2) “其他教育用途”包括用作香港考試及評核局電子評卷中心、香港學術及職業資歷評審局及僱員再培訓局辦事處、職業訓練中心、專上教育及其他用途。

附表四

預留再作教育用途的15所空置校舍的用途

地區	校舍用途		
	學校用途 ⁽¹⁾	臨時校舍(即因原地重建或等候永久校舍落成而需要臨時校舍)	其他教育用途 ⁽²⁾
中西區	0	0	0
東區	0	2	0
離島	0	0	0
九龍城	2	0	1

地區	校舍用途		
	學校用途 ⁽¹⁾	臨時校舍(即因原地重建或等候永久校舍落成而需要臨時校舍)	其他教育用途 ⁽²⁾
葵青	0	0	0
觀塘	1	1	0
北區	0	0	0
西貢	0	0	0
深水埗	0	0	1
沙田	0	0	1
南區	2	0	0
大埔	0	0	0
荃灣	1	0	0
屯門	1	0	1
灣仔	0	0	0
黃大仙	0	0	0
油尖旺	0	0	1
元朗	0	0	0
總計：	7	3	5

註：

(1) “學校用途”包括小學、國際學校及其他用途。

(2) “其他教育用途”包括用作香港考試及評核局電子評卷中心、專上教育及其他用途。

營養標籤制度的實施情況

20. 馮檢基議員：主席，有關營養標籤的法例自2010年7月生效至今已接近兩年。有關該法例的實施情況，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一) 當局最近有否進行調查，以瞭解市民對營養標籤的認知程度，以及在選取食品時的態度和行為上的轉變；若有，結果為何；

(二) 鑑於本年年初至今，食物安全中心(“食安中心”)驗出多款食品的營養標籤資料嚴重失實，食安中心如何公布事件和

有否發出新聞稿；自上述法例實施至今，當局處理和應對違規個案的手法為何；抽驗食物樣本以檢定營養標籤資料的頻率有何改變；違規個案的詳情(包括涉及的食品的清單、標籤上失實的項目，以及發出警告信、要求修正違規事項和提出檢控的個案數字等)為何；及

(三) 當局有否檢討現時處理違規個案的手法是否過分寬鬆，而公眾是否無法清楚得知哪些食品的營養標籤資料失實；若有，檢討結果為何；當局會否加強執法和檢控，並盡快清楚向公眾發布營養標籤資料失實的食品清單，讓市民知所選擇；若否，原因為何？

勞工及福利局局長(在食物及衛生局局長缺席期間)：主席，為預先包裝食物引入的營養資料標籤制度旨在：(一)幫助消費者作出有依據的食物選擇；(二)鼓勵食物製造商提供符合營養準則的食品；及(三)規管有誤導或欺詐成分的標籤和聲稱。營養資料標籤制度涵蓋營養標籤⁽¹⁾和營養聲稱(包括營養素含量聲稱⁽²⁾、營養素比較聲稱⁽³⁾及營養素功能聲稱⁽⁴⁾)。

營養資料標籤制度自2010年7月1日生效。為配合推行該制度，食安中心一直推出多項宣傳及教育計劃，以加深市民對營養資料標籤制度的認識。在為期3年的宣傳及教育運動於2011年6月結束後，食安中心於2011年7月再推行為期兩年的營養標籤深化教育及宣傳工作，以持續推動消費者善用標籤上的營養資料，選擇較健康的食物。

- (1) 營養標籤指以標準格式列出食物的營養素含量。凡須附有營養標籤的食物，均須在營養標籤上開列能量和7種核心營養素(蛋白質、碳水化合物、總脂肪、飽和脂肪、反式脂肪、鈉和糖)，通常稱為“1+7”，以及所聲稱的營養素的含量。
- (2) 營養素含量聲稱說明食物的能量值或某種營養素的含量水平(例如：“高鈣”、“低脂”、“不含糖”)。
- (3) 營養素比較聲稱比較兩種或以上不同版本的相同食物或類似食物的能量值或營養素含量水平(例如：“低脂 —— 脂肪含量較相同牌子的一般產品少25%”。
- (4) 營養素功能聲稱說明某種營養素在人體生長、發育和機能的正常運作方面所發揮的生理作用(例如：“鈣有助鞏固骨骼和牙齒生長”。

事實上，智經研究中心於2011年6月進行調查，訪問了逾1 000名市民；根據調查結果顯示，近八成受訪者同意，推行營養資料標籤制度對他們挑選更健康食物有幫助。過半受訪者認為，該制度提高了他們對預先包裝食品的營養成分及營養聲稱的信心。

現就各項質詢答覆如下：

(一) 食安中心已委託獨立顧問進行調查，以瞭解市民對營養標籤的認識、態度及行為。該調查是以食安中心在2008年進行的同類調查作藍本，並會比較兩次調查的結果。調查預計會在本年年底完成。

(二) 營養資料標籤制度自2010年7月1日起實施，截至2012年5月4日，食安中心共抽查19 680件預先包裝食品，檢查有關營養標籤資料，發現有190件不符合營養資料標籤制度的規定，整體符合法例規定的比率為99.03%。

在190件不符合規定的食品中，122件是在肉眼檢查時發現標籤未能符合法定的“1+7”標籤規定。而透過化學分析，則發現68件營養標籤和營養聲稱的資料並不準確。詳情載於附件。涉及的食物類別包括飲品、零食、醬油、奶類產品、肉類製品及穀類食品等。

在190宗違規個案中，108宗已更正營養標籤，77宗已下架，5宗仍在跟進中。食安中心就有關違規情況共發出93封警告信。若有食物商在警告期限屆滿時，仍未能採取行動使產品符合營養資料標籤制度的規定，食安中心會提出檢控。大部分涉及違規個案的食物商一直保持合作，有些會停止售賣不符合規定的產品，或按照法定要求更正營養標籤。食安中心至今未有需要提出任何檢控。

政府當局在2011年7月12日和2012年5月8日立法會食物安全及環境衛生事務委員會會議上亦有匯報由營養資料標籤制度在2010年7月1日生效後，食安中心檢查預先包裝食品遵從營養資料標籤制度規定的情況及有關預先包裝食品不符合規定的詳情。

(三) 在推行營養資料標籤制度的首年內，食安中心採取較彈性方式處理違規個案，如發現不符合規定的情況，例如營養標籤資料不全、營養標籤所示營養素含量與檢測結果有差異等，食安中心會首先發信給有關的零售商／製造商／進

口商，要求在21天內作出解釋。如食安中心不接納解釋，便會發出警告信，要求採取行動，在60天內符合營養資料標籤制度的規定。若食物商未能遵辦，食安中心便會提出檢控。

在考慮到營養資料標籤制度推行首年的運作經驗，食安中心自2011年7月1日起已收緊執法策略。一旦發現不符合規定的情況，例如營養標籤資料不全，食安中心會發出警告信給有關的零售商／製造商／進口商，要求採取行動，在60天內作出改善，以符合營養資料標籤制度的規定。如檢測結果顯示實際營養素含量與營養標籤所示的含量有差異，食安中心會發信給有關的零售商／製造商／進口商，要求在21天內作出解釋。如食安中心不接納解釋，便會發出警告信，要求在39天內更改標籤至符合該制度的規定。如未能符合規定的食品繼續出售，食安中心會提出檢控。

政府推行營養資料標籤制度主要是方便市民在購買食物時作出知情選擇，營養標籤標示值與檢測結果有差異並不涉及食物安全風險。由2012年3月開始，食安中心會於每月最後一個星期，在食安中心的網頁上公布上月的營養素含量檢測結果，包括檢測食品樣本數目、不符合規定的樣本數目及名稱和營養素標示值與檢測結果有差異的樣本詳情。市民可從以下網頁查看有關資料。

[附件](http://www.cfs.gov.hk/tc_chi/whatsnew/whatsnew_act>List_of_Samples_with_Discrepancy_for_NL.html</p>
</div>
<div data-bbox=)

一百九十宗不符合規定個案的詳細分項數字

不符合規定的性質	2010年的個案數目 (2010年7月1日至2010年12月31日)	個案數目 (2011年)	個案數目 (2012年) (截至2012年5月4日)
沒有營養標籤或標籤上“1+7”資料不全	43	24	4

不符合規定的性質	2010年的個案數目 (2010年7月1日至 2010年12月31日)	個案數目 (2011年)	個案數目 (2012年) (截至2012年 5月4日)
營養標籤的格式不適當	4	3	0
營養素聲稱 (營養素含量聲稱和營養素功能聲稱) 不適當	7	11	0
使用的語言 不適當	12	3	2
涉及超過一種不符合規定的情況(例如營養標籤上“1+7”資料不全、營養標籤的格式不適當)	0	7	2
營養素標示值經化學分析後確認出現差異	30	29	9
小計	96	77	17
總計		190	

法案

(原訂於上次會議處理的法案)

立法會進入全體委員會審議階段。

全體委員會審議階段

全委會主席：本會現在成為全體委員會，繼續審議《2012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的條文及修正案。

由於陳偉業議員因家庭事宜將會離開香港數天，因此他已撤回他的第281至1165項及第1183至1232項修正案，即共935項。我同時已批准了黃毓民議員的要求，免卻所需的預告，准許他動議與陳偉業議員上述935項修正案內容及編號均相同的修正案。秘書處已發通告，告知議員有關安排。

為節省資源及時間，秘書處不會把該935項修正案再次印製，亦不會在電子投票系統中逐一重新輸入最新資料。因此，在處理該等修正案時，會議廳內及大樓各處的顯示屏仍會顯示陳偉業議員的名字。

《2012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宣布暫停會議，在下午2時30分恢復。

下午1時17分

會議暫停。

下午2時30分

會議隨而恢復。

全委會主席：會議現在恢復。全委會現在繼續處理陳偉業議員的第186至280項修正案。修正案的措辭載於本講稿的附錄三。全委會會逐一表決該等修正案。陳偉業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的第186項修正案。

陳偉業議員：主席，由於我會在今天稍後時間離開香港，我想見到多些議員出席，主席，請你點算人數。

全委會主席：秘書，請響鐘傳召委員返回會議廳。

(在傳召鐘響後，多位委員返回會議廳)

陳偉業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146項修正案。

劉健儀議員：他讀錯了修正案的編號，他說了動議第146項修正案。

全委會主席：陳偉業議員，你是否要動議第186項修正案？

陳偉業議員：哦，主席，不好意思，可能我看着那個編號，讀了其他編號，應該是第186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186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陳偉業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陳偉業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陳偉業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何鍾泰議員、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劉秀成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及謝偉俊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陳偉業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9人出席，19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1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陳偉業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187項修正案。

陳偉業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187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187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陳偉業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陳偉業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陳偉業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何鍾泰議員、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劉秀成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及謝偉俊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陳偉業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8人出席，18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1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陳偉業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188項修正案。

陳偉業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188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188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陳偉業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陳偉業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陳偉業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何鍾泰議員、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劉秀成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及謝偉俊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陳偉業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9人出席，19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1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陳偉業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189項修正案。

陳偉業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189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189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陳偉業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陳偉業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陳偉業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何鍾泰議員、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劉秀成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及謝偉俊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陳偉業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9人出席，19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1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陳偉業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190項修正案。

陳偉業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190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190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陳偉業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陳偉業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陳偉業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何鍾泰議員、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劉秀成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及謝偉俊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陳偉業議員及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9人出席，19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3人出席，2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陳偉業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191項修正案。

陳偉業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191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191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陳偉業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陳偉業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陳偉業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何鍾泰議員、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詹培忠議員、劉秀成議員、林大輝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及謝偉俊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陳偉業議員及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21人出席，21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3人出席，2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陳偉業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192項修正案。

陳偉業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192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192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陳偉業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陳偉業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陳偉業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何鍾泰議員、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方剛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詹培忠議員、劉秀成議員、林大輝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及謝偉俊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陳偉業議員及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22人出席，22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3人出席，2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陳偉業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193項修正案。

陳偉業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193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193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陳偉業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陳偉業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陳偉業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何鍾泰議員、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方剛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詹培忠議員、劉秀成議員、林大輝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及謝偉俊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陳偉業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22人出席，22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1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陳偉業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194項修正案。

陳偉業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194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194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陳偉業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陳偉業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陳偉業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何鍾泰議員、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方剛議員、

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詹培忠議員、劉秀成議員、林大輝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及謝偉俊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陳偉業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22人出席，22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1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陳偉業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195項修正案。

陳偉業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195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195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陳偉業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陳偉業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陳偉業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何鍾泰議員、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方剛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詹培忠議員、劉秀成議員、林大輝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及謝偉俊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陳偉業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22人出席，22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1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陳偉業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196項修正案。

陳偉業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196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196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陳偉業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陳偉業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陳偉業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何鍾泰議員、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方剛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詹培忠議員、劉秀成議員、林大輝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及謝偉俊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陳偉業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22人出席，22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1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陳偉業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197項修正案。

陳偉業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197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197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陳偉業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陳偉業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陳偉業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何鍾泰議員、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方剛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詹培忠議員、劉秀成議員、林大輝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及謝偉俊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陳偉業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22人出席，22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1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陳偉業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198項修正案。

陳偉業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198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198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陳偉業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陳偉業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陳偉業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何鍾泰議員、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方剛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詹培忠議員、劉秀成議員、林大輝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及謝偉俊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陳偉業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22人出席，22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1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陳偉業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199項修正案。

陳偉業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199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199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陳偉業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陳偉業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陳偉業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何鍾泰議員、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方剛議員、

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詹培忠議員、劉秀成議員、林大輝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及謝偉俊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陳偉業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22人出席，22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1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陳偉業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200項修正案。

陳偉業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200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200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陳偉業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陳偉業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陳偉業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何鍾泰議員、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方剛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詹培忠議員、劉秀成議員、林大輝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及謝偉俊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陳偉業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22人出席，22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1人出席，1人贊成，9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陳偉業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201項修正案。

陳偉業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201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201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陳偉業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陳偉業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陳偉業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何鍾泰議員、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方剛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詹培忠議員、劉秀成議員、林大輝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及謝偉俊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陳偉業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22人出席，22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1人出席，1人贊成，9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陳偉業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202項修正案。

陳偉業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202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202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陳偉業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陳偉業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陳偉業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何鍾泰議員、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方剛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詹培忠議員、劉秀成議員、林大輝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及謝偉俊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陳偉業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22人出席，22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1人出席，1人贊成，9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陳偉業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203項修正案。

陳偉業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203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203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陳偉業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陳偉業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陳偉業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何鍾泰議員、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方剛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詹培忠議員、劉秀成議員、林大輝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及謝偉俊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鄭家富議員及陳偉業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22人出席，22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2人贊成，9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陳偉業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204項修正案。

陳偉業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204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204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陳偉業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陳偉業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陳偉業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何鍾泰議員、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方剛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詹培忠議員、劉秀成議員、

林大輝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及謝偉俊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陳偉業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22人出席，22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1人出席，1人贊成，9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陳偉業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205項修正案。

陳偉業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205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205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陳偉業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陳偉業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陳偉業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何鍾泰議員、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方剛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詹培忠議員、劉秀成議員、林大輝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及謝偉俊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陳偉業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22人出席，22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1人出席，1人贊成，9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陳偉業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206項修正案。

陳偉業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206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206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陳偉業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陳偉業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陳偉業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何鍾泰議員、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方剛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詹培忠議員、劉秀成議員、林大輝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及謝偉俊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陳偉業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22人出席，22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1人出席，1人贊成，9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陳偉業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207項修正案。

陳偉業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207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207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陳偉業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陳偉業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陳偉業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何鍾泰議員、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方剛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詹培忠議員、劉秀成議員、林大輝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及謝偉俊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陳偉業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22人出席，22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1人出席，1人贊成，9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陳偉業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208項修正案。

陳偉業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208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208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陳偉業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陳偉業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陳偉業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何鍾泰議員、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方剛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詹培忠議員、劉秀成議員、林大輝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及謝偉俊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陳偉業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22人出席，22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1人出席，1人贊成，9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陳偉業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209項修正案。

陳偉業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209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209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陳偉業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陳偉業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陳偉業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何鍾泰議員、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方剛議員、

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詹培忠議員、劉秀成議員、林大輝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及謝偉俊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陳偉業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22人出席，22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1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陳偉業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210項修正案。

陳偉業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210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210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陳偉業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陳偉業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陳偉業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何鍾泰議員、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方剛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詹培忠議員、劉秀成議員、林大輝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及謝偉俊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陳偉業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22人出席，22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1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陳偉業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211項修正案。

陳偉業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211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211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陳偉業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陳偉業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陳偉業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何鍾泰議員、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方剛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詹培忠議員、劉秀成議員、林大輝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及謝偉俊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陳偉業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22人出席，22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1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陳偉業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212項修正案。

陳偉業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212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212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陳偉業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陳偉業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陳偉業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何鍾泰議員、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方剛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詹培忠議員、劉秀成議員、林大輝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及謝偉俊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陳偉業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22人出席，22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1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陳偉業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213項修正案。

陳偉業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213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213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陳偉業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陳偉業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陳偉業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何鍾泰議員、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方剛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詹培忠議員、劉秀成議員、林大輝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及謝偉俊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陳偉業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22人出席，22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1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陳偉業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214項修正案。

陳偉業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214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214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陳偉業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陳偉業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陳偉業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何鍾泰議員、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方剛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詹培忠議員、劉秀成議員、林大輝議員、

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及謝偉俊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陳偉業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及黃國健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21人出席，21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1人出席，1人贊成，9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陳偉業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215項修正案。

陳偉業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215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215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陳偉業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陳偉業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陳偉業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何鍾泰議員、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方剛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詹培忠議員、劉秀成議員、林大輝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及謝偉俊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陳偉業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22人出席，22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1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陳偉業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216項修正案。

陳偉業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216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216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陳偉業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陳偉業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陳偉業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何鍾泰議員、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方剛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詹培忠議員、劉秀成議員、林大輝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及謝偉俊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陳偉業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22人出席，22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1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陳偉業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217項修正案。

陳偉業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217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217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陳偉業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陳偉業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陳偉業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何鍾泰議員、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方剛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詹培忠議員、劉秀成議員、林大輝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及謝偉俊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陳偉業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22人出席，22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1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陳偉業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218項修正案。

陳偉業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218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218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陳偉業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陳偉業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陳偉業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何鍾泰議員、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方剛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詹培忠議員、劉秀成議員、林大輝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及謝偉俊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陳偉業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22人出席，22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1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陳偉業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219項修正案。

陳偉業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219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219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陳偉業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陳偉業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陳偉業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何鍾泰議員、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方剛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詹培忠議員、劉秀成議員、

林大輝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及謝偉俊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陳偉業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22人出席，22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1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陳偉業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220項修正案。

陳偉業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220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220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陳偉業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陳偉業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陳偉業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何鍾泰議員、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方剛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詹培忠議員、劉秀成議員、林大輝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及謝偉俊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陳偉業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22人出席，22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1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陳偉業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221項修正案。

陳偉業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221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221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陳偉業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陳偉業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陳偉業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何鍾泰議員、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方剛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詹培忠議員、劉秀成議員、林大輝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及謝偉俊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陳偉業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22人出席，22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1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陳偉業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222項修正案。

陳偉業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222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222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陳偉業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陳偉業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陳偉業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何鍾泰議員、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方剛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詹培忠議員、劉秀成議員、林大輝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及謝偉俊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陳偉業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22人出席，22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1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陳偉業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223項修正案。

陳偉業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223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223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陳偉業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陳偉業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陳偉業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何鍾泰議員、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方剛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詹培忠議員、劉秀成議員、林大輝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及謝偉俊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陳偉業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22人出席，22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1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陳偉業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224項修正案。

陳偉業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224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224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陳偉業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陳偉業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陳偉業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何鍾泰議員、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方剛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詹培忠議員、劉秀成議員、

林大輝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及謝偉俊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陳偉業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22人出席，22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1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陳偉業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225項修正案。

陳偉業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225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225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陳偉業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陳偉業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陳偉業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何鍾泰議員、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方剛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詹培忠議員、劉秀成議員、林大輝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及謝偉俊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陳偉業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22人出席，22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1人出席，1人贊成，9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陳偉業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226項修正案。

陳偉業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226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226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陳偉業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陳偉業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陳偉業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何鍾泰議員、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方剛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詹培忠議員、劉秀成議員、林大輝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及謝偉俊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陳偉業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22人出席，22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1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陳偉業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227項修正案。

陳偉業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227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227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陳偉業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陳偉業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陳偉業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何鍾泰議員、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方剛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詹培忠議員、劉秀成議員、林大輝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及謝偉俊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陳偉業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22人出席，22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1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陳偉業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228項修正案。

陳偉業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228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228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陳偉業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陳偉業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陳偉業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何鍾泰議員、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方剛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詹培忠議員、劉秀成議員、林大輝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及謝偉俊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陳偉業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22人出席，22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1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陳偉業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229項修正案。

陳偉業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229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229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陳偉業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陳偉業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陳偉業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何鍾泰議員、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方剛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詹培忠議員、劉秀成議員、

林大輝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及謝偉俊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陳偉業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22人出席，22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1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陳偉業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230項修正案。

陳偉業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230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230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陳偉業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陳偉業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陳偉業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何鍾泰議員、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方剛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詹培忠議員、劉秀成議員、林大輝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及謝偉俊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陳偉業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22人出席，22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1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陳偉業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231項修正案。

陳偉業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231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231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陳偉業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陳偉業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陳偉業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何鍾泰議員、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方剛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詹培忠議員、劉秀成議員、林大輝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及謝偉俊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陳偉業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及黃國健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22人出席，22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1人出席，1人贊成，9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陳偉業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232項修正案。

陳偉業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232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232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陳偉業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陳偉業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陳偉業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何鍾泰議員、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方剛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詹培忠議員、劉秀成議員、林大輝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及謝偉俊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陳偉業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及黃國健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22人出席，22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1人出席，1人贊成，9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陳偉業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233項修正案。

陳偉業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233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233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陳偉業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陳偉業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陳偉業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何鍾泰議員、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方剛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詹培忠議員、劉秀成議員、林大輝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及謝偉俊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陳偉業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及黃國健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22人出席，22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1人出席，1人贊成，9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陳偉業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234項修正案。

陳偉業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234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234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陳偉業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陳偉業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陳偉業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何鍾泰議員、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方剛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詹培忠議員、劉秀成議員、

林大輝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及謝偉俊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陳偉業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22人出席，22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1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陳偉業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235項修正案。

陳偉業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235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235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陳偉業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陳偉業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陳偉業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何鍾泰議員、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方剛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詹培忠議員、劉秀成議員、林大輝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及謝偉俊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陳偉業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22人出席，22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1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陳偉業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236項修正案。

陳偉業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236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236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陳偉業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陳偉業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陳偉業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何鍾泰議員、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方剛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詹培忠議員、劉秀成議員、林大輝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及謝偉俊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陳偉業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22人出席，22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1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陳偉業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237項修正案。

陳偉業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237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237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陳偉業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陳偉業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陳偉業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何鍾泰議員、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詹培忠議員、劉秀成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及謝偉俊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陳偉業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20人出席，20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1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陳偉業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238項修正案。

陳偉業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238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238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陳偉業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陳偉業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陳偉業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何鍾泰議員、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詹培忠議員、林大輝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及謝偉俊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陳偉業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20人出席，20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1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陳偉業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239項修正案。

陳偉業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239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239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陳偉業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陳偉業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陳偉業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何鍾泰議員、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林健鋒議員、

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詹培忠議員、林大輝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及謝偉俊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陳偉業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20人出席，20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1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陳偉業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240項修正案。

陳偉業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240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240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陳偉業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陳偉業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陳偉業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何鍾泰議員、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詹培忠議員、林大輝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及謝偉俊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陳偉業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20人出席，20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1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陳偉業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241項修正案。

陳偉業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241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241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陳偉業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陳偉業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陳偉業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何鍾泰議員、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詹培忠議員、林大輝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及謝偉俊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陳偉業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20人出席，20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1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現在暫停會議15分鐘。

下午4時15分

會議暫停。

下午4時30分

會議隨而恢復。

全委會主席：秘書，請響鐘傳召委員返回會議廳。

(在傳召鐘響後，多位委員返回會議廳)

全委會主席：現在恢復會議。

全委會主席：陳偉業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242項修正案。

陳偉業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242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242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陳偉業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陳偉業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陳偉業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何鍾泰議員、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方剛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詹培忠議員、林大輝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梁家騮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及謝偉俊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陳偉業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21人出席，21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1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陳偉業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243項修正案。

陳偉業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243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243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陳偉業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陳偉業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陳偉業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梁君彥議員贊成。

何鍾泰議員、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方剛議員、林健鋒議員、黃定光議員、劉秀成議員、林大輝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梁家騮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及謝偉俊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陳偉業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21人出席，1人贊成，20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1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陳偉業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244項修正案。

陳偉業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244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244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陳偉業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陳偉業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陳偉業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何鍾泰議員、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方剛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劉秀成議員、林大輝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梁家騮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及謝偉俊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陳偉業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21人出席，21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1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陳偉業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245項修正案。

陳偉業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245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245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陳偉業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陳偉業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陳偉業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何鍾泰議員、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方剛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劉秀成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梁家騮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及謝偉俊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陳偉業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20人出席，20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1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陳偉業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246項修正案。

陳偉業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246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246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陳偉業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陳偉業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陳偉業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何鍾泰議員、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方剛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劉秀成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梁家騮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及謝偉俊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陳偉業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20人出席，20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1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陳偉業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247項修正案。

陳偉業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247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247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陳偉業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陳偉業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陳偉業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何鍾泰議員、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方剛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劉秀成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梁家騮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及謝偉俊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陳偉業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20人出席，20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1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陳偉業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248項修正案。

陳偉業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248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248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陳偉業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陳偉業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陳偉業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何鍾泰議員、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方剛議員、林健鋒議員、

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劉秀成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梁家騮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及謝偉俊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陳偉業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玲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20人出席，20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1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陳偉業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249項修正案。

陳偉業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249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249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陳偉業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陳偉業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陳偉業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何鍾泰議員、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方剛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劉秀成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梁家騮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及謝偉俊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陳偉業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20人出席，20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1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陳偉業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250項修正案。

陳偉業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250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250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陳偉業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陳偉業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陳偉業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何鍾泰議員、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方剛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劉秀成議員、林大輝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梁家騮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及謝偉俊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陳偉業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21人出席，21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1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陳偉業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251項修正案。

陳偉業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251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251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陳偉業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陳偉業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陳偉業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何鍾泰議員、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方剛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劉秀成議員、林大輝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梁家驥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及謝偉俊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陳偉業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21人出席，21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1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陳偉業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252項修正案。

陳偉業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252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252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陳偉業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陳偉業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陳偉業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何鍾泰議員、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方剛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劉秀成議員、林大輝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梁家騮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及謝偉俊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陳偉業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21人出席，21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1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陳偉業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253項修正案。

陳偉業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253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253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陳偉業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陳偉業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陳偉業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何鍾泰議員、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方剛議員、林健鋒議員、

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劉秀成議員、林大輝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梁家騮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及謝偉俊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陳偉業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21人出席，21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1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陳偉業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254項修正案。

陳偉業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254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254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陳偉業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陳偉業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陳偉業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何鍾泰議員、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方剛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劉秀成議員、林大輝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梁家騮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及謝偉俊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陳偉業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21人出席，21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1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陳偉業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255項修正案。

陳偉業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255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255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陳偉業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陳偉業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陳偉業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何鍾泰議員、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方剛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劉秀成議員、林大輝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梁家騮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及謝偉俊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陳偉業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21人出席，21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1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陳偉業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256項修正案。

陳偉業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256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256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陳偉業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陳偉業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陳偉業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何鍾泰議員、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方剛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劉秀成議員、林大輝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及謝偉俊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陳偉業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20人出席，20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1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陳偉業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257項修正案。

陳偉業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257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257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陳偉業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陳偉業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陳偉業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何鍾泰議員、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方剛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林大輝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梁家騮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謝偉俊議員及譚偉豪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陳偉業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21人出席，21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1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陳偉業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258項修正案。

陳偉業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258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258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陳偉業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陳偉業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陳偉業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何鍾泰議員、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方剛議員、

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劉秀成議員、林大輝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梁家騮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謝偉俊議員及譚偉豪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陳偉業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23人出席，23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1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陳偉業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259項修正案。

陳偉業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259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259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陳偉業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陳偉業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陳偉業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何鍾泰議員、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方剛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劉秀成議員、林大輝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梁家騮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謝偉俊議員及譚偉豪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陳偉業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23人出席，23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1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陳偉業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260項修正案。

陳偉業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260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260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陳偉業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陳偉業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陳偉業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何鍾泰議員、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方剛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劉秀成議員、林大輝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梁家騮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謝偉俊議員及譚偉豪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陳偉業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22人出席，22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1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陳偉業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261項修正案。

陳偉業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261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261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陳偉業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陳偉業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陳偉業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何鍾泰議員、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方剛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劉秀成議員、林大輝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梁家騮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謝偉俊議員及譚偉豪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陳偉業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22人出席，22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1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陳偉業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262項修正案。

陳偉業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262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262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陳偉業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陳偉業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陳偉業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何鍾泰議員、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方剛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劉秀成議員、林大輝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梁家騮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謝偉俊議員及譚偉豪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陳偉業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22人出席，22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1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陳偉業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263項修正案。

陳偉業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263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263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陳偉業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陳偉業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陳偉業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何鍾泰議員、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方剛議員、

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劉秀成議員、林大輝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梁家騮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謝偉俊議員及譚偉豪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陳偉業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及黃國健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23人出席，23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1人出席，1人贊成，9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陳偉業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264項修正案。

陳偉業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264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264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陳偉業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陳偉業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陳偉業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何鍾泰議員、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方剛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劉秀成議員、林大輝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梁家騮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謝偉俊議員及譚偉豪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陳偉業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及黃國健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23人出席，23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1人出席，1人贊成，9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陳偉業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265項修正案。

陳偉業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265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265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陳偉業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陳偉業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陳偉業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方剛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劉秀成議員、林大輝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梁家騮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謝偉俊議員及譚偉豪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陳偉業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22人出席，22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1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陳偉業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266項修正案。

陳偉業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266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266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陳偉業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陳偉業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陳偉業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方剛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劉秀成議員、林大輝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梁家騮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謝偉俊議員及譚偉豪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陳偉業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22人出席，22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1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陳偉業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267項修正案。

陳偉業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267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267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陳偉業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陳偉業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陳偉業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方剛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劉秀成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梁家騮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謝偉俊議員及譚偉豪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陳偉業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21人出席，21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1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陳偉業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268項修正案。

陳偉業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268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268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陳偉業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陳偉業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陳偉業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梁劉柔芬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方剛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劉秀成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梁家騮議員、

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謝偉俊議員及譚偉豪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陳偉業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及黃國健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20人出席，20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1人出席，1人贊成，9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陳偉業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269項修正案。

陳偉業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269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269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陳偉業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陳偉業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陳偉業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方剛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劉秀成議員、林大輝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梁家騮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謝偉俊議員及譚偉豪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陳偉業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22人出席，22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1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陳偉業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270項修正案。

陳偉業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270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270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陳偉業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陳偉業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陳偉業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方剛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劉秀成議員、林大輝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梁家騮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謝偉俊議員及譚偉豪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陳偉業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22人出席，22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1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陳偉業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271項修正案。

陳偉業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271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271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陳偉業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陳偉業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陳偉業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方剛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劉秀成議員、林大輝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梁家騮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謝偉俊議員及譚偉豪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陳偉業議員及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21人出席，21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3人出席，2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陳偉業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272項修正案。

陳偉業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272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272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陳偉業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陳偉業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陳偉業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方剛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劉秀成議員、林大輝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梁家騮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謝偉俊議員及譚偉豪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陳偉業議員及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22人出席，22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3人出席，2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陳偉業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273項修正案。

陳偉業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273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273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陳偉業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陳偉業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陳偉業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方剛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劉秀成議員、林大輝議員、陳茂波議員、

陳健波議員、梁家騮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謝偉俊議員及譚偉豪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陳偉業議員及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22人出席，22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3人出席，2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陳偉業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274項修正案。

陳偉業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274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274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陳偉業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陳偉業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陳偉業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方剛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劉秀成議員、林大輝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梁家騮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謝偉俊議員及譚偉豪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陳偉業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22人出席，22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1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陳偉業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275項修正案。

陳偉業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275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275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陳偉業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陳偉業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陳偉業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方剛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劉秀成議員、林大輝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梁家騮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謝偉俊議員及譚偉豪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陳偉業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22人出席，22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1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陳偉業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276項修正案。

陳偉業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276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276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陳偉業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陳偉業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陳偉業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方剛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劉秀成議員、林大輝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梁家騮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謝偉俊議員及譚偉豪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陳偉業議員及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22人出席，22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3人出席，2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陳偉業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277項修正案。

陳偉業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277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277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陳偉業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陳偉業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陳偉業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方剛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劉秀成議員、林大輝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梁家騮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謝偉俊議員及譚偉豪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陳偉業議員及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22人出席，22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3人出席，2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陳偉業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278項修正案。

陳偉業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278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278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陳偉業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陳偉業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陳偉業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方剛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劉秀成議員、林大輝議員、陳茂波議員、

陳健波議員、梁家騮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及謝偉俊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陳偉業議員及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21人出席，21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3人出席，2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陳偉業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279項修正案。

陳偉業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279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279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陳偉業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陳偉業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陳偉業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方剛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劉秀成議員、林大輝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梁家騮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及謝偉俊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陳偉業議員及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21人出席，21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3人出席，2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陳偉業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280項修正案。

陳偉業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280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280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陳偉業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陳偉業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陳偉業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方剛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劉秀成議員、林大輝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梁家騮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及謝偉俊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陳偉業議員及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21人出席，21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3人出席，2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全委會現在繼續處理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第281至1165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現在請你動議第281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281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281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黃毓民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方剛議員、林健鋒議員、

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劉秀成議員、林大輝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梁家騮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及謝偉俊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陳偉業議員及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21人出席，21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3人出席，2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282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282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282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黃毓民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方剛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劉秀成議員、林大輝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梁家騮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及謝偉俊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陳偉業議員及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21人出席，21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3人出席，2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283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283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283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黃毓民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方剛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劉秀成議員、林大輝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梁家驥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及謝偉俊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陳偉業議員及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21人出席，21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3人出席，2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284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284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284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黃毓民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方剛議員、林健鋒議員、

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劉秀成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梁家騮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謝偉俊議員及譚偉豪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陳偉業議員及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21人出席，21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3人出席，2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黃毓民議員：主席，你說得很快，我怕你會呼吸困難。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請你動議第285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285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285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黃毓民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方剛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劉秀成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梁家騮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謝偉俊議員及譚偉豪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陳偉業議員及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21人出席，21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3人出席，2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286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286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286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黃毓民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方剛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劉秀成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梁家騮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謝偉俊議員及譚偉豪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梁國雄議員、陳偉業議員及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21人出席，21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4人出席，3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287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287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287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黃毓民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方剛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劉秀成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梁家騮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謝偉俊議員及譚偉豪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梁國雄議員、陳偉業議員及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21人出席，21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4人出席，3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288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288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288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黃毓民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方剛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劉秀成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梁家騮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謝偉俊議員及譚偉豪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梁國雄議員、陳偉業議員及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20人出席，20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4人出席，3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289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289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289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黃毓民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方剛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劉秀成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梁家騮議員、

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謝偉俊議員及譚偉豪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梁國雄議員、陳偉業議員及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20人出席，20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4人出席，3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290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290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290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黃毓民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方剛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劉秀成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梁家騮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謝偉俊議員及譚偉豪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梁國雄議員及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及黃國健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20人出席，20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2人贊成，9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291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291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291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黃毓民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方剛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劉秀成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梁家騮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謝偉俊議員及譚偉豪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梁國雄議員及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及黃國健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20人出席，20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2人贊成，9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292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292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292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黃毓民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方剛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劉秀成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梁家騮議員、葉偉明議員、潘佩璆議員、謝偉俊議員及譚偉豪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梁國雄議員及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及黃國健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9人出席，19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2人贊成，9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293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293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293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黃毓民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方剛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劉秀成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梁家騮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謝偉俊議員及譚偉豪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梁國雄議員及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及黃國健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21人出席，21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2人贊成，9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294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294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294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黃毓民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

黃定光議員、劉秀成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謝偉俊議員及譚偉豪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梁國雄議員及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及黃國健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9人出席，19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2人贊成，9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295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295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295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黃毓民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劉秀成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謝偉俊議員及譚偉豪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梁國雄議員及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9人出席，19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3人出席，2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296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296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296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黃毓民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劉秀成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謝偉俊議員及譚偉豪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梁國雄議員及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8人出席，18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3人出席，2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297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297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297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黃毓民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何鍾泰議員、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劉秀成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謝偉俊議員及譚偉豪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梁國雄議員及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20人出席，20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2人贊成，9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298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298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298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黃毓民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何鍾泰議員、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劉秀成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及謝偉俊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梁國雄議員及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9人出席，19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3人出席，2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299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299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299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黃毓民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何鍾泰議員、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劉秀成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及謝偉俊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梁國雄議員及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9人出席，19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3人出席，2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300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300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300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黃毓民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何鍾泰議員、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劉秀成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及謝偉俊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梁國雄議員及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9人出席，19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3人出席，2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現在暫停會議，下午7時30分恢復。

下午6時28分

會議暫停。

下午7時30分

會議隨而恢復。

全委會主席：秘書，請響鐘傳召委員返回會議廳。

(在傳召鐘響後，多位委員返回會議廳)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請動議你的第301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301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301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黃毓民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何鍾泰議員、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方剛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劉秀成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及謝偉俊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8人出席，18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1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302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302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302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黃毓民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何鍾泰議員、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方剛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劉秀成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及謝偉俊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8人出席，18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1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303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303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303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黃毓民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在表決鐘響起期間，謝偉俊議員站起來)

全委會主席：謝偉俊議員，你有甚麼問題？

謝偉俊議員：借此時刻，我也想記錄在案 —— 我當然知道主席閣下批准了黃毓民議員代陳偉業議員動議這些修正案。在發生閣下第92條的風波後，我也不想為你添煩添亂 —— 不過，我想記錄在案，我個人最低限度感到非常不滿意，這不是普通的情況，而是有特別的原因，有議員邀請其他議員代表他或代替他動議修正案，而明顯只是玩弄本會、明顯是“玩嘢”的情況，我覺得這是很大的侮辱。我覺得很遺憾，有人可以逍遙法外，可以去遊埠、出外玩樂，但我們卻不按《議事規則》嚴格執行有關議員在離開後不能動議議案的規定。對於這種做法，我感到非常遺憾。我要記錄在案，如果將來有任何議員動議議案，我認為這是我要考慮的其中一個因素。多謝主席。

全委會主席：現在並非進行辯論。我假設謝偉俊議員提出的一項規程問題，我有需要加以說明。

由於陳偉業議員尚未動議他餘下的修正案，所以，他可以在任何時候予以撤回，無須我同意。黃毓民議員要求提出跟陳偉業議員尚未動議的修正案完全相同的修正案，並要求我豁免他作出預告。無論在上一屆還是這一屆，本會也有很多這方面的先例，所以，我只能夠按照《議事規則》和以往先例予以批准。

(劉江華議員舉手示意)

全委會主席：劉江華議員，你有甚麼問題？

劉江華議員：主席，規程問題。就着你剛才提出的一點，我翻查《議事規則》第58條(全體委員會處理法案的程序)，有關撤回的條款即第(11)款訂明，“任何修正案、擬議新條文或擬議新附表於其待議議題提出後，而該議題未付諸表決之前，可應動議人的要求予以撤回，惟須在無議員提出反對的情況下，獲全體委員會的許可。”換言之，如果有人撤回所動議的修正案，是不是需要全委會同意呢？

全委會主席：劉江華議員，你引述的《議事規則》第58(11)條並不適用，因為陳偉業議員尚未動議他餘下的大量修正案，所以我仍未就該等修正案向大家提出待議題。

《議事規則》第58(11)條適用於已獲委員動議的議案，而這種情況以往曾出現。議案一經動議，必須沒有任何委員反對才可予以撤回，但陳偉業議員仍未進行動議他的修正案這個程序。

我剛才還看到有另一位委員舉手。

王國興議員：主席，我也是想提出規程問題，陳偉業議員早前在本會，聲稱會“奉陪到底”，但他現在卻半途而廢、棄船而走。在這種情況下，主席，是否應該允許這些瑣屑無聊的修正案繼續阻延本會時間？況

且，提出修正案的議員一再要求點算人數，指本會法定人數不足，將我們全捆綁在這裏，這絕對是不公道、不公平、十分豈有此理的做法。主席是否可以運用你的權力，把現在的表決程序簡化、濃縮，此舉既可節省能源，亦可節省本會的時間呢？

全委會主席：王議員，你提出的並非規程問題。《議事規則》不會因為議員在發言時所表達的意見而有任何改變。我很明白議員的感受。所有聽了過去3星期會議的人都自會有判斷。政治問題要用政治方式解決，《議事規則》的問題則只能按照《議事規則》解決。有關這個問題，我已經說清楚了，我不想展開辯論。

各位委員是否已作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何鍾泰議員、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方剛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劉秀成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及謝偉俊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9人出席，19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1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304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不談規程問題。既然你容許他在這裏發炮，那我也要說兩句，我才沒有這種風度。陳偉業議員不在，我頂替他！他在席的時候，我離席了，同樣是一個人把你們三十幾人綁在這裏！你能拿我怎麼樣！

全委會主席：黃議員，現在不是發言時間。

黃毓民議員：在這裏語無倫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304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304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黃毓民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何鍾泰議員、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方剛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劉秀成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及謝偉俊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9人出席，19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1人出席，1人贊成，9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305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305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305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黃毓民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何鍾泰議員、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方剛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劉秀成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及謝偉俊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9人出席，19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1人出席，1人贊成，9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306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306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306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黃毓民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何鍾泰議員、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方剛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劉秀成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及謝偉俊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9人出席，19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1人出席，1人贊成，9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307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307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307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黃毓民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何鍾泰議員、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方剛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劉秀成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及謝偉俊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9人出席，19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1人出席，1人贊成，9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308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308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308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黃毓民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何鍾泰議員、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方剛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劉秀成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及謝偉俊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9人出席，19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1人出席，1人贊成，9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309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309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309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黃毓民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何鍾泰議員、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方剛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劉秀成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謝偉俊議員及譚偉豪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20人出席，20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1人出席，1人贊成，9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310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310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310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黃毓民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何鍾泰議員、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方剛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劉秀成議員、陳健波議員、

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謝偉俊議員及譚偉豪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20人出席，20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1人出席，1人贊成，9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311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311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311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黃毓民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何鍾泰議員、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方剛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劉秀成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謝偉俊議員及譚偉豪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20人出席，20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1人出席，1人贊成，9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312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312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312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黃毓民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何鍾泰議員、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方剛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謝偉俊議員及譚偉豪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9人出席，19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1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313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313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313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黃毓民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何鍾泰議員、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方剛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謝偉俊議員及譚偉豪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9人出席，19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1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314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314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314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黃毓民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何鍾泰議員、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方剛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謝偉俊議員及譚偉豪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9人出席，19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1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315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315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315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黃毓民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何鍾泰議員、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方剛議員、

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謝偉俊議員及譚偉豪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9人出席，19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1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316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316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316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黃毓民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何鍾泰議員、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方剛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謝偉俊議員及譚偉豪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9人出席，19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1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317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317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317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黃毓民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何鍾泰議員、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方剛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謝偉俊議員及譚偉豪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20人出席，20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1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318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318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318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黃毓民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何鍾泰議員、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方剛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謝偉俊議員及譚偉豪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20人出席，20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1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319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319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319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黃毓民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何鍾泰議員、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方剛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謝偉俊議員及譚偉豪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20人出席，20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1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320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320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320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黃毓民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何鍾泰議員、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方剛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

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謝偉俊議員及譚偉豪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20人出席，20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1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321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321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321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黃毓民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何鍾泰議員、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方剛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劉秀成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謝偉俊議員及譚偉豪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21人出席，21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1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322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322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322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黃毓民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何鍾泰議員、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方剛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劉秀成議員、陳茂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謝偉俊議員及譚偉豪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20人出席，20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1人出席，1人贊成，9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323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323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323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黃毓民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何鍾泰議員、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方剛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劉秀成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謝偉俊議員及譚偉豪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21人出席，21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1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324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324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324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黃毓民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何鍾泰議員、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方剛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劉秀成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謝偉俊議員及譚偉豪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21人出席，21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1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325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325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325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黃毓民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葉偉明議員贊成。

何鍾泰議員、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方剛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劉秀成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謝偉俊議員及譚偉豪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21人出席，1人贊成，20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1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326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326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326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黃毓民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何鍾泰議員、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方剛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劉秀成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謝偉俊議員及譚偉豪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21人出席，21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1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327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327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327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黃毓民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何鍾泰議員、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方剛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劉秀成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謝偉俊議員及譚偉豪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21人出席，21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1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328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328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328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黃毓民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何鍾泰議員、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方剛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劉秀成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謝偉俊議員及譚偉豪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21人出席，21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1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329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329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329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黃毓民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何鍾泰議員、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方剛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劉秀成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謝偉俊議員及譚偉豪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及黃國健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21人出席，21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1人出席，1人贊成，9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330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330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330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黃毓民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何鍾泰議員、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方剛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劉秀成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謝偉俊議員及譚偉豪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21人出席，21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1人出席，1人贊成，9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331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331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331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黃毓民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何鍾泰議員、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方剛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劉秀成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謝偉俊議員及譚偉豪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21人出席，21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1人出席，1人贊成，9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332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332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332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黃毓民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何鍾泰議員、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方剛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劉秀成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謝偉俊議員及譚偉豪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21人出席，21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1人出席，1人贊成，9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333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333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333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黃毓民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何鍾泰議員、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方剛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劉秀成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謝偉俊議員及譚偉豪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21人出席，21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1人出席，1人贊成，9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334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334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334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黃毓民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何鍾泰議員、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方剛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劉秀成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謝偉俊議員及譚偉豪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20人出席，20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1人出席，1人贊成，9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335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335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335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黃毓民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何鍾泰議員、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方剛議員、

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劉秀成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謝偉俊議員及譚偉豪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20人出席，20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1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336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336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336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黃毓民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何鍾泰議員、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方剛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劉秀成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謝偉俊議員及譚偉豪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20人出席，20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1人出席，1人贊成，9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337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337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337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黃毓民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何鍾泰議員、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方剛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劉秀成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謝偉俊議員及譚偉豪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20人出席，20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1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338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338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338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黃毓民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何鍾泰議員、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方剛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劉秀成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謝偉俊議員及譚偉豪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20人出席，20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1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339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339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339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黃毓民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何鍾泰議員、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方剛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劉秀成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謝偉俊議員及譚偉豪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21人出席，21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1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340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340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340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黃毓民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何鍾泰議員、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方剛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劉秀成議員、陳茂波議員、

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謝偉俊議員及譚偉豪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21人出席，21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1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341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341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341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黃毓民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何鍾泰議員、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皇發議員、劉健儀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方剛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劉秀成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謝偉俊議員及譚偉豪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21人出席，21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1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342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342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342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黃毓民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何鍾泰議員、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健儀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方剛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劉秀成議員、林大輝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謝偉俊議員及譚偉豪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21人出席，21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1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343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343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343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黃毓民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何鍾泰議員、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健儀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方剛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劉秀成議員、林大輝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謝偉俊議員及譚偉豪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21人出席，21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1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344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344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344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黃毓民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何鍾泰議員、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健儀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方剛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劉秀成議員、林大輝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謝偉俊議員及譚偉豪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21人出席，21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1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345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345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345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黃毓民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何鍾泰議員、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健儀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方剛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劉秀成議員、林大輝議員、陳茂波議員、

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謝偉俊議員及譚偉豪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及黃國健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21人出席，21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1人出席，1人贊成，9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346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346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346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黃毓民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何鍾泰議員、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健儀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方剛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劉秀成議員、林大輝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謝偉俊議員及譚偉豪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21人出席，21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1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347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347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347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黃毓民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何鍾泰議員、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劉健儀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方剛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劉秀成議員、林大輝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謝偉俊議員及譚偉豪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20人出席，20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1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348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348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348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黃毓民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何鍾泰議員、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健儀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方剛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劉秀成議員、林大輝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謝偉俊議員及譚偉豪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21人出席，21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1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349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349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349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黃毓民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何鍾泰議員、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健儀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方剛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劉秀成議員、林大輝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謝偉俊議員及譚偉豪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21人出席，21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1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350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350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350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黃毓民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何鍾泰議員、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健儀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方剛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劉秀成議員、林大輝議員、陳茂波議員、

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謝偉俊議員及譚偉豪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21人出席，21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1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351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351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351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黃毓民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何鍾泰議員、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健儀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方剛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劉秀成議員、林大輝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謝偉俊議員及譚偉豪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21人出席，21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1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352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352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352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黃毓民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何鍾泰議員、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健儀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方剛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劉秀成議員、林大輝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謝偉俊議員及譚偉豪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21人出席，21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1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353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353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353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黃毓民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何鍾泰議員、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健儀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方剛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劉秀成議員、林大輝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謝偉俊議員及譚偉豪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21人出席，21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1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354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354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354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黃毓民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何鍾泰議員、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健儀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方剛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劉秀成議員、林大輝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謝偉俊議員及譚偉豪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21人出席，21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1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355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355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355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黃毓民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何鍾泰議員、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健儀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方剛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劉秀成議員、林大輝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謝偉俊議員及譚偉豪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21人出席，21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1人出席，1人贊成，9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356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356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356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黃毓民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何鍾泰議員、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健儀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方剛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劉秀成議員、林大輝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謝偉俊議員及譚偉豪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21人出席，21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1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357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357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357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黃毓民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何鍾泰議員、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健儀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方剛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劉秀成議員、林大輝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謝偉俊議員及譚偉豪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21人出席，21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1人出席，1人贊成，9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358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358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358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黃毓民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何鍾泰議員、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健儀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方剛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劉秀成議員、林大輝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謝偉俊議員及譚偉豪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21人出席，21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1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359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359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359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黃毓民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何鍾泰議員、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健儀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方剛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劉秀成議員、林大輝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謝偉俊議員及譚偉豪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21人出席，21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1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360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360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360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黃毓民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何鍾泰議員、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健儀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方剛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劉秀成議員、林大輝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謝偉俊議員及譚偉豪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21人出席，21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1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361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361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361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黃毓民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何鍾泰議員、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健儀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方剛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劉秀成議員、林大輝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謝偉俊議員及譚偉豪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梁國雄議員及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21人出席，21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3人出席，2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362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362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362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黃毓民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何鍾泰議員、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健儀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方剛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劉秀成議員、林大輝議員、陳茂波議員、

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謝偉俊議員及譚偉豪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梁國雄議員及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21人出席，21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3人出席，2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363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363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363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黃毓民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何鍾泰議員、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健儀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方剛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劉秀成議員、林大輝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謝偉俊議員及譚偉豪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梁國雄議員及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21人出席，21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3人出席，2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364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364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364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黃毓民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何鍾泰議員、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健儀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方剛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劉秀成議員、林大輝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謝偉俊議員及譚偉豪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梁國雄議員及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21人出席，21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3人出席，2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365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365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365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黃毓民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何鍾泰議員、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健儀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方剛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劉秀成議員、林大輝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謝偉俊議員及譚偉豪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梁國雄議員及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21人出席，21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3人出席，2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366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366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366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黃毓民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何鍾泰議員、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健儀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方剛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劉秀成議員、林大輝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謝偉俊議員及譚偉豪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梁國雄議員及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21人出席，21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3人出席，2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367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367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367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黃毓民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何鍾泰議員、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健儀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方剛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劉秀成議員、林大輝議員、陳茂波議員、

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謝偉俊議員及譚偉豪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梁國雄議員及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21人出席，21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3人出席，2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368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368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368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黃毓民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何鍾泰議員、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健儀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方剛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劉秀成議員、林大輝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謝偉俊議員及譚偉豪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21人出席，21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1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369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369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369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黃毓民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何鍾泰議員、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健儀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方剛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劉秀成議員、林大輝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謝偉俊議員及譚偉豪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20人出席，20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1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370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370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370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黃毓民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何鍾泰議員、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健儀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方剛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劉秀成議員、林大輝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謝偉俊議員及譚偉豪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21人出席，21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1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371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371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371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黃毓民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何鍾泰議員、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健儀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方剛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劉秀成議員、林大輝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謝偉俊議員及譚偉豪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梁國雄議員及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21人出席，21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3人出席，2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372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372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372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黃毓民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何鍾泰議員、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健儀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方剛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劉秀成議員、林大輝議員、陳茂波議員、

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謝偉俊議員及譚偉豪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梁國雄議員及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21人出席，21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3人出席，2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373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373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373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黃毓民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何鍾泰議員、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健儀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方剛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劉秀成議員、林大輝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謝偉俊議員及譚偉豪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梁國雄議員及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及黃國健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21人出席，21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2人贊成，9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374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374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374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黃毓民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何鍾泰議員、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健儀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方剛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劉秀成議員、林大輝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謝偉俊議員及譚偉豪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梁國雄議員及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及黃國健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21人出席，21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2人出席，2人贊成，9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375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375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375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黃毓民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何鍾泰議員、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健儀議員、石禮謙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方剛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劉秀成議員、林大輝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謝偉俊議員及譚偉豪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梁國雄議員及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21人出席，21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3人出席，2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你現在可以動議你第376項修正案。

黃毓民議員：主席，我動議以我名義提出的第376項修正案。

擬議修正案內容

第376項修正案(見附件I)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全委會主席：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全委會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委員舉手)

黃毓民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全委會主席：黃毓民議員要求記名表決。表決鐘會響1分鐘。

(在表決鐘響起期間，潘佩璆議員站起來)

全委會主席：潘佩璆議員，你有甚麼問題？

潘佩璆議員：主席，規程問題。這個電子顯示板依然顯示是陳偉業議員提出的修正案。

全委會主席：有關這個問題我今早已經說明了，你應該是沒有聽清楚。

(在表決鐘響過後)

全委會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全委會主席：請各位委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何鍾泰議員、梁劉柔芬議員、黃宜弘議員、黃容根議員、劉健儀議員、李鳳英議員、張宇人議員、方剛議員、林健鋒議員、梁君彥議員、黃定光議員、劉秀成議員、林大輝議員、陳茂波議員、陳健波議員、葉偉明議員、葉國謙議員、潘佩璆議員、謝偉俊議員及譚偉豪議員反對。

地方選區：

梁國雄議員及黃毓民議員贊成。

陳鑑林議員、劉江華議員、譚耀宗議員、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及葉劉淑儀議員反對。

全委會主席曾鈺成議員沒有表決。

全委會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20人出席，20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13人出席，2人贊成，10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委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暫停會議

全委會主席：我現在宣布暫停會議，明天下午2時30分恢復會議。

立法會遂於晚上10時零1分暫停會議。

附件I

第 186 項

《2012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陳偉業議員動議的修正案條次建議修正案

3

加入—

[被否決]

“(2B) 如多於 11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多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他們於提名為有關補選的候選人時，已同意共同償還該補選不少於 25% 的行政開支總額，則第(2A)款對他們不適用。”。

第 187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陳偉業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加入—

被否決

“(2B) 如多於 11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多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他們於提名為有關補選的候選人時，已同意共同償還該補選不少於 20% 的行政開支總額，則第(2A)款對他們不適用。”。

第 188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陳偉業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加入—

[被否決]

“(2B) 如多於 11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多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他們於提名為有關補選的候選人時，已同意共同償還該補選不少於 15% 的行政開支總額，則第(2A)款對他們不適用。”。

第 189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陳偉業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加入—

被否決

“(2B) 如多於 11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多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他們於提名為有關補選的候選人時，已同意共同償還該補選不少於 10% 的行政開支總額，則第(2A)款對他們不適用。”。

第 190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陳偉業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加入—

~~被否決~~

“(2B) 如多於 11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多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他們於提名為有關補選的候選人時，已同意共同償還該補選不少於 5% 的行政開支總額，則第(2A)款對他們不適用。”。

第 191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陳偉業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加入一

被否決

“(2B) 如多於 12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多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他們於提名為有關補選的候選人時，已同意共同償還該補選不少於 95% 的行政開支總額，則第(2A)款對他們不適用。”。

第 192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由陳偉業議員動議的修正案條次建議修正案

3 加入—

被否決

“(2B) 如多於 12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多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他們於提名為有關補選的候選人時，已同意共同償還該補選不少於 90% 的行政開支總額，則第(2A)款對他們不適用。”。

第 193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陳偉業議員動議的修正案條次建議修正案

3

加入—

被否決

“(2B) 如多於 12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多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他們於提名為有關補選的候選人時，已同意共同償還該補選不少於 85% 的行政開支總額，則第(2A)款對他們不適用。”。

第 194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陳偉業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加入—

被否決

“(2B) 如多於 12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多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他們於提名為有關補選的候選人時，已同意共同償還該補選不少於 80% 的行政開支總額，則第(2A)款對他們不適用。”。

第 195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陳偉業議員動議的修正案條次建議修正案

3

加入—

被否決

“(2B) 如多於 12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多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他們於提名為有關補選的候選人時，已同意共同償還該補選不少於 75% 的行政開支總額，則第(2A)款對他們不適用。”。

第 196 項

《2012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陳偉業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加入—

被否決

“(2B) 如多於 12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多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他們於提名為有關補選的候選人時，已同意共同償還該補選不少於 70% 的行政開支總額，則第(2A)款對他們不適用。”。

第 197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陳偉業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加入—

~~被否決~~

“(2B) 如多於 12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多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他們於提名為有關補選的候選人時，已同意共同償還該補選不少於 65% 的行政開支總額，則第(2A)款對他們不適用。”。

第 198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陳偉業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加入—

~~被否決~~

“(2B) 如多於 12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多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他們於提名為有關補選的候選人時，已同意共同償還該補選不少於 60% 的行政開支總額，則第(2A)款對他們不適用。”。

第 199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陳偉業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加入—

被否決

“(2B) 如多於 12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多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他們於提名為有關補選的候選人時，已同意共同償還該補選不少於 55% 的行政開支總額，則第(2A)款對他們不適用。”。

第 200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陳偉業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加入—

~~被否決~~

“(2B) 如多於 12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多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他們於提名為有關補選的候選人時，已同意共同償還該補選不少於 50% 的行政開支總額，則第(2A)款對他們不適用。”。

第 201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陳偉業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加入—

被否決

“(2B) 如多於 12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多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他們於提名為有關補選的候選人時，已同意共同償還該補選不少於 45% 的行政開支總額，則第(2A)款對他們不適用。”。

第 202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陳偉業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加入—

~~被否決~~

“(2B) 如多於 12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多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他們於提名為有關補選的候選人時，已同意共同償還該補選不少於 40% 的行政開支總額，則第(2A)款對他們不適用。”。

第 203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陳偉業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加入—

被否決

“(2B) 如多於 12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多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他們於提名為有關補選的候選人時，已同意共同償還該補選不少於 35% 的行政開支總額，則第(2A)款對他們不適用。”。

第 204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陳偉業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加入—

被否決

“(2B) 如多於 12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多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他們於提名為有關補選的候選人時，已同意共同償還該補選不少於 30% 的行政開支總額，則第(2A)款對他們不適用。”。

第 205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陳偉業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加入—

被否決

“(2B) 如多於 12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多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他們於提名為有關補選的候選人時，已同意共同償還該補選不少於 25% 的行政開支總額，則第(2A)款對他們不適用。”。

第 206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陳偉業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加入—

被否決

“(2B) 如多於 12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多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他們於提名為有關補選的候選人時，已同意共同償還該補選不少於 20% 的行政開支總額，則第(2A)款對他們不適用。”。

第 207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陳偉業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加入—

被否決

“(2B) 如多於 12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多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他們於提名為有關補選的候選人時，已同意共同償還該補選不少於 15% 的行政開支總額，則第(2A)款對他們不適用。”。

第 208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陳偉業議員動議的修正案條次建議修正案

3

加入—

被否決

“(2B) 如多於 12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多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他們於提名為有關補選的候選人時，已同意共同償還該補選不少於 10% 的行政開支總額，則第(2A)款對他們不適用。”。

第 209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陳偉業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建議修正案

3

加入—

被否決

“(2B) 如多於 12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多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他們於提名為有關補選的候選人時，已同意共同償還該補選不少於 5% 的行政開支總額，則第(2A)款對他們不適用。”。

第 210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陳偉業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加入—

~~被否決~~

“(2B) 如多於 13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多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他們於提名為有關補選的候選人時，已同意共同償還該補選不少於 95% 的行政開支總額，則第(2A)款對他們不適用。”。

第 211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陳偉業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加入—

被否決

“(2B) 如多於 13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多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他們於提名為有關補選的候選人時，已同意共同償還該補選不少於 90% 的行政開支總額，則第(2A)款對他們不適用。”。

第 212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陳偉業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加入—

被否決

“(2B) 如多於 13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多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他們於提名為有關補選的候選人時，已同意共同償還該補選不少於 85% 的行政開支總額，則第(2A)款對他們不適用。”。

第 213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陳偉業議員動議的修正案條次建議修正案

3

加入—

被否決

“(2B) 如多於 13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多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他們於提名為有關補選的候選人時，已同意共同償還該補選不少於 80% 的行政開支總額，則第(2A)款對他們不適用。”。

第 214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陳偉業議員動議的修正案條次建議修正案

3 加入—

被否決

“(2B) 如多於 13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多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他們於提名為有關補選的候選人時，已同意共同償還該補選不少於 75% 的行政開支總額，則第(2A)款對他們不適用。”。

第 215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陳偉業議員動議的修正案條次建議修正案

3

加入—

被否決

“(2B) 如多於 13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多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他們於提名為有關補選的候選人時，已同意共同償還該補選不少於 70% 的行政開支總額，則第(2A)款對他們不適用。”。

第 216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陳偉業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加入—

被否決

“(2B) 如多於 13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多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他們於提名為有關補選的候選人時，已同意共同償還該補選不少於 65% 的行政開支總額，則第(2A)款對他們不適用。”。

第 217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陳偉業議員動議的修正案條次建議修正案

3

加入—

被否決

“(2B) 如多於 13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多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他們於提名為有關補選的候選人時，已同意共同償還該補選不少於 60% 的行政開支總額，則第(2A)款對他們不適用。”。

第 218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陳偉業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加入—

被否決

“(2B) 如多於 13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多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他們於提名為有關補選的候選人時，已同意共同償還該補選不少於 55% 的行政開支總額，則第(2A)款對他們不適用。”。

第 219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陳偉業議員動議的修正案條次建議修正案

3

加入—

被否決

“(2B) 如多於 13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多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他們於提名為有關補選的候選人時，已同意共同償還該補選不少於 50% 的行政開支總額，則第(2A)款對他們不適用。”。

第 220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陳偉業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加入—

~~被否決~~

“(2B) 如多於 13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多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他們於提名為有關補選的候選人時，已同意共同償還該補選不少於 45% 的行政開支總額，則第(2A)款對他們不適用。”。

第 221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陳偉業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加入—

被否決

“(2B) 如多於 13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多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他們於提名為有關補選的候選人時，已同意共同償還該補選不少於 40% 的行政開支總額，則第(2A)款對他們不適用。”。

第 222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陳偉業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加入—

被否決

“(2B) 如多於 13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多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他們於提名為有關補選的候選人時，已同意共同償還該補選不少於 35% 的行政開支總額，則第(2A)款對他們不適用。”。

第 223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陳偉業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加入—

[被否決]

“(2B) 如多於 13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多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他們於提名為有關補選的候選人時，已同意共同償還該補選不少於 30% 的行政開支總額，則第(2A)款對他們不適用。”。

第 224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陳偉業議員動議的修正案條次建議修正案

3

加入—

被否決

“(2B) 如多於 13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多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他們於提名為有關補選的候選人時，已同意共同償還該補選不少於 25% 的行政開支總額，則第(2A)款對他們不適用。”。

第 225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陳偉業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加入—

被否決

“(2B) 如多於 13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多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他們於提名為有關補選的候選人時，已同意共同償還該補選不少於 20% 的行政開支總額，則第(2A)款對他們不適用。”。

第 226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陳偉業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加入—

被否決

“(2B) 如多於 13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多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他們於提名為有關補選的候選人時，已同意共同償還該補選不少於 15% 的行政開支總額，則第(2A)款對他們不適用。”。

第 227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陳偉業議員動議的修正案條次建議修正案

3

加入—

被否決

“(2B) 如多於 13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多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他們於提名為有關補選的候選人時，已同意共同償還該補選不少於 10% 的行政開支總額，則第(2A)款對他們不適用。”。

第 228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陳偉業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加入—

~~被否決~~

“(2B) 如多於 13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多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他們於提名為有關補選的候選人時，已同意共同償還該補選不少於 5% 的行政開支總額，則第(2A)款對他們不適用。”。

第 229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陳偉業議員動議的修正案條次建議修正案

3 加入—

被否決

“(2B) 如多於 14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多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他們於提名為有關補選的候選人時，已同意共同償還該補選不少於 95% 的行政開支總額，則第(2A)款對他們不適用。”。

第 230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陳偉業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加入—

被否決

“(2B) 如多於 14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多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他們於提名為有關補選的候選人時，已同意共同償還該補選不少於 90% 的行政開支總額，則第(2A)款對他們不適用。”。

第 231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陳偉業議員動議的修正案條次建議修正案

3

加入—

被否決

“(2B) 如多於 14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多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他們於提名為有關補選的候選人時，已同意共同償還該補選不少於 85% 的行政開支總額，則第(2A)款對他們不適用。”。

第 232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陳偉業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加入—

~~被否決~~

“(2B) 如多於 14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多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他們於提名為有關補選的候選人時，已同意共同償還該補選不少於 80% 的行政開支總額，則第(2A)款對他們不適用。”。

第 233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陳偉業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加入—

被否決

“(2B) 如多於 14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多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他們於提名為有關補選的候選人時，已同意共同償還該補選不少於 75% 的行政開支總額，則第(2A)款對他們不適用。”。

第 234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陳偉業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加入—

被否決

“(2B) 如多於 14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多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他們於提名為有關補選的候選人時，已同意共同償還該補選不少於 70% 的行政開支總額，則第(2A)款對他們不適用。”。

第 235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陳偉業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加入—

被否決

“(2B) 如多於 14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多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他們於提名為有關補選的候選人時，已同意共同償還該補選不少於 65% 的行政開支總額，則第(2A)款對他們不適用。”。

第 236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陳偉業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加入—

被否決

“(2B) 如多於 14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多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他們於提名為有關補選的候選人時，已同意共同償還該補選不少於 60% 的行政開支總額，則第(2A)款對他們不適用。”。

第 237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陳偉業議員動議的修正案條次建議修正案

3

加入—

被否決

“(2B) 如多於 14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多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他們於提名為有關補選的候選人時，已同意共同償還該補選不少於 55% 的行政開支總額，則第(2A)款對他們不適用。”。

第 238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陳偉業議員動議的修正案條次建議修正案

3

加入—

被否決

“(2B) 如多於 14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多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他們於提名為有關補選的候選人時，已同意共同償還該補選不少於 50% 的行政開支總額，則第(2A)款對他們不適用。”。

第 239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陳偉業議員動議的修正案條次建議修正案

3 加入—

被否決

“(2B) 如多於 14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多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他們於提名為有關補選的候選人時，已同意共同償還該補選不少於 45% 的行政開支總額，則第(2A)款對他們不適用。”。

第 240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陳偉業議員動議的修正案條次建議修正案

3

加入—

被否決

“(2B) 如多於 14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多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他們於提名為有關補選的候選人時，已同意共同償還該補選不少於 40% 的行政開支總額，則第(2A)款對他們不適用。”。

第 241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陳偉業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加入—

被否決

“(2B) 如多於 14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多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他們於提名為有關補選的候選人時，已同意共同償還該補選不少於 35% 的行政開支總額，則第(2A)款對他們不適用。”。

第 242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陳偉業議員動議的修正案條次建議修正案

3

加入—

被否決

“(2B) 如多於 14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多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他們於提名為有關補選的候選人時，已同意共同償還該補選不少於 30% 的行政開支總額，則第(2A)款對他們不適用。”。

第 243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陳偉業議員動議的修正案條次建議修正案

3

加入—

[被否決]

“(2B) 如多於 14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多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他們於提名為有關補選的候選人時，已同意共同償還該補選不少於 25% 的行政開支總額，則第(2A)款對他們不適用。”。

第 244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陳偉業議員動議的修正案條次建議修正案

3

加入—

被否決

“(2B) 如多於 14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多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他們於提名為有關補選的候選人時，已同意共同償還該補選不少於 20% 的行政開支總額，則第(2A)款對他們不適用。”。

第 245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陳偉業議員動議的修正案條次建議修正案

3

加入—

被否決

“(2B) 如多於 14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多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他們於提名為有關補選的候選人時，已同意共同償還該補選不少於 15% 的行政開支總額，則第(2A)款對他們不適用。”。

第 246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陳偉業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加入—

被否決

“(2B) 如多於 14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多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他們於提名為有關補選的候選人時，已同意共同償還該補選不少於 10% 的行政開支總額，則第(2A)款對他們不適用。”。

第 247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陳偉業議員動議的修正案條次建議修正案

3

加入—

被否決

“(2B) 如多於 14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多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他們於提名為有關補選的候選人時，已同意共同償還該補選不少於 5% 的行政開支總額，則第(2A)款對他們不適用。”。

第 248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陳偉業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加入—

被否決

“(2B) 如多於 15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多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他們於提名為有關補選的候選人時，已同意共同償還該補選不少於 95% 的行政開支總額，則第(2A)款對他們不適用。”。

第 249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陳偉業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加入—

被否決

“(2B) 如多於 15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多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他們於提名為有關補選的候選人時，已同意共同償還該補選不少於 90% 的行政開支總額，則第(2A)款對他們不適用。”。

第 250 項

《2012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陳偉業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加入—

被否決

“(2B) 如多於 15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多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他們於提名為有關補選的候選人時，已同意共同償還該補選不少於 85% 的行政開支總額，則第(2A)款對他們不適用。”。

第 251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陳偉業議員動議的修正案條次建議修正案

3

加入—

被否決

“(2B) 如多於 15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多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他們於提名為有關補選的候選人時，已同意共同償還該補選不少於 80% 的行政開支總額，則第(2A)款對他們不適用。”。

第 252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陳偉業議員動議的修正案條次建議修正案

3 加入—

被否決

“(2B) 如多於 15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多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他們於提名為有關補選的候選人時，已同意共同償還該補選不少於 75% 的行政開支總額，則第(2A)款對他們不適用。”。

第 253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陳偉業議員動議的修正案條次建議修正案

3

加入—

被否決

“(2B) 如多於 15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多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他們於提名為有關補選的候選人時，已同意共同償還該補選不少於 70% 的行政開支總額，則第(2A)款對他們不適用。”。

第 254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陳偉業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加入—

被否決

“(2B) 如多於 15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多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他們於提名為有關補選的候選人時，已同意共同償還該補選不少於 65% 的行政開支總額，則第(2A)款對他們不適用。”。

第 255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陳偉業議員動議的修正案條次建議修正案

3

加入—

被否決

“(2B) 如多於 15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多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他們於提名為有關補選的候選人時，已同意共同償還該補選不少於 60% 的行政開支總額，則第(2A)款對他們不適用。”。

第 256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陳偉業議員動議的修正案條次建議修正案

3

加入—

被否決

“(2B) 如多於 15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多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他們於提名為有關補選的候選人時，已同意共同償還該補選不少於 55% 的行政開支總額，則第(2A)款對他們不適用。”。

第 257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陳偉業議員動議的修正案條次建議修正案

3

加入—

被否決

“(2B) 如多於 15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多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他們於提名為有關補選的候選人時，已同意共同償還該補選不少於 50% 的行政開支總額，則第(2A)款對他們不適用。”。

第 258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陳偉業議員動議的修正案條次建議修正案

3

加入—

被否決

“(2B) 如多於 15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多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他們於提名為有關補選的候選人時，已同意共同償還該補選不少於 45% 的行政開支總額，則第(2A)款對他們不適用。”。

第 259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陳偉業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加入—

被否決

“(2B) 如多於 15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多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他們於提名為有關補選的候選人時，已同意共同償還該補選不少於 40% 的行政開支總額，則第(2A)款對他們不適用。”。

第 260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陳偉業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加入—

被否決

“(2B) 如多於 15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多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他們於提名為有關補選的候選人時，已同意共同償還該補選不少於 35% 的行政開支總額，則第(2A)款對他們不適用。”。

第 261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陳偉業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加入一

被否決

“(2B) 如多於 15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多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他們於提名為有關補選的候選人時，已同意共同償還該補選不少於 30% 的行政開支總額，則第(2A)款對他們不適用。”。

第 262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陳偉業議員動議的修正案條次建議修正案

3

加入—

~~被否決~~

“(2B) 如多於 15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多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他們於提名為有關補選的候選人時，已同意共同償還該補選不少於 25% 的行政開支總額，則第(2A)款對他們不適用。”。

第 263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陳偉業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加入—

被否決

“(2B) 如多於 15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多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他們於提名為有關補選的候選人時，已同意共同償還該補選不少於 20% 的行政開支總額，則第(2A)款對他們不適用。”。

第 264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陳偉業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加入—

被否決

“(2B) 如多於 15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多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他們於提名為有關補選的候選人時，已同意共同償還該補選不少於 15% 的行政開支總額，則第(2A)款對他們不適用。”。

第 265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陳偉業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加入—

被否決

“(2B) 如多於 15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多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他們於提名為有關補選的候選人時，已同意共同償還該補選不少於 10% 的行政開支總額，則第(2A)款對他們不適用。”。

第 266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陳偉業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加入—

被否決

“(2B) 如多於 15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多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他們於提名為有關補選的候選人時，已同意共同償還該補選不少於 5% 的行政開支總額，則第(2A)款對他們不適用。”。

第 267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陳偉業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加入—

~~被否決~~

“(2B) 如多於 16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多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他們於提名為有關補選的候選人時，已同意共同償還該補選不少於 95% 的行政開支總額，則第(2A)款對他們不適用。”。

第 268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陳偉業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u>條次</u>	<u>建議修正案</u>
3 <u>被否決</u>	加入— “(2B) 如多於 16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多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他們於提名為有關補選的候選人時，已同意共同償還該補選不少於 90% 的行政開支總額，則第(2A)款對他們不適用。”。

“(2B) 如多於 16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多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他們於提名為有關補選的候選人時，已同意共同償還該補選不少於 90% 的行政開支總額，則第(2A)款對他們不適用。”。

第 269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陳偉業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加入—

被否決

“(2B) 如多於 16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多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他們於提名為有關補選的候選人時，已同意共同償還該補選不少於 85% 的行政開支總額，則第(2A)款對他們不適用。”。

第 270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陳偉業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加入一

被否決

“(2B) 如多於 16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多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他們於提名為有關補選的候選人時，已同意共同償還該補選不少於 80% 的行政開支總額，則第(2A)款對他們不適用。”。

第 271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陳偉業議員動議的修正案條次建議修正案

3

加入—

被否決

“(2B) 如多於 16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多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他們於提名為有關補選的候選人時，已同意共同償還該補選不少於 75% 的行政開支總額，則第(2A)款對他們不適用。”。

第 272 項

《2012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陳偉業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建議修正案

3

加入—

被否決

“(2B) 如多於 16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多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他們於提名為有關補選的候選人時，已同意共同償還該補選不少於 70% 的行政開支總額，則第(2A)款對他們不適用。”。

第 273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陳偉業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加入一

被否決

“(2B) 如多於 16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多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他們於提名為有關補選的候選人時，已同意共同償還該補選不少於 65% 的行政開支總額，則第(2A)款對他們不適用。”。

第 274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陳偉業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加入—

~~被否決~~

“(2B) 如多於 16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多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他們於提名為有關補選的候選人時，已同意共同償還該補選不少於 60% 的行政開支總額，則第(2A)款對他們不適用。”。

第 275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陳偉業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加入—

~~被否決~~

“(2B) 如多於 16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多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他們於提名為有關補選的候選人時，已同意共同償還該補選不少於 55% 的行政開支總額，則第(2A)款對他們不適用。”。

第 276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陳偉業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加入一

~~被否決~~

“(2B) 如多於 16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多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他們於提名為有關補選的候選人時，已同意共同償還該補選不少於 50% 的行政開支總額，則第(2A)款對他們不適用。”。

第 277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陳偉業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加入—

被否決

“(2B) 如多於 16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多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他們於提名為有關補選的候選人時，已同意共同償還該補選不少於 45% 的行政開支總額，則第(2A)款對他們不適用。”。

第 278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陳偉業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加入一

被否決

“(2B) 如多於 16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多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他們於提名為有關補選的候選人時，已同意共同償還該補選不少於 40% 的行政開支總額，則第(2A)款對他們不適用。”。

第 279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陳偉業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加入—

被否決

“(2B) 如多於 16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多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他們於提名為有關補選的候選人時，已同意共同償還該補選不少於 35% 的行政開支總額，則第(2A)款對他們不適用。”。

第 280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陳偉業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加入—

~~被否決~~

“(2B) 如多於 16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多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他們於提名為有關補選的候選人時，已同意共同償還該補選不少於 30% 的行政開支總額，則第(2A)款對他們不適用。”。

第 281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加入—

被否決

“(2B) 如多於 16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多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他們於提名為有關補選的候選人時，已同意共同償還該補選不少於 25% 的行政開支總額，則第(2A)款對他們不適用。”。

第 282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加入—

被否決

“(2B) 如多於 16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多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他們於提名為有關補選的候選人時，已同意共同償還該補選不少於 20% 的行政開支總額，則第(2A)款對他們不適用。”。

第 283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	-------

3	加入—
---	-----

<u>被否決</u>

"(2B) 如多於 16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多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他們於提名為有關補選的候選人時，已同意共同償還該補選不少於 15% 的行政開支總額，則第(2A)款對他們不適用。" 。

第 284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加入—

被否決

“(2B) 如多於 16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多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他們於提名為有關補選的候選人時，已同意共同償還該補選不少於 10% 的行政開支總額，則第(2A)款對他們不適用。”。

第 285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	-------

3 被否決	加入— “(2B) 如多於 16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多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他們於提名為有關補選的候選人時，已同意共同償還該補選不少於 5% 的行政開支總額，則第(2A)款對他們不適用。”。
----------	--

第 286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加入—

被否決

“(2B) 如多於 17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多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他們於提名為有關補選的候選人時，已同意共同償還該補選不少於 95% 的行政開支總額，則第(2A)款對他們不適用。”。

第 287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被否決	加入—

“(2B) 如多於 17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多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他們於提名為有關補選的候選人時，已同意共同償還該補選不少於 90% 的行政開支總額，則第(2A)款對他們不適用。”。

第 288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加入—

被否決

“(2B) 如多於 17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多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他們於提名為有關補選的候選人時，已同意共同償還該補選不少於 85% 的行政開支總額，則第(2A)款對他們不適用。”。

第 289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	-------

3 被否決	加入— “(2B) 如多於 17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多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他們於提名為有關補選的候選人時，已同意共同償還該補選不少於 80% 的行政開支總額，則第(2A)款對他們不適用。”。
----------	---

第 290 項

《2012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加入—

被否決

“(2B) 如多於 17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多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他們於提名為有關補選的候選人時，已同意共同償還該補選不少於 75% 的行政開支總額，則第(2A)款對他們不適用。”。

第 291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加入—

被否決

“(2B) 如多於 17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多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他們於提名為有關補選的候選人時，已同意共同償還該補選不少於 70% 的行政開支總額，則第(2A)款對他們不適用。”。

第 292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加入—

被否決

“(2B) 如多於 17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多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他們於提名為有關補選的候選人時，已同意共同償還該補選不少於 65% 的行政開支總額，則第(2A)款對他們不適用。”。

第 293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加入—

被否決

“(2B) 如多於 17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多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他們於提名為有關補選的候選人時，已同意共同償還該補選不少於 60% 的行政開支總額，則第(2A)款對他們不適用。”。

第 294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加入—

被否決

“(2B) 如多於 17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多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他們於提名為有關補選的候選人時，已同意共同償還該補選不少於 55% 的行政開支總額，則第(2A)款對他們不適用。”。

第 295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加入—

被否決

“(2B) 如多於 17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多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他們於提名為有關補選的候選人時，已同意共同償還該補選不少於 50% 的行政開支總額，則第(2A)款對他們不適用。”。

第 296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條次建議修正案

3

加入—

被否決

“(2B) 如多於 17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多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他們於提名為有關補選的候選人時，已同意共同償還該補選不少於 45% 的行政開支總額，則第(2A)款對他們不適用。”。

第 297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加入—

被否決

“(2B) 如多於 17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多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他們於提名為有關補選的候選人時，已同意共同償還該補選不少於 40% 的行政開支總額，則第(2A)款對他們不適用。”。

第 298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加入—

被否決

“(2B) 如多於 17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多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他們於提名為有關補選的候選人時，已同意共同償還該補選不少於 35% 的行政開支總額，則第(2A)款對他們不適用。”。

第 299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加入—

被否決

“(2B) 如多於 17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多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他們於提名為有關補選的候選人時，已同意共同償還該補選不少於 30% 的行政開支總額，則第(2A)款對他們不適用。”。

第 300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加入—

被否決

“(2B) 如多於 17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多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他們於提名為有關補選的候選人時，已同意共同償還該補選不少於 25% 的行政開支總額，則第(2A)款對他們不適用。”。

第 301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加入—

~~被否決~~

“(2B) 如多於 17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多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他們於提名為有關補選的候選人時，已同意共同償還該補選不少於 20% 的行政開支總額，則第(2A)款對他們不適用。”。

第 302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條次建議修正案

3

加入—

被否決

“(2B) 如多於 17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多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他們於提名為有關補選的候選人時，已同意共同償還該補選不少於 15% 的行政開支總額，則第(2A)款對他們不適用。”。

第 303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加入—

被否決

“(2B) 如多於 17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多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他們於提名為有關補選的候選人時，已同意共同償還該補選不少於 10% 的行政開支總額，則第(2A)款對他們不適用。”。

第 304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加入—

被否決

“(2B) 如多於 17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多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他們於提名為有關補選的候選人時，已同意共同償還該補選不少於 5% 的行政開支總額，則第(2A)款對他們不適用。”。

第 305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加入—

被否決

“(2B) 如多於 18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多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他們於提名為有關補選的候選人時，已同意共同償還該補選不少於 95% 的行政開支總額，則第(2A)款對他們不適用。”。

第 306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加入—

被否決

“(2B) 如多於 18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多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他們於提名為有關補選的候選人時，已同意共同償還該補選不少於 90% 的行政開支總額，則第(2A)款對他們不適用。”。

第 307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加入—

被否決

“(2B) 如多於 18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多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他們於提名為有關補選的候選人時，已同意共同償還該補選不少於 85% 的行政開支總額，則第(2A)款對他們不適用。”。

第 308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加入—

被否決

“(2B) 如多於 18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多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他們於提名為有關補選的候選人時，已同意共同償還該補選不少於 80% 的行政開支總額，則第(2A)款對他們不適用。”。

第 309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加入—

被否決

“(2B) 如多於 18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多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他們於提名為有關補選的候選人時，已同意共同償還該補選不少於 75% 的行政開支總額，則第(2A)款對他們不適用。”。

第 310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加入—

被否決

“(2B) 如多於 18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多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他們於提名為有關補選的候選人時，已同意共同償還該補選不少於 70% 的行政開支總額，則第(2A)款對他們不適用。”。

第 311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加入—

被否決

“(2B) 如多於 18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多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他們於提名為有關補選的候選人時，已同意共同償還該補選不少於 65% 的行政開支總額，則第(2A)款對他們不適用。”。

第 312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加入—

被否決

“(2B) 如多於 18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多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他們於提名為有關補選的候選人時，已同意共同償還該補選不少於 60% 的行政開支總額，則第(2A)款對他們不適用。”。

第 313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加入—

被否決

“(2B) 如多於 18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多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他們於提名為有關補選的候選人時，已同意共同償還該補選不少於 55% 的行政開支總額，則第(2A)款對他們不適用。”。

第 314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加入—

被否決

“(2B) 如多於 18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多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他們於提名為有關補選的候選人時，已同意共同償還該補選不少於 50% 的行政開支總額，則第(2A)款對他們不適用。”。

第 315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加入—

被否決

“(2B) 如多於 18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多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他們於提名為有關補選的候選人時，已同意共同償還該補選不少於 45% 的行政開支總額，則第(2A)款對他們不適用。”。

第 316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加入—

被否決

“(2B) 如多於 18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多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他們於提名為有關補選的候選人時，已同意共同償還該補選不少於 40% 的行政開支總額，則第(2A)款對他們不適用。”。

第 317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加入—

被否決

“(2B) 如多於 18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多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他們於提名為有關補選的候選人時，已同意共同償還該補選不少於 35% 的行政開支總額，則第(2A)款對他們不適用。”。

第 318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加入—

被否決

“(2B) 如多於 18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多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他們於提名為有關補選的候選人時，已同意共同償還該補選不少於 30% 的行政開支總額，則第(2A)款對他們不適用。”。

第 319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加入—

被否決

“(2B) 如多於 18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多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他們於提名為有關補選的候選人時，已同意共同償還該補選不少於 25% 的行政開支總額，則第(2A)款對他們不適用。”。

第 320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加入—

被否決

“(2B) 如多於 18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多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他們於提名為有關補選的候選人時，已同意共同償還該補選不少於 20% 的行政開支總額，則第(2A)款對他們不適用。”。

第 321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加入—

被否決

“(2B) 如多於 18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多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他們於提名為有關補選的候選人時，已同意共同償還該補選不少於 15% 的行政開支總額，則第(2A)款對他們不適用。”。

第 322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加入—

被否決

“(2B) 如多於 18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多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他們於提名為有關補選的候選人時，已同意共同償還該補選不少於 10% 的行政開支總額，則第(2A)款對他們不適用。”。

第 323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加入—

被否決

“(2B) 如多於 18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多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他們於提名為有關補選的候選人時，已同意共同償還該補選不少於 5% 的行政開支總額，則第(2A)款對他們不適用。”。

第 324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加入—

被否決

“(2B) 如多於 19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多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他們於提名為有關補選的候選人時，已同意共同償還該補選不少於 95% 的行政開支總額，則第(2A)款對他們不適用。”。

第 325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加入—

~~被否決~~

“(2B) 如多於 19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多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他們於提名為有關補選的候選人時，已同意共同償還該補選不少於 90% 的行政開支總額，則第(2A)款對他們不適用。”。

第 326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加入—

被否決

“(2B) 如多於 19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多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他們於提名為有關補選的候選人時，已同意共同償還該補選不少於 85% 的行政開支總額，則第(2A)款對他們不適用。”。

第 327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加入—

被否決

“(2B) 如多於 19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多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他們於提名為有關補選的候選人時，已同意共同償還該補選不少於 80% 的行政開支總額，則第(2A)款對他們不適用。”。

第 328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加入—

~~被否決~~

“(2B) 如多於 19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多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他們於提名為有關補選的候選人時，已同意共同償還該補選不少於 75% 的行政開支總額，則第(2A)款對他們不適用。”。

第 329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加入—

被否決

“(2B) 如多於 19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多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他們於提名為有關補選的候選人時，已同意共同償還該補選不少於 70% 的行政開支總額，則第(2A)款對他們不適用。”。

第 330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加入—

被否決

“(2B) 如多於 19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多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他們於提名為有關補選的候選人時，已同意共同償還該補選不少於 65% 的行政開支總額，則第(2A)款對他們不適用。”。

第 331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加入—

被否決

“(2B) 如多於 19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多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他們於提名為有關補選的候選人時，已同意共同償還該補選不少於 60% 的行政開支總額，則第(2A)款對他們不適用。”。

第 332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加入—

被否決

“(2B) 如多於 19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多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他們於提名為有關補選的候選人時，已同意共同償還該補選不少於 55% 的行政開支總額，則第(2A)款對他們不適用。”。

第 333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加入—

被否決

“(2B) 如多於 19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多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他們於提名為有關補選的候選人時，已同意共同償還該補選不少於 50% 的行政開支總額，則第(2A)款對他們不適用。”。

第 334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加入—

被否決

“(2B) 如多於 19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多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他們於提名為有關補選的候選人時，已同意共同償還該補選不少於 45% 的行政開支總額，則第(2A)款對他們不適用。”。

第 335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加入—

被否決

“(2B) 如多於 19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多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他們於提名為有關補選的候選人時，已同意共同償還該補選不少於 40% 的行政開支總額，則第(2A)款對他們不適用。”。

第 336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加入—

被否決

“(2B) 如多於 19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多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他們於提名為有關補選的候選人時，已同意共同償還該補選不少於 35% 的行政開支總額，則第(2A)款對他們不適用。”。

第 337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加入—

被否決

“(2B) 如多於 19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多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他們於提名為有關補選的候選人時，已同意共同償還該補選不少於 30% 的行政開支總額，則第(2A)款對他們不適用。”。

第 338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加入—

被否決

“(2B) 如多於 19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多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他們於提名為有關補選的候選人時，已同意共同償還該補選不少於 25% 的行政開支總額，則第(2A)款對他們不適用。”。

第 339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加入—

被否決

“(2B) 如多於 19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多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他們於提名為有關補選的候選人時，已同意共同償還該補選不少於 20% 的行政開支總額，則第(2A)款對他們不適用。”。

第 340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加入—

被否決

“(2B) 如多於 19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多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他們於提名為有關補選的候選人時，已同意共同償還該補選不少於 15% 的行政開支總額，則第(2A)款對他們不適用。”。

第 341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加入—

被否決

“(2B) 如多於 19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多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他們於提名為有關補選的候選人時，已同意共同償還該補選不少於 10% 的行政開支總額，則第(2A)款對他們不適用。”。

第 342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加入—

被否決

“(2B) 如多於 19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多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他們於提名為有關補選的候選人時，已同意共同償還該補選不少於 5% 的行政開支總額，則第(2A)款對他們不適用。”。

第 343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加入—

被否決

“(2B) 如多於 20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多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他們於提名為有關補選的候選人時，已同意共同償還該補選不少於 95% 的行政開支總額，則第(2A)款對他們不適用。”。

第 344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加入—

被否決

“(2B) 如多於 20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多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他們於提名為有關補選的候選人時，已同意共同償還該補選不少於 90% 的行政開支總額，則第(2A)款對他們不適用。”。

第 345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加入—

被否決

“(2B) 如多於 20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多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他們於提名為有關補選的候選人時，已同意共同償還該補選不少於 85% 的行政開支總額，則第(2A)款對他們不適用。”。

第 346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加入—

被否決

“(2B) 如多於 20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多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他們於提名為有關補選的候選人時，已同意共同償還該補選不少於 80% 的行政開支總額，則第(2A)款對他們不適用。”。

第 347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加入—

被否決

“(2B) 如多於 20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多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他們於提名為有關補選的候選人時，已同意共同償還該補選不少於 75% 的行政開支總額，則第(2A)款對他們不適用。”。

第 348 項

《2012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加入—

被否決

“(2B) 如多於 20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多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他們於提名為有關補選的候選人時，已同意共同償還該補選不少於 70% 的行政開支總額，則第(2A)款對他們不適用。”。

第 349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加入—

被否決

“(2B) 如多於 20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多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他們於提名為有關補選的候選人時，已同意共同償還該補選不少於 65% 的行政開支總額，則第(2A)款對他們不適用。”。

第 350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加入—

被否決

“(2B) 如多於 20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多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他們於提名為有關補選的候選人時，已同意共同償還該補選不少於 60% 的行政開支總額，則第(2A)款對他們不適用。”。

第 351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加入—

被否決

“(2B) 如多於 20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多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他們於提名為有關補選的候選人時，已同意共同償還該補選不少於 55% 的行政開支總額，則第(2A)款對他們不適用。”。

第 352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加入—

被否決

“(2B) 如多於 20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多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他們於提名為有關補選的候選人時，已同意共同償還該補選不少於 50% 的行政開支總額，則第(2A)款對他們不適用。”。

第 353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加入—

被否決

“(2B) 如多於 20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多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他們於提名為有關補選的候選人時，已同意共同償還該補選不少於 45% 的行政開支總額，則第(2A)款對他們不適用。”。

第 354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加入—

被否決

“(2B) 如多於 20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多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他們於提名為有關補選的候選人時，已同意共同償還該補選不少於 40% 的行政開支總額，則第(2A)款對他們不適用。”。

第 355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加入—

被否決

“(2B) 如多於 20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多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他們於提名為有關補選的候選人時，已同意共同償還該補選不少於 35% 的行政開支總額，則第(2A)款對他們不適用。”。

第 356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加入—

被否決

“(2B) 如多於 20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多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他們於提名為有關補選的候選人時，已同意共同償還該補選不少於 30% 的行政開支總額，則第(2A)款對他們不適用。”。

第 357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	-------

3 被否決	加入— “(2B) 如多於 20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多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他們於提名為有關補選的候選人時，已同意共同償還該補選不少於 25% 的行政開支總額，則第(2A)款對他們不適用。”。
---------------------	---

第 358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加入—

被否決

“(2B) 如多於 20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多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他們於提名為有關補選的候選人時，已同意共同償還該補選不少於 20% 的行政開支總額，則第(2A)款對他們不適用。”。

第 359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加入—

被否決

“(2B) 如多於 20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多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他們於提名為有關補選的候選人時，已同意共同償還該補選不少於 15% 的行政開支總額，則第(2A)款對他們不適用。”。

第 360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被否決	加入— (2B) 如多於 20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多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他們於提名為有關補選的候選人時，已同意共同償還該補選不少於 10% 的行政開支總額，則第(2A)款對他們不適用。”。

第 361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加入—

被否決

“(2B) 如多於 20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多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他們於提名為有關補選的候選人時，已同意共同償還該補選不少於 5% 的行政開支總額，則第(2A)款對他們不適用。”。

第 362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加入—

~~被否決~~

“(2B) 如多於 21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多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他們於提名為有關補選的候選人時，已同意共同償還該補選不少於 95% 的行政開支總額，則第(2A)款對他們不適用。”。

第 363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加入—

被否決

“(2B) 如多於 21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多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他們於提名為有關補選的候選人時，已同意共同償還該補選不少於 90% 的行政開支總額，則第(2A)款對他們不適用。”。

第 364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加入—

被否決

“(2B) 如多於 21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多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他們於提名為有關補選的候選人時，已同意共同償還該補選不少於 85% 的行政開支總額，則第(2A)款對他們不適用。”。

第 365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加入—

被否決

“(2B) 如多於 21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多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他們於提名為有關補選的候選人時，已同意共同償還該補選不少於 80% 的行政開支總額，則第(2A)款對他們不適用。”。

第 366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加入—

~~被否決~~

“(2B) 如多於 21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多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他們於提名為有關補選的候選人時，已同意共同償還該補選不少於 75% 的行政開支總額，則第(2A)款對他們不適用。”。

第 367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	-------

3 被否決	加入— “(2B) 如多於 21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多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他們於提名為有關補選的候選人時，已同意共同償還該補選不少於 70% 的行政開支總額，則第(2A)款對他們不適用。”。
----------	---

第 368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加入—

~~被否決~~

“(2B) 如多於 21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多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他們於提名為有關補選的候選人時，已同意共同償還該補選不少於 65% 的行政開支總額，則第(2A)款對他們不適用。”。

第 369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	-------

3 被否決	加入— “(2B) 如多於 21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多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他們於提名為有關補選的候選人時，已同意共同償還該補選不少於 60% 的行政開支總額，則第(2A)款對他們不適用。”。
----------	---

第 370 項

《2012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加入—

被否決

“(2B) 如多於 21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多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他們於提名為有關補選的候選人時，已同意共同償還該補選不少於 55% 的行政開支總額，則第(2A)款對他們不適用。”。

第 371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加入—

被否決

“(2B) 如多於 21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多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他們於提名為有關補選的候選人時，已同意共同償還該補選不少於 50% 的行政開支總額，則第(2A)款對他們不適用。”。

第 372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加入—

被否決

“(2B) 如多於 21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多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他們於提名為有關補選的候選人時，已同意共同償還該補選不少於 45% 的行政開支總額，則第(2A)款對他們不適用。”。

第 373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加入—

被否決

“(2B) 如多於 21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多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他們於提名為有關補選的候選人時，已同意共同償還該補選不少於 40% 的行政開支總額，則第(2A)款對他們不適用。”。

第 374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加入—

~~被否決~~

“(2B) 如多於 21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多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他們於提名為有關補選的候選人時，已同意共同償還該補選不少於 35% 的行政開支總額，則第(2A)款對他們不適用。”。

第 375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	-------

3 被否決	加入— “(2B) 如多於 21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多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他們於提名為有關補選的候選人時，已同意共同償還該補選不少於 30% 的行政開支總額，則第(2A)款對他們不適用。”。
---------------------	---

第 376 項

《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黃毓民議員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3

加入—

被否決

“(2B) 如多於 21 名地方選區的議員或多於 4 名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議員於同一日辭去議員席位，而他們於提名為有關補選的候選人時，已同意共同償還該補選不少於 25% 的行政開支總額，則第(2A)款對他們不適用。”。